

股票代號：5706

全 台 首 家 上 市 旅 行 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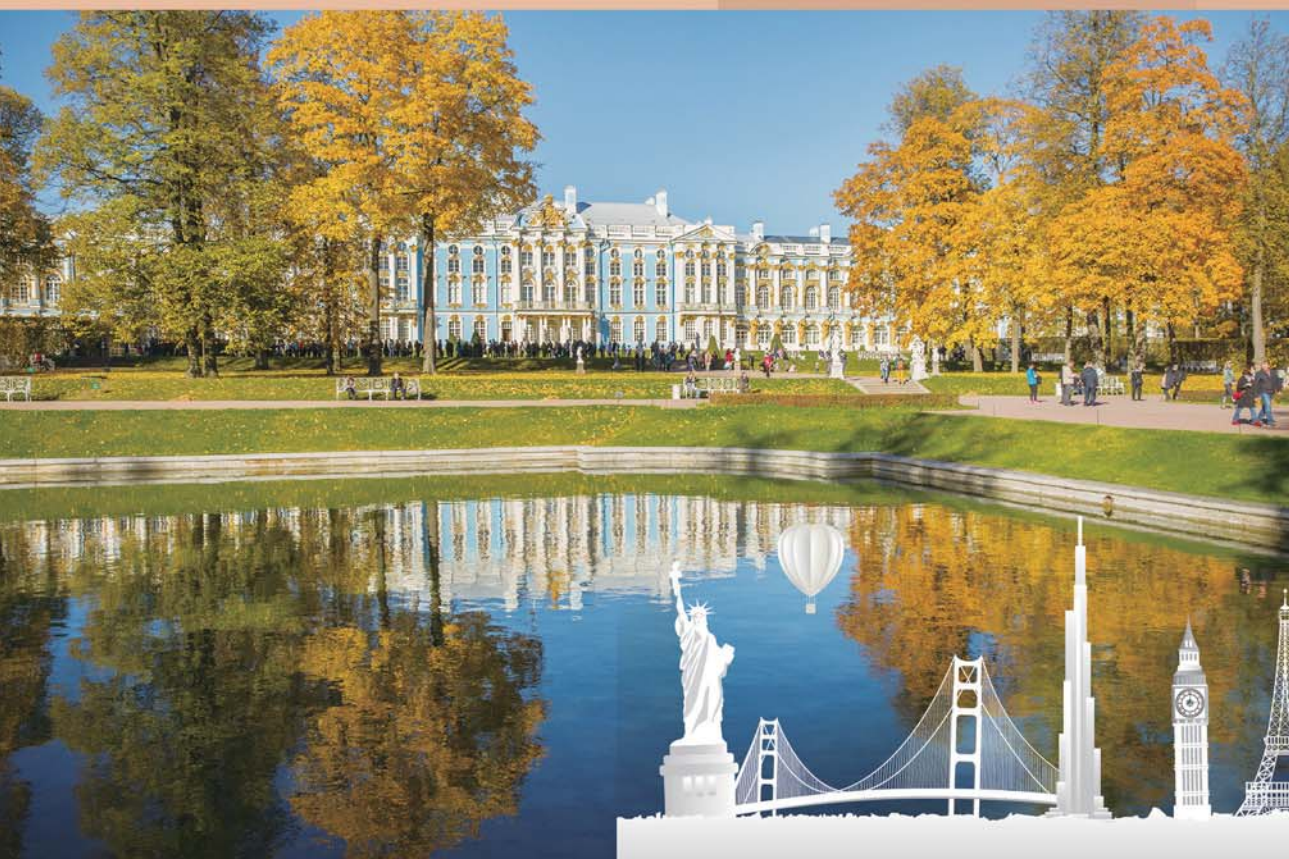


PHOENIX TOURS™
鳳凰旅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 年報



travel.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司網址：<https://travel.com.tw>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Phoenix
Tours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資訊

發言人姓名：卞傑民

發言人職稱：總經理

聯絡 電話：(02)2537-8123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育平

代理發言人職稱：副總經理

聯 絡 電 話：(02)2537-8116

二、總公司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4/5樓

電話：(02)2537-0000

桃園分公司地址：桃園市中正路927號11樓B室

電話：(03) 302-6636

新竹分公司地址：新竹市民生路196號12樓

電話：(03) 533-9119

台中分公司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一段540號12樓A室

電話：(04) 321-0705

嘉義分公司地址：嘉義市友愛路1號

電話：(05)2323-3557

台南分公司地址：台南市府前路二段281號3樓之1

電話：(06) 295-7257

高雄分公司地址：高雄市三多四路110號17樓之1

電話：(07) 335-0017

工 廠地址：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瑞燕會計師、侯委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185號9樓

事務所網址：<http://www.diwan.com.tw>

事務所電話：(02)8751-600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travel.com.tw>

七、董事會名單

1.董事：張金明、張巍耀、吳佩雯、曾家宏、林寬碩、邱慈祥

2.獨立董事：

姓 名	國 籍	主 要 經 歷
-----	-----	---------

齊彥良	中華民國	齊彥良律師事務所律師
-----	------	------------

陳振昇	中華民國	東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郭立程	中華民國	台新銀行服務業金融處副總
-----	------	--------------

3.國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不適用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壹、公司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歷史沿革	3
三、榮耀與肯定	5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及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資訊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8
九、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與股份	39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5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年 報 目 錄	頁次
四、環境保護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6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合併)	67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合併)	68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7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2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108年，美中貿易大戰持續對全球經濟帶來不確定因素，整體經濟環境趨於保守及觀望，然受到轉單效益影響，台灣股市維持在萬點之上，相對表現較佳。然而主要國籍航空華航、長榮相繼於年初及年中發生罷工事件，加上總統大選等干擾因素，影響旅遊業整體表現。

在主要旅遊路線相對穩定，大歐洲暨古文明區域、中國大陸及郵輪成長帶動、子公司代理部門挹注，整體營收呈現成長。

相關108年營運數字重點如下：

- 一、本公司108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總額為29億7,476萬元，較107年度29億1,752萬元，增加5,724萬元，增幅1.96%。
- 二、本公司108年度合併營業利益為1億8,663萬元，較107年度1億6,512萬元，增加2,151萬元，增幅為13.03%。
- 三、本公司108年度合併營業外收支淨收入為5,776萬元，較107年度3,637萬元，增加2,139萬元，增幅為58.81%。
- 四、本公司108年度淨利歸屬母公司業主1億9,875萬元，每股稅後盈餘為3.24元。

榮譽與獎項

本公司於108年再次經TTG News Asia國際媒體評選，榮獲第十四座台灣最佳旅行社獎的殊榮。此為連續第10年獲獎，可望在109年爭取進入名人堂，與新加坡航空、國泰航空等觀光旅遊產業之大企業同享殊榮。今年參加旅行業品保協會金質獎評選之產品，亦有三項產品獲獎，總計歷年來共28項產品獲獎，得獎數維持業界之冠。

企業發展

- A. 團體行程包裝銷售，仍舊是發展重點，亦為公司主要營收來源，持續加強完整包裝、多樣化、新景點開發及全球布局的團體旅遊產品，發揮本身豐富操作經驗及提供優質產品之核心競爭能力，以鞏固主力客群需求。並繼續提供優質產品參與金質獎評選，以期強化競爭優勢。
- B. 個人自由行需求，是旅遊趨勢之一，結合有競爭性之機位、訂房後台，強化自由行一站購足之便利性，又能以服務團隊做後盾，提供旅客安心消費，是主要因應之道。
- C. 持續推廣主題或季節性包機、包船業務，以最佳時段、最便利方式，提供優質產品。並以產品發表會形式，針對目標族群推廣，以達精準行銷之效。
- D. 子公司柏悅股份有限公司，於新北市土城日月光廣場推出之「好食嗑HAUS FOOD」美食街新品牌，營運穩定成長中，並持續評估其他有發展潛力之可行標的。
- E. 子公司航空代理部分除現有產品持續推廣，亦積極尋求新合作機會，除代理銷售之收入外，並結合集團旅遊部門團體產品包裝，發揮資源整合功能，產生最大效益。



營業方針

自109年初開始嚴重爆發之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造成大規模感染，甚至帶來可觀的死亡人數，重創全球各國醫療體系、社會秩序、政經情勢，為這一年、甚至可能延續至明年的經濟，埋下衰退的變數。旅遊業更是首當其衝，成為所謂受影響的“海嘯第一排”。公司曾經歷過17年前的SARS，面對此次疫情絲毫不敢大意，隨時注意疫情發展，擬訂因應對策。

1. 出團影響

第一階段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公告，已停止出團之國家地區，協助旅客轉團或保留團費延後出發。持續出團之路線，加強各項防疫工作，如提供確認旅遊史、酒精洗手液及加強遊覽車上消毒等。

第二階段

世界各國疫情影響加劇，配合政府公告，執行入出境團禁令。

2. 內部調整

- 1) 做好辦公室防疫工作，維護同仁健康狀態。
- 2) 樽節開支，暫停非必要行銷費用及差旅，並調整上班時間。
- 3) 因業務量驟減、鼓勵同仁休假及放寬留職停薪申請。
- 4) 與相關供應商商議調整各項租金及維護費用。
- 5) 重新檢視並優化各項產品及服務，並配合消費者需求發展更多元旅遊產品。隨國內疫情相對控制得宜，國內旅遊會是復甦起點，配合防疫需求，加強國內旅遊產品豐富度，包裝專人專車小團體旅遊。配合政策推行脊梁山脈年產品，主打阿里山、雪霸、奧萬大、合歡山、清境等輕旅行，離島如馬祖、小琉球、澎湖等，並針對辛苦投入防疫的醫護人員推出優惠專案。
- 6) 維持組織戰力，持續加強教育訓練，充實本職學能，蓄積能量。

3. 紓困申請

針對受疫情重創的旅遊業，政府提出多樣紓困方案，如禁止出團補助、培訓補助、薪資補助、紓困貸款等，公司也積極配合申辦，對收入趨近於零的現況，稍解燃眉之急。

4. 展望未來

疫情發展雖有趨緩走勢，但期間對世界各國的經濟造成重大影響，整體經濟活動恢復恐需要比SARS期間更長，旅遊活動恢復亦將再延後。我們除了隨時注意疫情變化，調整策略因應。同時，我們更持續優化產品與服務，維持團隊最佳狀態，期待並迎接疫情過去後市場復原及反彈。

對旅行業來說，這會是前所未有艱困的一年，但相信所有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力支持、經營團隊全體上下共體時艱、齊心努力，我們必定可以渡過此難關，等待復甦風起、再次高飛。每過一天距離疫情結束就近一天！懷抱希望，相信世界會再次美好。

揣此
順頌

平安健康！事事順心！

董事長 張巍耀



謹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於1957年（民國46年）四月三十日，逾半世紀的努力、粹鍊、深耕經營，建立以「同業標竿自許品牌信譽服人」的企業精神，不斷為公司、也為台灣旅行業立下諸多新典範。

◆ 屢創旅行業新猷

台灣首家上市旅行社

旅行社是一個進入門檻較低、且競爭密集的產業，不但有來自旅行同業彼此的產品競爭，銷售通路亦產生巨大變化，多年來，鳳凰旅遊仍堅持求新求變的靈活經營策略。因此，唯有建構健全的財務、打造優秀的經營團隊，才能奠立出紮實的穩步。在2001鳳凰正式成為全台灣第一家上櫃旅行社，2011由上櫃轉上市成功、再度成為台灣第一家上市旅行社（股票代號：5706），通過上櫃上市的成功，不但承諾了消費者更有保障的旅遊服務，也為旅遊業樹立最佳的經營典範，更讓老字號的鳳凰旅遊形象大躍進，成為消費者心目中最優的旅遊品牌。

◆ 為品質嚴格把關

ISO 9001：2015年版認證

鳳凰旅遊於1998年成為台灣第一家直接挑戰ISO 9001認證成功的旅行社，多年來堅持持續認證、未曾間斷，致力於嚴格把關每一個作業細節；並強化公司內部品質稽核系統，以追求同業標竿為自我要求。持續更新至最新ISO 9001:2015版本認證，帶給旅客優質服務。鳳凰以更開放的態度與做法，讓消費者參與並為品質做把關，透過「顧客意見調查表」的設計及確實執行，讓每一位參團的旅客親自為鳳凰品質打分數；據此考核領隊帶團的表現，並即時了解行程方面的改進之處，同時將結果完全透明公開在網站，直接提供旅客隨時查詢顧客滿意度結果。

◆ 全方位旅遊服務

橫、直向擴展絕對競爭優勢

鳳凰旅遊擁有兼具創新與全面的旅遊產品線，舉凡全球各地的團體旅遊行程、自由行、國際機票，以及各公司行號或機關團體的獎勵旅遊等；掌握消費趨勢，提供主題深度行程，如豪華郵輪、世界遺產、古文明、親子旅遊、蜜月、極光等。特別是開發新景點、新玩法，更是不斷推陳出新，致力為旅遊市場注入新活力，並引領旅遊新潮流。

朝著集團化的發展方向邁進，鳳凰旗下整合了旅遊相關單位，包括：專擅代理全球航空票務及貨運的雍利企業，玉山票務提供完整的國際航點及航班選擇，菲美運通擅長菲律賓及包機業務的操作，台灣中國運通也是知名航空公司、飯店及國際租車業務的總代理；雍利保險代理公司與南山保險集團合作，推廣旅平險業務，不但提供旅客更周全的服務外，更增加業務營收來源。

二、歷史沿革

- **1957 創立** 前身為「亞洲旅行社」，當時以接待外國人士來台觀光旅遊為主，以穩健的腳步經營，成功打響名號。
- **1988 改制為綜合旅行社** 台灣甫開放國人出國觀光，為了滿足持續增加的遊客，擴大增資改制成綜合旅行社。改制後，曾連續多年創下業務成長 50% 的驚人紀錄。
- **1993 推出分級行銷三級制** 首度推出旅遊產品分級概念、因應客群不同需求，以「金碧鳳凰（Phoenix Arisiocrat）」、「鳳凰精選（Phoenix Classic）」、「鳳凰逍遙（Phoenix Value）」。



- **1995 成立「財團法人鳳凰旅遊基金會」** 將回饋心化為實際行動，多年來在弱勢團體、八八水災捐輸善款不落人後，資助觀光科系學生、或協助觀光推展…等工作，都曾盡綿薄贊助之力。曾協助台東基督教醫院籌募近 1300 萬元的擴建經費。
- **1994~1996 全面導入資訊化作業** 全面推動資訊化作業平台，創第一家全員使用電子郵遞系統記錄，大大提升內部作業效率及強化對外的溝通聯繫。率先同業成立鳳凰旅遊專屬網站，提供即時產品查詢系統；多年來，仍致力資訊系統的開發，以追求工作效率及提升公司競爭力。
- **1998 全台首家直接挑戰通過 ISO 9001 認證的旅行社**
- **2001 成為台灣第一家上櫃旅行社** 不但實質鼓勵員工，提升旅行業形象；儼然成為最受旅客信賴的旅遊品牌，同時創造業務拓展的全新契機。
- **2006 集團化拓展旅遊業界新格局**
 - ▶ 子公司雍利企業(股)公司為航空客貨運專業代理，旗下代理義大利航空、埃及航空、全祿航空、紐西蘭航空、寮國航空、孟加拉航空。
 - ▶ 台灣第一家實體旅行社成功轉型為網路旅行社—玉山票務，提供豐富、完整的國際機票、航空公司自由行、國際訂房、各國國鐵等各種旅遊票券銷售。
 - ▶ 落實服務再升級理念，全面推廣「小費全包制度」及導入「顧客滿意度調查表」配套措施，廣受客戶好評。
- **2007 歡度創立 50 周年慶** 成功打造旅遊業的金字招牌，開啟永續經營的新未來。
- **2008 集團陸續加入生力軍**
 - ▶ 台灣中國運通旅行社、菲美運通旅行社陸續加入營運團隊。
 - ▶ 七月四日正式開放大陸居民來台旅遊，擔任首發團指定接待旅行社。
- **2009 推出「Phoenix Value 鳳凰逍遙」系列行程** 因應市場需求，以品牌服務精神不變、價位更貼近多數旅客需求，擴大消費客群。
- **2010 投資遊覽車公司強化競爭力** 強化陸客來台競爭機制，由子公司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遊覽車公司。
- **2011 啟動高崗計劃並躍升全台首家上市旅行社**
 - ▶ 啟動鳳凰高崗百年大計之業務成長計畫，迎接近百國免簽證的旅遊風潮，靈活包裝旅遊產品線、綿密佈局旅遊商機。
 - ▶ 10月21日由上櫃轉上市成功，躍升為全台首家上市旅行社。
- **2012 鳳凰集團聚焦核心競爭優勢**
 - ▶ 藉由上市利基、再度展現經營面向寬格局，繼巴黎設立歐蘭旅行社後，為美國免簽候選國後續的免簽效益加溫，再次於洛杉磯設立A PLUS子公司。
 - ▶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加入營運團隊。
- **2013 彈性收益式管理帶來更大收益**

處於景氣低檔的消費氛圍，鳳凰強調靈活彈性的收益式管理明顯奏效，特別是日本線在人力擴編及市場航班機位供應充足的加持下，與古文明旅遊熱潮帶動之餘，紛紛締造業績一路長紅，並成為本年度最耀眼的產品線。



● 2014 代理航空領域拓展服務廣度

子公司－雍利企業代理全錄航空台北直飛莫斯科包機航班，直接帶動夏季俄羅斯旅遊熱潮；美國航空與全美航空整合成功後，於7月1日起正式指定台灣中國運通為其台灣區總代理，而整合成功後的美國航空更以綿密的航線成為商旅前往美洲最方便的選擇。

● 2015 積極搶進市場並多角化經營，成立子公司－柏悅

- ▶ 在日圓、歐元匯率貶值帶動下，日本及歐洲旅遊市場仍持續暢旺，因營運策略調整而提升團體獲利效率。土耳其航空於3月31日起自台北直飛伊斯坦堡航線，增加市場歐美長程線機位供給量；搶進郵輪旅遊風潮，4-6月持續亞洲郵輪包船業務、再次創下銷售佳績。
- ▶ 成立子公司柏悅股份有限公司 以提供專業美食街商場經營與管理服務為主要業務內容。

● 2016 網站改版升級／子公司雍利代理真航空及星悅航空

- ▶ 配合消費者行動裝置使用的普及，鳳凰網站全面改版為RWD響應式設計，讓旅客不論在手機或平板上的瀏覽更加順暢；因應自由行需求增加，玉山票務國際機票也在同年改版。滿足更多消費者的使用習慣。同年並推出鳳凰隨身雲APP，讓旅客更輕鬆即時掌握行程、食、宿、領隊公布事項等團體資訊。旅途中，還能呼叫領隊及地圖定位，尋求最即時的協助。
- ▶ 子公司－雍利企業代理韓國真航空及日本星悅航空

● 2017 鳳凰雲掌櫃 APP 上線／投資小琉球地區休閒飯店

- ▶ 2017適逢鳳凰六十週年慶，擴大廣宣力道，除持續傳統平面媒體及廣播宣傳外，加強社群媒體，如LINE、facebook群組客群之經營，並利用活動增加互動，吸引新族群成為潛在顧客。為加強對老客戶回饋，繼隨身雲系統後，更推出鳳凰雲掌櫃點數系統，讓旅客除了享受鳳凰旅遊各項優質產品外，還能享受回饋積點增值服務。
- ▶ 鳳凰旅遊與國內最大文創設計旅店集團承億文旅、高雄鑫富都建設宣布結盟，攜手打造小琉球地區休閒飯店，完工後將成為島上有史以來最大民間投資興建飯店案。

● 2018 正式跨足餐飲業／子公司雍利代理波蘭航空

- ▶ 鳳凰集團旗下關係企業柏悅股份有限公司，進駐新北市土城日光廣場打造「好食嗑HAUS FOOD」美食街新品牌(7/26開幕)。
- ▶ 子公司－雍利企業代理波蘭航空

● 2019 以投資為目的取得高雄市前金民生區不動產

三、榮耀與肯定

多年來獲得無數來自觀光局、航空公司頒獎以及媒體的報導肯定，一步一腳印的執著與努力，都將與大家共享榮耀。

● 來自台灣各官方單位的頒獎肯定

- ▶ 2019 榮獲大陸西南／華南／華中三項金質旅遊獎，獲獎行程為「金鳳凰張家界8天」、「金鳳凰江南雙水鄉5天」、「金鳳凰貴州大全覽10天」
- ▶ 2018 共七大行程榮獲中華民國保協會金質旅遊獎，創下金質獎歷屆得獎數最多旅行社的輝煌紀錄！得獎行程為「金鳳凰慢遊黃山深度5天」、「金鳳凰慢遊江南7天」、「金鳳凰麗江－香格里拉－



Phoenix Tours

梅里雪山8天」、「饗樂米其林韓國5天」、「華儷越南—頂級天堂雅儷海上Villa 5天」、「飛越仙境尼泊爾費娃湖9天（二段內陸飛機）」、「希臘天空之城單飛三米其林愛琴海三島遊11天」。

- ▶ **2017** 大陸線「金鳳凰廣西精華全覽8天」榮獲中華民國品保協會金質旅遊獎。
- ▶ **2016** 榮獲中華民國品保協會金質旅遊獎，獲獎行程為「加拿大洛磯山露易斯湖慢遊10天」、「漫遊斯里蘭卡自然之旅10天」、「金鳳凰桂林、龍脊、三江深度遊六日」。
- ▶ **2015** 榮獲中華民國品保協會金質旅遊獎，獲獎行程為「義大利天空之城彩色島雙米其林三高鐵9天」、「華儷越南-頂級海上天堂Villa 5天」、「金鳳凰江南Style五日（無購物）」。
- ▶ **2014** 榮獲中華民國品保協會金質旅遊獎，獲獎行程為「金鳳凰麗江、香格里拉深度6天（直飛）」。
- ▶ **2013** 榮獲中華民國品保協會四項金質旅遊獎，獲獎行程為「南亞、非洲、中東地區—奢華亞曼尼、悅榕莊、帆船飯店8天」、「東歐地區—東歐絢麗風華12天（德國、捷克、奧地利、匈牙利）」、「東北亞區—神話鳥取、宮島出雲、鬼太郎柯南、名湯6天」、「東南亞區—泰Villa、綠山野生動物、湄南河畔饗宴5天」。
- ▶ **2012**
 - 榮獲經濟部商業司頒發台灣商業服務業之「優良品牌獎」。
 - 榮獲中華民國品保協會四項金質旅遊獎殊榮，獲獎行程為「中國港澳區—張家界」、「美洲地區—美西」、「中西南歐地區—義大利」以及「紐澳地區—東澳」等四個優質行程。
- ▶ **2010** 榮獲交通部觀光局頒發「旅行業辦理接待大陸觀光團滿意度前5名」。
- ▶ **2001** 鳳凰旅行社董事長張金明先生因經營績效卓著，榮獲交通部觀光局頒發「優良從業人員」殊榮。
- ▶ **1998** 以新竹·北埔內灣戀戀風情一日遊行程榮獲交通部觀光局頒發「1998年優良國民旅遊產品之人文古蹟遊程獎」。
- ▶ **1996** 以全面導入資訊化作業系統提升工作績效卓越，獲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頒發「電腦化績效優良廠商獎」。
- ▶ **1995、1992、1988、1986、1984**，五度榮獲交通部觀光局頒發「優良旅行社獎」。
- **來自各國觀光局或旅遊單位肯定殊榮**
 - ▶ **2013** 董事長張金明先生榮獲法國觀光獎章最高殊榮「金質獎章」，以表彰及推崇為法國觀光的卓越貢獻。
 - ▶ **2013~2006** 連續榮獲韓國觀光社之品質認證。
 - ▶ **2011~2005** 連續榮獲泰國觀光局品質保障薦證。
 - ▶ **2010** 榮獲泰國觀光局於國際旅行社之「泰國之友獎」。
 - ▶ **2010~2005** 持續通過紐西蘭觀光局推動之「紐西蘭旅遊專家」認證。
 - ▶ **2010~2004** 榮獲法國觀光局之「最佳夥伴」肯定推薦。



- ▶ **2009~2005** 持續通過澳洲旅遊局推動之「澳洲旅遊專家」認證。
 - ▶ **2009** 桂林旅遊局頒發「桂林旅遊貢獻獎」殊榮。
 - ▶ **2006** 金鳳凰桂林五日遊成為台灣唯一榮獲桂林旅遊局品質推薦之行程。
 - ▶ **2004~2000** 連續五年通過加拿大旅遊局之「加拿大旅遊專家」認證。
 - ▶ **2003** 榮獲紐西蘭觀光局頒發推廣「純淨紐西蘭」貢獻獎。
 - ▶ **1998** 獲紐西蘭觀光部頒「1998紐西蘭旅遊獎-市場行銷獎（Marketing Campaign）」。
 - ▶ **1997** 紐西蘭峽灣骨董火車9天遊程，榮獲「紐西蘭暨南太平洋島嶼地區之「金質旅遊獎」暨「行銷創意獎」雙料殊榮。
- **來自各大媒體的肯定殊榮**
- ▶ **2019、2018、2017、2016、2015、2014、2013、2012、2011、2010、2005、2004、2002、2001** 十四度榮獲TTG Asia頒發「台灣區最佳旅行社（Travel Agency Awards, Taiwan）」金賞大獎，並已連續10年獲獎。
 - ▶ **2015、2016、2017** 連續三年榮獲工商時報舉辦台灣服務業評鑑「旅行業金賞大獎」。
 - ▶ **2014** 再度榮獲數位時代雜誌頒發「數位服務標竿企業－觀光餐飲業」特優。
 - ▶ **2013** 榮獲數位時代雜誌頒發「數位服務力－觀光餐飲業」第二名。
 - ▶ **2011** 榮獲《遠見》雜誌「第一線服務品質大調查」：旅行社類第一名的殊榮。
 - ▶ **2010~2008** 連續四年進入Cheers雜誌之「台灣新世代最嚮往100大企業」排名。
 - ▶ **2010~2005** 連續進入天下雜誌台灣服務業前500大排名。
 - ▶ **2004** 榮獲行遍天下雜誌第七屆旅遊菁鑽獎之讀者票選「最佳海外旅行社之歐洲線第二名」、「東北亞第二名」、「非洲中東線第一名」。
 - ▶ **2002** 榮獲行遍天下雜誌第五屆旅遊菁鑽獎之讀者票選「國際線旅行社第三名」及「國內線旅行社優選」。
 - ▶ **2000、1999** 連續榮獲TO'GO生活情報雜誌讀者票選「服務品質最佳旅行社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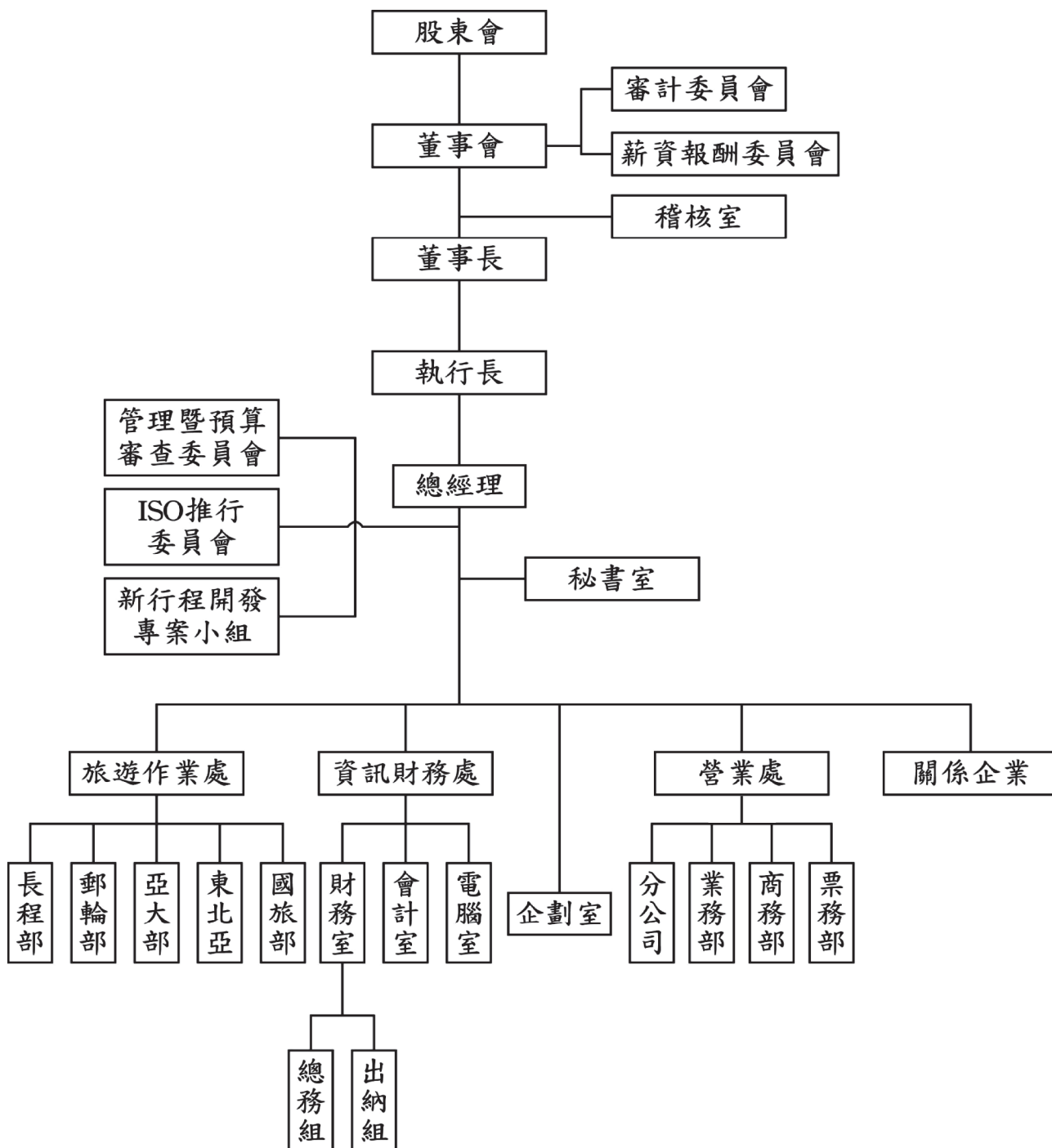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業 務
審計委員會	監督下列事項為主要目的：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1) 各部門及所屬機構執行執掌事項之調查、檢討、及建議改進事項。 (2) 各項檢查報告及盤點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3) 客戶信用額度及各種契約合同之檢查。 (4) 財產之購置運用、處理、移撥等程序之稽查。 (5) 內部控制之查核。
管理暨預算 審查委員會	(1) 檢討內部預算管理、稽核結果。 (2) 審查現行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和適切性。 (3) 審查各項管理計劃的推行結果。
ISO 推行 委員會	(1) 品質系統體系之推行。 (2) 品質政策之擬定。 (3) 品質系統之稽核。 (4) 會商解決品質問題。 (5) 維持品質系統有效運作。
新行程開發 專案小組	(1) 籌組專案組織。 (2) 設定專案目標。 (3) 控制成本進度。 (4) 對董事長報告專案計劃之執行與檢討。
旅遊作業處	(1) 長程部：歐洲、美洲、南非及紐澳等旅遊路線之規劃設計、定價及機位之安排、訂房之接洽及交通設備之承租等相關旅遊事項。 (2) 郵輪部：郵輪線路之旅遊行程規劃設計。 (3) 亞大部：東南亞及大陸等旅遊路線之規劃設計、定價及機位之安排、訂房之接洽及交通設備之承租等相關旅遊事項。 (4) 東北亞：日本、韓國、澳門、香港等國之旅遊路線規劃設計、定價、機位之安排、訂房之接洽及交通、景點門票、餐廳預約等相關事項之安排。 (5) 國旅部：A.外國遊客來台之旅遊路線規劃設計、訂房、交通工具、景點門票及餐廳等相關旅遊事項之安排及大陸人士來台之簽證申請。B.針對國人於國內旅遊路線規劃設計、定價及機位、訂房、交通工具、景點門票、餐廳之安排等相關旅遊事項。



部 門	主 要 業 務
資訊財務處	(1) 會計室：會計帳務處理、各項收支單據之審核、財務預算之編製、決算報表之編造、資金之管理與控制及金融機構往來事項。 (2) 總務組：設備及事務用品之採購及修繕、人事事務之管理、信件收發、電話接聽、相關主管單位規定的變更登記事項之處理事務。 (3) 電腦室：電腦化作業之推展、資訊系統之建立及執行、電腦操作訓練、作業系統規劃、程式撰寫、修改及電腦資源之安全管理等事項。
企劃室	(1) 年度廣告業務執行：媒體購買、廣告企劃執行、廣告效益分析。 (2) 網站維護與更新：網站行銷企畫、網頁維護及更新。 (3) 廣告合作：與線控搭配與各業務相關單位廣告合作案規劃。 (4) 其他：鳳凰旅訊設計、製作及發行，文宣品設計、製作，分包商的管理及審查，活動企劃。
營業處	(1) 各分公司：所轄地區各項旅遊業務之銷售、服務事項及總公司交辦及授權 處理事項。 (2) 票務部：機票、訂房、票券之銷售業務及同業票務資訊之蒐集及調查事項並協助處理票務客戶售後服務事項。 (3) 業務部：相關各項旅遊產品之躉售業務，並服務有關同業需求事項。 (4) 商務部：相關直售個人旅遊服務業務及公司行號包團及商務差旅合約之審查、簽訂、執行服務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09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張巍耀	男	106.06.16	三年	94.06.14	2,319,989	3.62	4,073,967	6.65	0	0	0	0	美國 Oklahoma Community College 鳳凰國際旅行社	本公司董事長 雍利企業(股)董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董事長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董事長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董事長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董事長 競技國際(股)董事 貴賓通運(股)董事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董事長 川流出版社負責人 鉦林旅行社(股)董事 上海隆際貨運代理(有)董事長 柏悅(股)董事長 鑫億旅館(股)董事長 台灣觀光協會顧問 台灣國際郵輪協會理事	董事 商務部 協理	張金明 吳明雪	父子 母子	-
董事	台灣	張金明	男	106.06.16	三年	88.08.08	9,184,025	14.34	9,531,926	15.55	2,507,741	4.09	0	0	嘉義大學行銷觀 光休閒管理系博 士候選人、瑞士 歐洲大學管理學 院博士、國立中 山大學管理學院 高階經營碩士、 文化大學觀光 系、金龍裝運有 限公司旅遊部經 理、馬來西亞航 空業務代表、中 國文化大學兼任 教授級專業技術 人員、台灣觀光 協會董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董事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董事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董事長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董事	董事長 商務部 協理	張巍耀 吳明雪	父子 夫妻	-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 比 率 (%)	股數	持 比 率 (%)	股數	持 比 率 (%)	股數	持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	邱慈祥	男	106.06.16	三 年	100.04.29	139,637	0.22	146,618	0.24	0	0	0	0	淡江大學化工系 西北航空公司業 務代表、荷蘭皇 家航空公司台北 區經理	台灣中國運通(股)董事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董事	-	-	-	-
董事	台灣	林寬碩	男	106.06.16	三 年	97.06.19	0	0	0	0	0	0	0	0	高雄醫學院 牙醫系	家安建設(股)董事長 春天投資(股)董事長 宏慶(股)董事 宜慶投資(股)董事 上海隆際貨運代理(有)董事	-	-	-	-
董事	台灣	曾家宏	男	106.06.16	三 年	94.06.14	1,422,920	2.33	1,568,769	2.56	0	0	0	0	文化大學觀光系 麗嬰房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麗嬰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董事	台灣	吳佩雯	女	106.06.16	三 年	103.06.17	283,000	0.44	315,000	0.51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管 理科學系碩士、 國立臺灣海洋大 學系統工程暨造 船學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襄理 元大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襄理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齊彥良	男	106.06.16	三 年	91.04.15	0	0	0	0	0	0	0	0	軍法學校第七期 齊彥良律師事務所 所執業律師	齊彥良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郭立程	男	106.06.16	三 年	101.06.18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管 理學院高階經營 碩士 輔仁大學企業管 理系、大眾銀行 公司董事	台新銀行服務業金融處副總 台新銀行海外事業處副總 台灣金聯資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振昇	男	106.06.16	三 年	104.06.22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東昇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會計師	東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3. 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

董事及獨立董事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姓名															
張巍耀		✓	✓					✓		✓				✓	無
張金明	✓	✓	✓					✓		✓				✓	無
邱慈祥			✓	✓	✓	✓	✓	✓	✓	✓	✓	✓	✓	✓	無
林寬碩			✓	✓				✓	✓	✓	✓	✓	✓	✓	無
曾家宏			✓	✓				✓	✓	✓	✓	✓	✓	✓	無
吳佩雯			✓	✓				✓	✓	✓	✓	✓	✓	✓	無
齊彥良		✓	✓	✓	✓	✓	✓	✓	✓	✓	✓	✓	✓	✓	無
郭立程			✓	✓	✓	✓	✓	✓	✓	✓	✓	✓	✓	✓	無
陳振昇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卞傑民	男	104.09.11	80,693	0.13%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系 鳳凰國際旅行社	雍利企業(股)監察人、台灣中國運通(股)監察人、華夏國際旅行社(股)監察人、菲美運通旅行社(股)監察人、貴賓通運(股)監察人、鈺林旅行社(股)監察人、雍利保險代理人(股)監察人、競技國際(股)監察人、鳳凰旅遊出版社(股)監察人	-	-	-	-
旅遊作業處執行長	台灣	陳樂強	男	96.11.08	25,097	0.04%	0	0	0	0	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旅遊健康研究所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系 鳳凰國際旅行社	柏悅(股)董事 貴賓通運(股)董事 競技國際(股)董事	-	-	-	-
旅遊作業處總經理兼台中分公司經理	台灣	陳慧真	女	100.03.01	908	0.0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營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法語系 鳳凰國際旅行社	無	-	-	-	-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台灣	林光耀	男	96.04.27	7,359	0.01%	0	0	0	0	亞東工專計算機工程 鳳凰國際旅行社	無	-	-	-	-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台灣	黃賢在	男	95.01.05	7,799	0.01%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系 鳳凰國際旅行社	雍利企業(股)董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董事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監察人	-	-	-	-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台灣	林仟真	女	103.01.06	2,100	0.00%	0	0	0	0	醒吾商專企管科 鳳凰國際旅行社	無	-	-	-	-
嘉義分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	李正峰	男	95.10.01	3,307	0.00%	0	0	0	0	嘉義協志高中畢 鳳凰國際旅行社 明昇國際旅行社總經理	無	-	-	-	-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台灣	邵鼎清	男	100.03.01	45,459	0.07%	488	0	0	0	CHAFEEY COLLEGE 淡水工商觀光科 鳳凰國際旅行社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董事	-	-	-	-
營業處總經理	台灣	陳一宏	男	104.09.11	3,150	0.01%	0	0	0	0	東吳大學日本語文學系 五福旅行社總經理	無	-	-	-	-
營業處副總經理兼高雄分公司經理	台灣	林育平	男	100.03.01	2,946	0.00%	0	0	0	0	世界新聞專科電影編導科 鳳凰國際旅行社	無	-	-	-	-
財會室協理	台灣	周郁慧	女	102.02.01	46,025	0.08%	0	0	0	0	靜宜大學觀光系 鳳凰國際旅行社	雍利企業(股)董事	-	-	-	-
稽核室經理	台灣	陳金玉	女	107.03.26	70,000	0.11%	0	0	0	0	育達商職綜合商業科 鳳凰國際旅行社	無	-	-	-	-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無。

(三)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張耀	0	0	0	0	405	473	60	100	0.23	0.29	1,777	1,777	0	0	253	0	0	0	0	0	1.26%	1.3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張金明	0	0	0	0	405	424	60	80	0.23	0.25	873	873	0	0	150	0	0	0	0	0	0.75%	0.76%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邱慈祥	110	110	0	0	405	411	60	80	0.29	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29%	0.3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吳佩雯	110	110	0	0	405	405	60	60	0.29	0.29	0	0	0	0	0	0	0	0	0	0	0.29%	0.29%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曾家宏	110	110	0	0	405	405	50	5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林寬碩	110	110	0	0	405	405	50	5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0	0	0.28%	0.28%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齊彥良	110	110	0	0	405	405	110	110	0.31	0.31	0	0	0	0	0	0	0	0	0	0	0.31%	0.31%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郭立程	110	110	0	0	404	405	130	130	0.32	0.32	0	0	0	0	0	0	0	0	0	0	0.32%	0.32%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董事	陳振昇	110	110	0	0	404	404	130	130	0.32	0.32	0	0	0	0	0	0	0	0	0	0	0.32%	0.32%	0	0	0	0	0	0	0	0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董事薪酬辦法辦理，參酌市場薪資調查資料及同業市場水準進行設計，並合於市場平均水準為原則。固定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數額，董事酬勞則由所有董事平均分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董事薪酬辦法辦理，參酌市場薪資調查資料及同業市場水準進行設計，並合於市場平均水準為原則。固定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數額：董事酬勞則由所有董事平均分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 1：本公司擬議分派之董事酬勞現金總額\$3,643,341 元及員工酬勞現金總額\$4,857,788 元，係經本公司 109/3/20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張巍耀、張金明、邱慈祥、林寬碩、曾家宏、吳佩雯、郭立程、齊彥良、陳振昇	張巍耀、張金明、邱慈祥、林寬碩、曾家宏、吳佩雯、郭立程、齊彥良、陳振昇	邱慈祥、林寬碩、曾家宏、吳佩雯、郭立程、齊彥良、陳振昇	張金明	張金明
低於 1,000,000 元	0	0	0	張巍耀	張金明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0	0	0	張巍耀	張金明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0	0	0	0	0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0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0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0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0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0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0	0	0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0	0	0	0	0
總計	9	9	9	9	9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卞傑民																	
營業處總經理	陳一宏																	
旅遊作業處執行長	陳樂強																	
旅遊作業處總經理	陳慧真																	
營業處副總經理	林育平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黃賢在	6,810	6,810	0	0	4,096	4,096	1,365	0	1,768	0	6.17	6.31	0	0	0	0	無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邵鼎清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林仟真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林光耀																	
嘉義分公司副總經理	李正峰																	

註 1：本公司擬議分派之員工酬勞現金總額\$4,857,788 元，係經本公司 109/3/20 董事會決議通過。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林育平、林光耀、李正峰	林育平、林光耀、李正峰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卞傑民、陳樂強、陳慧真、陳一宏、邵鼎清、黃賢在	卞傑民、陳樂強、陳慧真、陳一宏、邵鼎清、黃賢在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林仟真	林仟真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0	0
100,000,000 元 (含) 以上	0	0
總計	10	10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 年 0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0	1,534	1,534	0.77
	營業處總經理				
	旅遊作業處執行長				
	旅遊作業處總經理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旅遊作業處副總經理				
	營業處副總經理				
	嘉義分公司副總經理				
	財會室協理				

註 1：本公司擬議分派之員工酬勞現金總額\$4,857,788 元，係經本公司 109/3/20 董事會決議通過。

(四)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及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108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公司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4.16	4.8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11	7.82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係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辦理，獎金則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達成率，作為給付之參考。

2.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由薪酬委員會評估及訂定，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3.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之報酬已充分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事職責。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則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並連結其個人績效目標管理及工作評比，綜合考核後評定績效。

4. 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於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重要決策之績效將反映於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息息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各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 託 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 註
董 事 長	張巍耀	6	0	100	
董 事	張金明	6	0	100	
董 事	邱慈祥	6	0	100	
董 事	林寬碩	4	2	67	
董 事	曾家宏	5	1	83	
董 事	吳佩雯	6	0	100	
獨立董事	齊彥良	5	1	83	
獨立董事	郭立程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振昇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證交法 14-3 所 列事項	獨董意見	公司對獨董 意見處理
第 21 屆第 11 次 108.01.2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 21 屆第 12 次 108.03.25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 21 屆第 12 次 108.03.2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提請 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V	無	無
第 21 屆第 16 次 108.11.08	本公司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提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V	無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期別/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第 21 屆第 17 次 109.01.20	張巍耀	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董事長兼任公司經理人	本案張巍耀董事長依法利益迴避，經代理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於 104/08/011 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考核辦法」，109/1/20 完成董事會（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及董事成員考核。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 108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 託 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郭立程	5	0	100	
獨立董事	齊彥良	4	1	80	
獨立董事	陳振昇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證交法 14-5 所 列事項	審計委員意見	公司對審計 委員意見處理
第 3 屆第 8 次 108.01.28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	無	無
第 3 屆第 9 次 108.03.25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由出席委員表決，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並報請董事會決議。	√	無	無
第 3 屆第 9 次 108.03.25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後，照案通過。報請董事會決議。	√	無	無
第 3 屆第 9 次 108.03.2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提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後，照案通過。報請董事會決議。	√	無	無
第 3 屆第 11 次 108.08.05	本公司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	無	無



審計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證交法 14-5 所 列事項	審計委員意見	公司對審計 委員意見處理
第 3 屆第 12 次 108.11.08	本公司會計師委任 暨獨立性評估案， 提請 審議。	本案經主席徵詢所有出 席委員無異議後，照案 通過。	V	無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特殊情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年度之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針對當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狀況及其它法令規定要求事項進行溝通，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民國 108 年度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良好，並無特殊情況。

溝通情形說明如下：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均列席報告稽核結果以及追蹤報告執行情形。稽核執行情形與成效皆已與獨立董事做充分溝通。

日期	溝通重點
2019/01/28	報告108年依據稽核計畫執行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019/03/25	1. 報告108年度依據稽核計畫執行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 通過107年度「內控聲明書」。
2019/05/07	報告108年依據稽核計畫執行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019/08/05	報告108年依據稽核計畫執行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019/11/08	1. 報告108年依據稽核計畫執行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 通過108年度稽核計畫案。
2020/03/20	1. 報告108年度依據稽核計畫執行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2. 通過108年度「內控聲明書」。

本公司每年度至少安排二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討論有關本公司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簽證等相關事項。

日期	溝通重點
2019/03/25	1. 查核報告類型及說明。 2. 財務報表分析。 3. 與會人員提問及討論溝通。
2019/11/08	1. 查核方式及範圍。 2. 查核規劃已辨認之顯著風險。 3. 關鍵查核事項初步溝通。 4. 與會人員提問及討論溝通。



日期	溝通重點
2020/03/20	1. 查核報告類型及說明。 2. 財務報表分析。 3. 與會人員提問及討論溝通。

2. 審計委員會組成、職責：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及負責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之任務。其審議的事項包括：公司財務報表、公司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

審計委員會於其責任範圍內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且與公司內部稽核人員、簽證會計師及所有員工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亦已制定完成審計委員會組織章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道德行為準則」、「風險控制管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等，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公司已於ISO程序內規範處理股東相關事項，除了股務代理機構之外，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一併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亦揭露其聯絡方式。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相關事項處理係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對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並每季發mail通知內部人，加強宣導及規範內部人應遵守之相關作業。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多元化政策： 1.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其中第二十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族群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兩大面向，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2. 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應由具產業、財會、管理等專家及學者組成；董事會成員需涵蓋新創能力、商務經驗、法務、會計等各專業領域至少1人。 3.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包含三位獨立董事及6位一般董事。目前各董事依其學經歷，其具備之專業能力相關訊息均已揭露於公司官網 https://holder.travel.com.tw/holder_2-2-4.html 已落實本公司治理守則所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之政策。「專業知識技能」二大面向之標準。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列入評估辦理中。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辦法中明訂評估方式。 109/1/20就108年度「董事會（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及「董事會成員考核」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將視評估結果作為薪資提報及續任之參考依據。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於年底最近一次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均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除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之外，並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設置秘書處做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總經理負責督導。將於最近期董事會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站(http://holder.travel.com.tw/holder_4-21.html)，並設有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就關係人之建議、糾紛或其所關切之CSR等問題，可做適切妥當之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設置「投資人專區」及「公司治理專區」，將相關業務及財務的執行情形，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可至本公司網站 http://holder.travel.com.tw 查詢。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1.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本公司財務資訊處、企劃室分別指派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2. 落實發言人制度：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 3. 法人說明會過程均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holder.travel.com.tw)，本公司法人說明會過程之錄音及錄影檔案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輸入其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各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有關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可至 http://holder.travel.com.tw 查詢。 (二)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 (三) 對供應商及客戶之反應及溝通，均有專責單位負責，執行情形良好；與往來銀行，均依據契約及相關作業規定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履行權利義務，秉持誠信原則及良好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合法之權益。 (四) 本公司董事均具專業背景，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依需要參加專業機構舉辦之進修課程，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五)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涵蓋所有營運活動，以交易類型區分為十大項內控循環，落實執行公司內部稽核作業，以加強各單位之監督管理。 (六) 本公司整體風險內、外因素變動將隨管理活動及國內外政經因素、社會因素所產生之變化而變動，適時修正管理決策及組織結構、職掌等，以消除不利因素。 (七) 本公司已就營運中有關營運目標、財務報導正確性及舞弊防制之高可能性及高影響性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與因應，並由本公司稽核單位加以紀錄、追蹤及系統化管理，以強化本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 (八) 參加本公司團體旅遊之客戶，皆依主管機關規定投保履約責任保險，並透過意見調查表了解客戶之反應，設有專責客訴處理小組。 (九) 董事進修情形已完整揭露於每年年報 (十) 本公司已於108年底為每位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依據108年度（第六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在全體受評上市公司之中，列為21%~35% 109年評鑑後之改善情形如下： 1. 公司是否於年報詳實揭露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2.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3. 公司是否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1. 本公司已於108年度年報做相關資訊之揭露 2. 本公司將於近期董事會提報公司治理主管人員並做資訊揭露。 3. 本公司將於近期建置相關架構及管理方案，並做資訊揭露。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截至目前為止，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已制定完成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考 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齊彥良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郭立程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陳振昇			✓	✓	✓	✓	✓	✓	✓	✓	✓	✓	✓	✓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16 日至 109 年 6 月 15 日，最近年度(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齊彥良	2	0	100	
委 員	郭立程	2	0	100	
委 員	陳振昇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薪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 委員意見處理
第 3 屆第 6 次 109.01.20	本公司經理人一〇八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審議。	本案經出席委員表決，全體無異議通過，並報請董事會決議。	無
第 3 屆第 7 次 109.03.20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案，提請 審議。	本案經出席委員表決，全體無異議通過，並報請董事會決議。	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已參照「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另透過鑑別、排序、確認、檢視四個步驟，鑑別出利害關係人之重大關注議題，以及公司對經濟、環境、社會所造成之影響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係由總經理室作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CSR)之兼職單位，由總經理擔任CSR專案召集人，於召集人下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專案小組」，由相關權責單位派員參與CSR專案計畫之推動，包括會議討論、資訊蒐集彙整及落實執行等事務，並於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推動環境管理督導機制，由各單位自主實施環境管理，總公司管理部隨時督察，確保環境管理落實於各單位基層作業中。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為落實公司環境政策與環境管理作業，本公司推動全員環保教育作業，由總公司實施系統面、政策面環境教育訓練，各單位執行作業面環境教育訓練，培養同仁愛護地球環境態度，加強並精進專業人員職能。公司一般垃圾落實廢棄物分類、分項收集及回收，落實環保政策。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為旅遊業，因全球暖化氣候變遷因素，加上世界各國政經動盪抗爭事件頻傳，恐怖攻擊事件，罷工事件等也影響旅遊市場。因本公司產品多元化且全球佈局，除在行程安排上選擇符合環保規定供應商降低影響外，亦避免安排因觀光旅遊導致氣候變遷之不利影響之特殊景點。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公司致力於推動能源管理作業： 1. 節電部份：隨時注意進行辦公室空調溫度控制，與汰換耗能燈具，並使用節能LED燈具，有效利用能源，期能達到節能減碳目標，另加強「空調節能」，調整空調系統啟停時間。 2. 節水部份：依循「開源」及「節流」二大方向，加強宣導節約用水之政策。 3. 設置資源回收桶，確實實施垃圾分類制度，以達廢物再利用。 4. 推動作業e化及辦公、生活區域比照政府機構實施節能措施，制定及推動節能減碳策略，以降低公司營運對氣候環境的衝擊。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 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以保障勞工之應有權益；在雇用政策方面並無性別、年齡、族群及宗教之差別待遇，並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原則，且配合政府勞工政策，以政府勞動法規為依據，制訂本公司各項作業規章落實法令。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 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並因應社會及經濟環境之變遷，檢討相關公司亦注重員工薪資福利，在薪酬 制度上，員工獎酬除與公司經營績效連結外，並以個人績效為導向，讓公司與員工共同創造雙贏佳績。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 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1. 本公司每季及視需要，檢測與更換消防、空調、飲水及照明設備及消毒辦公室，以確保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2. 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針對旅遊行程設計，首重地區之安全性，本公司各相關主管均於每季及視需要，對於帶團之工作人員予以行前訓練或導遊專訓。依據員工年資提供健檢相關補助。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施以系統之教育訓練，規劃了完善的教育訓練課程，藉由各項培育制度與教育訓練之推展、鼓勵學習，強化人員的知識與技能外，同時累積公司內部知識並充份交流，以建立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1. 新進人員訓練。 2. 領隊內部教育訓練。 3. 進修組於春、秋兩季安排內部及外部講師做員工教育訓練，加強專業技能。 4. 安排資深領隊不定期開課指導，並提供實際帶團機會。 (五) 依主管機關規定，參團旅客行前簽訂旅遊契約書，以保障雙方權責，同時透過「顧客意見調查表」的設計及執行，讓消費者參與並為品質把關，讓每一位參團的旅客親自為鳳凰品質打分數，分數經審核後未達標準，即退回消費者小費，保護消費者應有的權益，並藉以即時了解行程方面應改進之處。消費者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或書面，均有專人負責受理其申訴問題。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 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依據本公司ISO作業流程，除於合作前須依規定評鑑外，已蒐集且評估其過往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的紀錄，以作為是否繼續納入公司供應商 之重要參考，且確保新供應商未對社會造成明顯衝擊。與供應商之合作隨時檢討是否應改善之處。當違反前述情事時，依契約情節施予罰款或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 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 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 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恪遵各項規範及法令，並依法公告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會年報及本公司網站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戮力於公司治理的落實、發展永續環境、社會公益的維護及資訊揭露的再加強，於公司內部、新人訓練課程、基層主管訓練，均將誠信經營、利益迴避、不利用職權收賄等均列入。與訂定之守則並無明顯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慈善捐助：																									
<table><tr><td>108-01-28</td><td>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一日遊 TWM190103</td><td>38,488</td></tr><tr><td>108-01-31</td><td>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一日遊 TWM181226D</td><td>40,478</td></tr><tr><td>108-02-13</td><td>贊助腦麻協會冬令營 12/15 車資</td><td>30,450</td></tr><tr><td>108-03-05</td><td>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81219D</td><td>17,094</td></tr><tr><td>108-03-05</td><td>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22</td><td>32,424</td></tr><tr><td>108-03-05</td><td>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16</td><td>23,184</td></tr><tr><td>108-03-05</td><td>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09</td><td>26,322</td></tr></table>					108-01-28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一日遊 TWM190103	38,488	108-01-31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一日遊 TWM181226D	40,478	108-02-13	贊助腦麻協會冬令營 12/15 車資	30,450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81219D	17,094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22	32,424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16	23,184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09	26,322
108-01-28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一日遊 TWM190103	38,488																							
108-01-31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一日遊 TWM181226D	40,478																							
108-02-13	贊助腦麻協會冬令營 12/15 車資	30,450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81219D	17,094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22	32,424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16	23,184																							
108-03-05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109	26,322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108-04-09			贊助台北市大同發中心台中花博 TWM190319E。	28,623
108-04-09			贊助台北市大同發中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319F。	30,336
108-04-09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 TWM190226D。	25,960
108-04-09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 TWM190306E。	30,111
108-04-09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 TWM190313。	27,960
108-05-03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	23,071
108-06-03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 TWM190419D。	33,250
108-06-03			贊助腦麻協會台中花博無障礙巴士 TWM190409D。	30,912
108-06-03			贊助唐氏症基金會車資 4/27 親子遊。	10,500
108-11-13			贊助唐氏症基金會車資 10/19 車資。	9,450
108-12-10			贊助腦麻協會 11/27 車資。	16,500
108-12-12			贊助台灣旅遊交流協會。	20,000
2. 觀光推廣與文化深耕： 108.02.22 觀光協會年度推廣費 20,000 3. 推動產業環保實踐運動： 簽署全球旅遊倫理規範，目的將旅遊文化和文化遺產之負面影響最小化，將促進發展永續旅遊，減輕貧窮及促進國家之間相互了解之利益最大化。 4. 其他相關訊息可至本公司網站查詢，網址：http://travel.com.tw。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履行落實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1.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及本公司網站： http://holder.travel.com.tw 查詢。 2. 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等皆簽具誠信聲明書。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稽核人員得隨時查核各項業務是否合於規定，俾於事前防範弊端發生於未然。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不得對政治提供或承諾任何疏通費，要求人員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如情節重大時，應提報董事會審議，並得依公司相關申訴制度辦理。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與客戶之商業往來，訂有相關信用管理程序，依據客戶過往交易情形，制定交易客戶信用額度，以往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者，不與其進行交易，將研議落實明訂於商業契約中。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由總管理部及法務室，負責稽核公司內部是否有違反誠信經營情事，於每年或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由總管理處及法務等專人受理，並設有電子信箱提供員工及外界申訴檢舉。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1. 本公司建立有效會計制度，並因應主管機關法令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業務上實際需要適時修訂。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業依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透過檢視相關作業執行情形是否與公司制定之內部規範控制點相符，進而檢視公司經理	無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人、員工等是否有違反相關法令、主管機關規定及公司內部規範情形。 (五)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內部每季或必要時由總管理部或法務部門舉辦，外部則挑選優良之專業顧問公司至公司實施內部教育訓練，或相關人員至其公司受訓。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均設有專責人員受理檢舉案件，可至本公司網站： http://holder.travel.com.tw 查詢。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正視吹哨人制度，已將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及相關保密機制，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且訂有相關保密機制同時執行後續之保護措施。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誠實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任何人得以檢舉方式向本公司專責人員或電子信箱呈報，公司並應盡全力保密及保護呈報者之身份，使免於遭受威脅。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已制訂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及本公司網站（ http://holder.travel.com.tw ）。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經參酌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該守則運作，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依據規定及實務運作情形，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一次修正，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日第二次修正。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及本公司網站：<http://holder.travel.com.tw> 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 名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董 事	張巍耀	108/12/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面對資訊安全治理之探討-以法律實務為中心	3小時
		108/12/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小時
董 事	張金明	108/11/14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小時
		108/11/21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小時
董 事	邱慈祥	108/12/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面對資訊安全治理之探討-以法律實務為中心	3 小時
		108/12/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小時
董 事	吳佩雯	108/07/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面對公司法修正施行之實務運作解析	3小時
		108/07/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法令遵循探討	3小時
董 事	曾家宏	108/03/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年報關鍵訊息與責任解析:董監事觀點	3 小時
		108/04/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法令及台版 CRS 來襲!	3 小時
		108/06/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舞弊偵防及建立吹哨機制，強化公司治理	3 小時
		108/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的角色與職責	3 小時
董 事	林寬碩	108/04/1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小時
		108/11/19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小時
獨 立 董 事	齊彥良	108/05/11	台北律師公會	公司經營權爭奪之規劃及爭議問題	3 小時
		108/05/24	台北律師公會	公司證券沙龍系列講座 3	3 小時
獨 立 董 事	郭立程	108/08/12~ 108/08/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在職研習班	12 小時
獨 立 董 事	陳振昇	108/10/3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因應新公司法修正之公司登記相關問題	3 小時
		108/11/06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EAS 與 IFRSs 差異解析	3 小時
		108/11/21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實務運作解析	3 小時

2.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 名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協理	周郁慧	108/0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公司法」最新修正內容 與 企業因應實務	3 小時
		108/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評鑑實務	3 小時
		108/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釋例範本解析	3 小時
		108/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5收入認列實務議題解析	3 小時
經理	潘玉珍	108/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6租賃會計下之內稽內控實務	6 小時
		108/10/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員工舞弊」之法律責任與舞弊鑑識作法探討	3 小時
		108/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審閱財務報告及重大訊息實務解析	3 小時
經 理	陳金玉	108/07/2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新 IFRS16 租賃會計下之內稽內控實務	6 小時
		108/08/1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稽核實務講座：稽核人員的專業知識與擔當勇氣	6 小時
副 理	吳麗君	108/08/2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新勞動事件法對企業之影響與法遵稽核實務	6 小時
		108/11/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金融科技時代電子商務營利模式趨勢及內稽內控應注意思維	6 小時

3. 公司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已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travel.com.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 年 0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108)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行情形之檢討
108.06.14	承認事項： 1. 本公司重編後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更正後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2.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3.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1. 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執行完畢。 2. 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執行完畢。 3.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擬議盈餘分配：除依法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13,744,524元，擬配發股東股利123,172,456元（已扣除庫藏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1.61元、股票股利每股配發0.5元），期末未分配盈餘尚餘528,260元。此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108年8月23日執行完畢。 1. 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並修訂完畢。 2.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共計2,918,778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普通股，按發行新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有股份計算配發，每仟股無償配發50股，此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108年8月23日執行完畢。 3. 本案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並修訂完畢。 4. 本案經股東會通過決議並修訂完畢。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8.01.28	1. 本公司依金管會函示，重編106年度、107年第一季及107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提請 審議。 2.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審議。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提請 審議。 4.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案，提請 審議。 5. 本公司因資金運用所需，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案，提請 審議。 6.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提請 審議。 7.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審議。
108.03.25	1. 本公司107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案，提請 審議。 2. 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 審議。 3.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審議。 4.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審議。 5. 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 審議。 6. 「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討論。 7. 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會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提請 審議。 8.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提請 審議。 9. 本公司因資金運用所需，擬向兆豐票券申請新台幣叁億元之授信額度，提請 審議。 10. 擬訂定108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時間、地點、股東提案作業及議程案，提請 審議。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108.05.07	(報告事項) 本公司108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108.06.14	1. 訂定本公司增資配股及配息基準日，提請 審議。 2.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3. 註銷本公司第八次買回之日起，滿三年未轉讓之庫藏股，與訂定減資基準日案。
108.08.05	1. 申請辦理銀行授信額度及展延案，提請 審議。
108.11.08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提請 審議。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總交易額度申請案，提請 審議。 3. 本公司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提請 審議。 4. 本公司因資金運用所需，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融資授信額度，提請 確認。 5. 本公司擬認購復華文華私募基金案，提請 審議。
109.01.20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審議。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案，提請 審議。
109.03.20	1. 本公司108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案，提請 審議。 2.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提請 審議。 3.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審議。 4.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審議。 5. 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提請 審議。 6. 董事會提名及審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提請討論。 7. 本公司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 審議。 8.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提請 審議。 9.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份條文，提請 審議。 10. 擬申請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額度展延案，提請 審議。 11.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審議。 12. 擬訂定109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時間、地點、股東提案作業及議程案，提請 審議。
109.03.20 (臨時董事會)	1. 本公司第九次庫藏股討論案，提請 討論。

(十二) 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主要內容：無。

(十三) 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表：無。



四、會計師資訊

(一) 會計師資訊及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	侯委晉	108.01.01~108.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V	2,066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係支付工商登記等服務費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	1,880	-	186	-	-	-	108.01.01至 108.12.31	
	侯委晉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原因：無。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評估程序事項說明如下：一、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 二、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三、每年透過會計師適任性問卷以彙整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張巍耀	806,998	339,609	289,000	1,000,000
董 事	張金明	453,901	-	-	2,600,000
董 事	邱慈祥	6,981	-	-	-
董 事	吳佩雯	15,000	-	-	-
董 事	曾家宏	74,703	-	-	-
董 事	林寬碩	-	-	-	-
獨 立 董 事	齊彥良	-	-	-	-
獨 立 董 事	郭立程	-	-	-	-
獨 立 董 事	陳振昇	-	-	-	-
總 經 理	卞傑民	(1,872)	-	-	-
營 業 處 總 經 理	陳一宏	150	-	-	-
商 務 部 總 經 理	李正峰	157	-	-	-
副 總 經 理	邵鼎清	(693)	-	-	-
副 總 經 理	林育平	(2,860)	-	-	-
執 行 長	陳樂強	1,195	-	-	-
副 總 經 理	黃賢在	371	-	-	-
副 總 經 理	林光耀	350	-	-	-
旅 遊 作 業 處 總 經 理	陳慧真	43	-	-	-
旅 遊 作 業 處 副 總 經 理	林仟真	(900)	-	-	-
大 股 東	張金明	453,901	-	-	2,600,000
財 會 主 管	周郁慧	2,191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9年04月17日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 稱	關係	
張金明	9,531,926	15.55%	2,507,741	4.09%	0	0	吳明雪 張巍耀 張家豪	配偶 父子 父子	無
張巍耀	4,073,967	6.65%	0	0	0	0	張金明 吳明雪 張家豪	父子 母子 兄弟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07,262	5.40%	0	0	0	0	無	無	無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764,281	4.51%	0	0	0	0	無	無	無
吳明雪	2,507,741	4.09%	9,531,926	15.55%	0	0	張金明 張巍耀 張家豪	配偶 母子 母子	無
傑博順投資有限公司	2,158,567	3.52%	0	0	0	0	無	無	無
張家豪	1,625,374	2.65%	0	0	0	0	張金明 吳明雪 張巍耀	父子 母子 兄弟	無
曾家宏	1,568,769	2.56%	0	0	0	0	無	無	無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784,300	1.28%	0	0	0	0	無	無	無
吳怡瑩	745,500	1.22%	0	0	0	0	無	無	無

九、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04月30日

轉 投 資 事 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雍利企業(股)公司	18,954	99.76%	0	0	18,954	99.76%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400	100.00%	0	0	400	100.00%
柏悅(股)公司	2,800	100.00%	0	0	2,800	100.00%
鑫億旅館(股)公司	570	19%	0	0	570	19%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651	33.02%	3,349	66.98%	5,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與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 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6.06	10	50,000,000	500,000,000	27,860,605	278,606,050	現金增資	無	註1
96.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0,637,865	306,378,65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2
97.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2,130,708	321,307,080	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3
97.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5,130,708	351,307,080	現金增資	無	註4
98.08	10	50,000,000	500,000,000	36,817,193	368,171,9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5
98.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9,817,193	398,171,930	現金增資	無	註6
100.06	10	80,000,000	800,000,000	61,456,500	614,565,000	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7
101.02	10	-396,000	-3,960,000	61,060,500	610,605,000	庫藏股註銷	無	註8
104.08	10	2,979,075	29,790,750	64,039,575	640,395,750	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9
106.11	10	-1,479,000	-14,790,000	62,560,575	625,605,750	庫藏股註銷	無	註10
107.11	10	-1,500,000	-15,000,000	61,060,575	610,605,750	庫藏股註銷	無	註11
108.08	10	2,918,778	29,187,780	63,979,353	639,793,53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2
108.08	10	-2,685,000	-26,850,000	61,294,353	612,943,530	庫藏股註銷	無	註12

註1：96年3月8日申報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3月26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11671號函及臺北市政府96年6月23日府建商字第0968573792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96年6月20日觀業字第0960015587號函核准在案。

註2：本次增資27,772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7月5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34367號函及臺北市政府96年8月28日府建商字第0968839451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96年8月24日觀業字第0960021897號函核准在案。

註3：本次增資14,928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年7月3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33279號函及臺北市政府97年9月19日府建商字第0978938670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97年9月11日觀業字第0970023371號函核准在案。

註4：97年6月25日申報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年7月23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33573號函及臺北市政府97年10月30日府產業商字第0979068961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97年10月21日觀業字第0973002650號函核准在案。

註5：本次增資16,865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7月3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33149號函及臺北市政府98年8月20日府產業商字第0988772391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98年8月114日觀業字第0980023223號函核准在案。

註6：98年8月26日申報現金增資新台幣30,000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9月11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44885號函及臺北市政府98年12月08日府產業商字第0989104332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98年11月27日觀業字第0980035323號函核准在案。

註7：申報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共計新台幣216,393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0年05月16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22133號函及經濟部100年06月23日經授商字第1000112723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100年6月17日觀業字第1000019310號函核准在案。

註8：申報註銷庫藏股減資共計新台幣3,960仟元，業經經濟部101年02月08日經授商字第1010102202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101年觀業字第1010002679號函核准在案。

註9：本次盈餘轉增資共計新台幣29,791仟元，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8月7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30188號函及經濟部民國104年9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40119291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104年9月10日觀業字第1040011666號函核准在案。

註10：申報註銷庫藏股減資共計新台幣14,790仟元，業經經濟部106年11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60115817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106年觀業字第1060017278號函核准在案。



註11：申報註銷庫藏股減資共計新台幣15,000仟元，業經經濟部107年11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70114895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107年觀業字第1070016559號函核准在案。

註12：本次盈餘轉增資29,188仟元及申報註銷庫藏股減資共計新台幣26,850仟元，業經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已申請生效在案、經濟部108年8月26日經授商字第10801111240號函暨交通部觀光局108年觀業字第1080013073號函核准在案。

2. 股份種類

109年0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61,294,353 股	18,705,647 股	80,000,000 股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9年04月17日(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2	41	11,391	25	11,459
持有股數	0	3,307,412	7,094,047	50,004,004	888,890	61,294,353
持股比例	0	5.40%	11.57%	81.58%	1.45%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9年0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110	550,084	0.90%
1,000 至 5,000	4,069	7,872,027	12.84%
5,001 至 10,000	709	4,875,139	7.95%
10,001 至 15,000	252	2,968,672	4.84%
15,001 至 20,000	94	1,660,938	2.71%
20,001 至 30,000	97	2,295,685	3.74%
30,001 至 50,000	43	1,683,599	2.75%
50,001 至 100,000	43	3,158,320	5.15%
100,001 至 200,000	18	2,596,709	4.24%
200,001 至 400,000	11	3,093,960	5.05%
400,001 至 600,000	3	1,471,533	2.40%
600,001 至 800,000	2	1,529,800	2.5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	8	27,537,887	44.93%
合 計	11,459	61,294,35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9 年 04 月 1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張金明		9,531,926	15.55%
張巍耀		4,073,967	6.6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07,262	5.4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2,764,281	4.51%
吳明雪		2,507,741	4.09%
傑博順投資有限公司		2,158,567	3.52%
張家豪		1,625,374	2.65%
曾家宏		1,568,769	2.56%
永安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784,300	1.28%
吳怡瑩		745,500	1.22%

(五)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0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34.75	40.95	35.15
	最 低		29.51	31.51	20.85
	平 均		31.98	36.92	28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7.91	18.87	17.16
	分 配 後		16.27	註 9	—
每股盈餘 (註 3)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58,375,575	61,294,353	61,294,353
	追 溯 調 整 前		2.72	3.24	0.08
	追 溯 調 整 後		2.59	—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61	0.3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50	0.95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11.76	11.40	—
	本 利 比 (註 6)		19.86	123.07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0.0503	0.0081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各年度平均市價＝各年度成交值／成交量。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分別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未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依據證交所規定已考量庫藏股影響數。

註 9：108 年股利經 109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

註 10：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應填列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如下（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50% 分派之，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最高以 100% 為上限。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議盈餘分配如下：除依法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11,892,506 元，另擬配發股東股利 76,617,946 元（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3 元、股票股利每股配發 0.95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尚餘 3,610,393 元。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 預期未來股利政策將無重大變動。

(七) 次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 50% 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擬發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計算基礎：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

(2)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擬發放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將列為配發當年度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 108 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案業經 109 年 0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擬發放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董事酬勞現金新台幣 3,643,341 元，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4,857,788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上(108)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09年04月30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七 次	第 八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4年9月02日至 104年10月30日	105年03月21日至 105年05月20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30 元至 50 元	37 元至 57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1,500,000 股／普通股	2,685,000 股／普通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59,051,396 元	111,047,429 元
已買回數量佔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89.5%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500,000 股	—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	—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	—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109年04月30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九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股 份 之 種 類	庫藏股
買 回 股 份 之 總 金 額 上 限	433,858,350 元
預 定 買 回 之 期 間	109年03月24日至109年05月22日
預 定 買 回 之 數 量	5,000,000 股／普通股
買 回 之 區 間 價 格	18~36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390,000 股／普通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1,131,927 元
已 買 回 數 量 占 預 定 買 回 數 量 之 比 率 (%)	7.8%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旅行業。
2. 目前之服務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服務項目：

- (1) 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海、陸、空運輸事業之客票或代旅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
- (2) 接受旅客委託代辦出、入國境及簽證手續。
- (3) 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
- (4) 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
- (5) 委託甲種旅行業代為招攬前款業務。
- (6) 委託乙種旅行業代為招攬第四款國內團體旅遊業務。
- (7) 代理外國旅行業辦理聯絡、推廣、報價等業務。
- (8)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與國內外旅遊有關之事項。

相關旅遊產品，其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8 年 度	
		金 額	營業比重(%)
亞洲線		190,298	6.39
美洲線		135,078	4.53
紐澳線		94,027	3.15
歐洲線		739,591	24.85
土希埃線		641,961	21.58
郵輪線		331,384	11.14
東北亞線		207,222	6.97
大陸線		425,456	14.30
國民旅遊		28,636	1.00
其 他		181,106	6.09
合 計		2,974,759	100.00%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歐洲線市場買氣回溫，航空公司也增加新航線或班次，提供更多機位供給。除傳統量化行程增加新元素外，更靈活利用飛航航點包裝更多元產品，單國深度及豐富多國行程，提高產品豐富度。主題性產品，如義大利面具節、各國嘉年華、荷蘭花節、德國啤酒節、聖誕市集等產品隨季節推廣。北歐賞極光及破冰船等行程，拉長產品銷售時間，以期增加銷量。

- (2) 俄羅斯線除單國行程外，再增加與鄰近國家如：波蘭、波羅的海三小國、白俄羅斯、中亞地區等組合，提升產品豐富度。並利用不同航空公司的航點特性，除提升產品舒適度外並增加貨源。針對旺季期間飯店之確認，也提前至前一年度作業，確保供應無虞及穩定產品品質。
- (3) 紐澳線加強推廣自有產品及開發新產品：聚焦中高價位市場產品（哈蜜頓、塔斯馬尼亞、西澳、黃金海岸凡賽斯及北領地艾爾斯岩等），並結合聯營團體產品，以爭取中低價位消費族群。紐西蘭除短天數南島及北島深度之旅，亦利用紐西蘭航空國內航點優勢，包裝長天數產品，豐富行程內容。
- (4) 美加線除傳統美西行程加入超跑體驗、國家公園、露營車等新元素。美加東結合賞楓季節，增加產品豐富度。加拿大落磯山脈行程推廣露意絲湖住宿兩晚漫遊系列，符合旅客悠閒深度之旅的需求。持續推廣中美洲古巴、南美多國、純祕魯等產品，除搭上免簽或開放等新議題外，也增加服務老客戶的機會。
- (5) 郵輪於 109 年繼續以基隆為母港出發，含括東北亞為主要路線之公主遊輪及歌詩達郵輪包船業務推廣為主。另外也爭取其他郵輪代理銷售，增加產品覆蓋度。109 年度將加強推廣長線阿拉斯加及歐洲遊輪，以滿足不同客戶群需求。
- (6) 大陸線聚焦推廣主題性產品如：賞油菜花、紅葉、新疆薰衣草季、洛陽牡丹花季、冰雪主題等，並加強絲路、南北疆、張家界、青藏鐵路等較高單價產品包裝銷售。較為量化的區域如：江南、北京、桂林等，利用不同等級飯店及行程內容豐富度不同包裝出產品差異，提供旅客多樣化選擇，增加銷量。九寨溝產品也因災後恢復重建，將再重返市場
- (7) 東南亞線：越南北越下龍灣，更換雅麗號新船，品質再升級。另配合新開航之星宇航空，加強中、南越行程推廣，提供多元選擇。持續開發泰國新景點或增加新元素如：考艾國家公園、桂河水上屋、利用 mini group 迷你小團模式提高出團率。菲律賓度假區如巴拉望、宿霧等產品持續受年輕族群及學生畢旅之喜愛。馬來西亞主打親子主題旅遊，保證入住“樂高飯店”增加行程豐富性。
- (8) 東北亞日本線包裝深度、季節性及特殊慶典等產品，強化團體包裝之專業度及優勢，以避開大城市定點自由行之競爭。並配合子公司代理航空公司航線北九州、名古屋等，包裝出差異化行程，發揮資源整合功效。季節或主題性包機，市場詢問度頗高，會是推廣重點項目之一。增加賣點韓國線：加強其他道縣或雙城遊產品，主題性商品如賞楓、暑期親子、賞櫻、冰魚節等為推廣重點。
- (9) 國內觀光部門持續與高鐵公司配合高鐵假期或自主套裝產品，發揮高鐵省時、不塞車的特性，提供國人更便捷舒適之旅遊方式。加強多天數之產品如澎湖、金門、花東等行程，另包裝季節、親子、話題、等特性之產品如馬祖藍眼淚、澎湖花火節等。爭取與各地縣市政府合作，推動觀光。入境接待部份以承接高端大陸參訪團並開發東南亞等其他地區來台觀光旅遊業務為目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04-108 年連續五年入、出境旅客雙雙超越 1,000 萬人次，觀光所帶來各種效益也日形重要。國人休閒旅遊觀念提升，短期或頻繁的國內旅遊搭配計畫性國外旅遊，已成為普遍之休閒方式。加上政府政策推動「Tourism 2020—臺灣永續觀光發展方案」，以「創新永續，打造在地幸福產業」、「多元開拓，創造觀光附加價值」、「安全安心，落實旅遊社會責任」為目標，持續透過「開拓多元市場、活絡國民旅遊、輔導產業轉型、發展智慧觀光及推廣體驗觀光」等 5 大策略，落實 21 項執行計畫，積極打造臺灣觀光品牌，形塑臺灣成為「友善、智慧、體驗」之亞洲重要



旅遊目的地。傳統及新興之廉價航空、郵輪公司持續增加直航台灣之航線及班次，交通供給之增加，勢必也將再推升入出境之旅客數量。

以下茲就國人出境旅遊、入境接待旅遊及國民旅遊三方面分述我國觀光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國人出國旅遊方面

根據交通部觀光局公布的「108年1至12月中華民國國民出國人次及成長率」統計，108年台灣累積出國人數為1,710萬1,335人次，相比107年成長2.74%，十大出境目的地第一名是日本，其次為中國大陸和香港；出境國家增長幅度前三名則為菲律賓、越南和泰國；紐西蘭因紐航穩定機位供給，增長幅度達到47.08%，是表現最為亮眼的長程線旅遊目的地。除傳統團體旅遊產品外，廉價航空拉動自由行需求，也帶動日本旅遊持續暢旺。亞太地區郵輪蓬勃發展，國人對郵輪產品需求增加，108年包括公主遊輪、歌詩達郵輪、加勒比海郵輪、麗星號郵輪等，均持續開啟台灣行程以應需求。

◆ 中華民國國民出國人數統計

單位：人次

首站抵達地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亞洲地區	12,353,288	13,539,067	14,253,762	15,152,547	15,757,473
美洲地區	548,267	623,191	697,361	710,039	676,520
歐洲地區	161,529	258,087	496,529	537,777	363,583
大洋洲	118,390	157,726	184,317	224,274	228,135
其他	1,502	10,852	22,610	20,047	75,624
總計	13,182,976	14,588,923	15,654,579	16,644,684	17,101,335
成長率	11.30%	10.66%	7.30%	6.32%	2.74%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

(2) 接待旅遊方面

108年來台旅客成長7.21%，雖然陸客團體與自由行成長力道下滑，在政府新南向政策、分散客源市場帶動下，接待人數持續維持成長，並朝以下方向繼續努力。

- A. 開拓多元市場：採取日韓主攻、歐美深化、南進布局、大陸為守等戰略，透過簡化來臺簽證、推廣特色產品、創新多元行銷、獎勵優惠措施等手法，深化臺灣觀光品牌形象，營造友善接待環境，並吸引會展獎旅(MICE)、郵輪、穆斯林及包機等主題客源。
- B. 推動區域郵輪合作：吸引國際郵輪常駐亞洲，共創亞洲郵輪產業商機。

◆ 歷年來台旅客統計

單位：仟人次

摘要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人數	10,439	10,690	10,739	11,066	11,864
成長率	5.34%	2.40%	0.46%	3.05%	7.21%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

(3) 國民旅遊方面

政府持續推動Tourism 2020—臺灣永續觀光發展方案，以創新永續，打造在地幸福產業、多元開拓，創造觀光附加價值。

- A. 加強城市行銷，並促進大型活動產業化，推動特色觀光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鼓勵青年週遊深入小鎮漫遊。提升觀光活動內涵及品質，整合大眾運輸優惠，提高平日旅遊誘因。
- B. 台灣高鐵通車後，台灣南北往來進入一日生活圈，並可利用便捷的交通包裝高假期，配合高鐵票及住宿安排，提供國人更方便省時的旅遊方式。
- C. 推廣關懷旅遊，持續推廣無障礙與銀髮族旅遊路線及行銷旅遊商品；落實環境教育，結合社區及地方特色，完備環境整備；強化「台灣好行」與「台灣觀巴」之品質與營運服務、建置「借問站」及擴大 i-旅遊服務體系密度，提供行動諮詢服務。

◆ 歷年國內觀光遊憩區旅遊人數

單位：仟人次

摘 要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人 數	288,074	285,231	280,655	292,616	281,152	332,968
成長率	7.24%	-0.99%	-1.60%	4.26%	-4.08%	18.43%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

2. 產品發展趨勢

(1) 產品加值及創新，擴大品牌經營效益

掌握市場新趨勢，以加值創新為主軸，而品質是消費者關注的焦點，公司以「品牌、優質、專業」，為核心，「同業標竿自許，品牌信譽服人」為公司同仁努力指標，將創新思維與產品開發緊密結合，從設計創新到服務創新，深化產品的附加價值，期能超出顧客期待，締造品牌忠誠度。

配合政府「科技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的主軸，科技日新月異，網路改變生活，消費者已能直接由網路、各式手持裝置等管道獲取大量旅遊資訊，或線上即可完成交易，運用科技使旅遊產業升級，且讓服務變得更便利，更人性化。配合智慧旅遊推出推出（鳳凰隨身雲）APP，讓旅客更輕鬆即時掌握行程、食、宿、領隊公布事項等團體資訊。旅途中，還能呼叫領隊及地圖定位，尋求最即時的協助。並結合社群媒體功能及會員回饋機制，上線（鳳凰雲掌櫃）APP 提供創新加值服務。

隨著資通訊設備普及、社群媒體被廣泛利用，相關產品露出之管道也有極大改變，對於 fb、LINE 等工具使用。

(2) 同業及異業結盟

旅行業傳統的行銷方式以刊登平面廣告、印製 DM 以及舉辦產品說明會為主，隨著時代進步，應用現代化的科技和觀念，結合傳統行銷方式以發揮最大效益，已成為旅行業者行銷發展之重要方向。而旅行業同業間或異業間的結合，在過去旅遊商品早已多見，未來業者為謀求通路的擴充，爭取市場機會，與同業或異業的合作促銷將是旅行業主要行銷策略之一。

(3) 旅遊產品主題性差異化趨勢

傳統走馬看花之旅遊方式已非主流，主題鮮明的行程設計才能吸引消費者目光，如賞花、賞雪、賞極光、特殊節慶、路跑、蜜月、米其林美食、蔬食團...等主題，未來旅遊產品將趨向於定點多樣化型態。另一方面，選擇短天數及兩人或四人成行的旅遊產品將成為消費者最實際的旅遊計劃，旅遊行程的設計將趨向於輕薄短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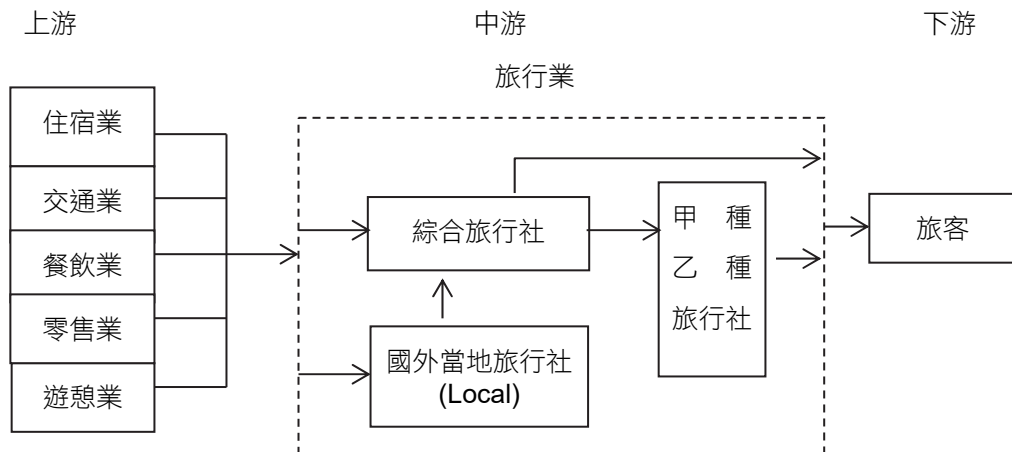


(4) 推廣自由行產品

國人旅遊型態隨著資訊、交通工具的普及，機加酒自由行大幅成長，尤其以短程定點，購物、品嚐美食、渡假，等目的，三五好友相約即可出發，不需受限於團體日期、行程等限制，可較隨性安排，吸引許多自主性較高的旅客喜愛。

3. 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旅行業存在於觀光企業與旅客之間，係觀光事業中極重要的一環。該行業為服務廣大的消費群，滿足各式各樣的觀光需求，取得上游如交通、餐飲及住宿等其他觀光事業的資源，設計包裝成旅遊產品，提供旅客旅遊服務。該行業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如下：



4. 產品競爭情形

旅遊產品競爭激烈，旅遊業者依其公司規模，除可洽詢個人客戶自行招攬團體外，並可接受公司行號委託，量身訂作其獎勵旅遊甚或會議旅遊。

本公司擅長於旅遊包裝，以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相關服務為主要業務；近年來更積極承辦各大企業之獎勵旅遊、招待團體。此外與其他同業或異業相互結盟，以拓展不同行銷通路及業務範疇，亦為爭取產品優勢的另一策略。

隨著自由行旅遊產品日漸成為個人旅遊趨勢，航空公司、訂房平台等也由供應商成為競爭者，本公司也積極開發更便利之機位飯店訂位機制，吸引自由行旅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營業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擅長於各項旅遊包裝，相關行程之安排（景點的篩選、交通工具的選擇、景點間交通時間的拿捏、住宿地點的考量等）、成本之估算（航班成本的掌握、目的地旅遊成本的穩定性、損益臨界點之成團人數等）、市場之行銷（客戶的接受度、客源的排擠程度、產品包裝的困難度、市場定位等），所掌握操作之細密程度及複雜性，遠較其他同業更為精緻，並更掌握競爭優勢。

加以本公司數十年累積的經驗，以及團隊的分工合作，因此得以成為業界之標竿、新行程之領航員，更使公司能充分掌握市場脈動，隨時迎接最大業務挑戰。

近年來，航空公司嚴格執行收益管理，團體機位取得不易甚或價格高於散客機票，各線於機位取得部分將更積極擬定新策略。另一方面也加強子公司航空代理部門之代理航點團位使用，結合行程包裝及機位掌控，以發揮垂直整合綜效。

2. 行程規劃設計

本公司係屬旅遊服務業，並無如同一般產業專職設立研發部門以負責開發新行程或改進生產技術之情形，惟基於旅遊市場訊息多變，而上游供應商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必需不斷組裝新旅遊產品或對現有產品作重新組合安排，以迎合消費者之需求，故設有專責部門負責旅遊產品之設計規劃。

本公司基於統合開發之作業品質及成本考量，所有旅遊產品線之行程規劃設計及市場資訊蒐集分析等作業，由旅遊作業處統籌負責；更善用公司過去數十年所累積之專業旅遊經驗，積極開發特殊旅遊路線產品，以滿足客戶之需求，並吸引一些金字塔頂端之客人以增加公司收益。

3. 開發成功之商品

本公司依市場需求脈動為依歸，配合各地之觀光推廣單位，如澳洲旅遊局、韓國觀光公社、泰國旅遊局等，並藉由多年旅遊服務經驗累積及不斷蒐集全球各地旅遊景點資訊，以設計各種主題鮮明、內容多元化之優質旅遊產品：諸如歐洲地區之義大利旅遊產品、大陸各區配合季節及地方特色之產品，其他大洋洲地區、美洲地區、長程線及短程線郵輪行程、中亞南非及古文明區、東北亞及東南亞等，均獲得市場肯定之讚譽。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根據市場脈動及觀察，擬訂立未來營業發展計畫如下：

1. 短期計劃

- (1) 以既有團體操作經驗為基礎，積極開拓多元化的旅遊產品，迎合消費者不同需求。除經營老客戶固守公司原有客群外，更積極開發新市場，運用 **facebook**、**line** 群組等社群媒體、廣播廣告、捷運站體廣告等平台露出產品資訊，行銷開發如蜜月、銀髮、背包族等新族群，藉以擴大市場接受度。
- (2) 鑒於市場上自由行旅客之成長，強化自由行部門，負責開發經營自由行旅客。利用航空公司機票介於團體與個人票之中間價位，包裝小團體旅遊，兼顧團體優惠及自由行便利之特性。
- (3) 因應自由行旅遊蔚為風氣，強化自由行機加酒之訂購流程，推出有價有位立即確認之鳳凰機加酒輕鬆 **GO** 訂位系統，提供更便利之自由行產品訂購方式，吸引自由行旅客需求。
- (4) 加強會議獎勵旅遊部門之操作，積極、有效率、量身訂做的提供公司行號員工旅遊、招待經銷商、會議旅遊等活動所需服務。
- (5) 郵輪旅遊的發展方興未艾，尤以亞洲郵輪的成長更是驚人，故除原有銷售歐洲美加及中東地區路線外，並以包船方式，推廣以基隆為母港前往日、韓等地之郵輪產品。
- (6) 持續的徵才，廣募業界菁英並施以系統之教育訓練，為日益擴大之客戶群，提供更完善之服務。
- (7) 迎接智慧旅遊時代，推出鳳凰旅遊隨身雲 **APP**，整合旅客旅行途中所需資訊（如：行程、住宿飯店、領隊公告事項、**line** 群組功能、照片分享），結合資通訊設備，提供更貼心服務。並推出鳳凰雲掌櫃 **APP**，進一步整合參團優惠點數累積抵用等功能，增加旅客忠誠度。

2. 長期計劃

- (1) 積極爭取國外航空公司台灣代理權，除增加機票銷售收益外，並有機會結合旅遊產品包裝，整合上下游資源，創造更高之附加價值。
- (2) 『同業標竿自許、品牌信譽服人』，長期以來即為本公司之企業文化，也是員工努力追求的目標。為達到客戶最高滿意度，將持續加強員工專業能力，提高客戶服務品質，增加客戶對公司支持與信賴，建構品牌知名度。
- (3) 隨著手持裝置移動經濟普及，建構以行動優先(**Mobil First**)為方針建制開發行動版網站，以帶動上網人流量，並持續加強電子商務網站直銷比率，及社群網站如 **facebook**、**line** 群組等之



經營，隨時掌握銷售的機會。近年來，國人搜尋旅遊資訊及產品，已由平面媒體轉向電子網路，更轉向到行動商務上。本公司藉由電腦系統優化，使原有網路機制更加便利，提供優質使用者體驗工具。

- (4) 尋求關鍵性同業或異業結盟，促進公司更快速成長，以達成新事業發展方向。旅行業乃是以人為運作核心之行業，基於人才培養不易速成，為達公司更快速成長，適度尋求關鍵性同業之結盟有其必要性。而以異業結盟之方式，積極再造 **Phoenix Tours** 鳳凰旅遊品牌或第二品牌，以創造更多樣化之行銷管道。
- (5) 財務策略方面，持續導入電子商務運作機制，經由內部互聯網路提高公司資源之整合運用，加速時效、並降低費用以提供管理階層即時之決策資訊。
- (6) 投資小琉球飯店及好食噍美食廣場物業管理，為企業多角化經營踏出穩健腳步。
- (7) 為落實公司服務精緻化，作業標準化，減少作業疏失，達到作業零缺點之 **ISO** 目標，公司已再次接受 **ISO** 最新版本之驗證，並於內部作業落實交叉檢查機制，俾使產品品質更有保障、作業流程更加確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商品即團體旅遊行程之銷售地區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地區	107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台北總公司（北部）	2,701,964	76.21	2,757,948	74.40
桃園地區	109,758	3.09	121,510	3.28
新竹地區	137,677	3.88	156,191	4.21
台中地區	269,398	7.60	287,905	7.77
嘉義地區	66,794	1.88	65,186	1.76
台南地區	121,843	3.44	162,382	4.38
高雄地區	138,130	3.90	155,495	4.20
團體代收收入總金額	3,545,563	100.00	3,706,617	100.00
團體出國總人次	67,613		74,218	

2. 市場占有率

依據觀光局統計數字顯示，國人出國旅遊人次呈現穩定成長之狀態。本公司長期經營國外旅遊業務，累積長足之操作經驗，並將產品全球化布局，除提供消費者一站購足之服務，並可分散經營風險。因對產品品質的堅持，及專注旅遊產品之經營，不僅累積了許多忠實支持者，更持續研發新產品，以期符合不同消費族群之多元需求，提升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有鑑於旅遊市場龐大之商機，航空公司亦持續與各地觀光業者合作，推出優惠套裝旅程搶攻國內外旅遊市場，面對競爭日趨激烈之經營環境，旅行業者為爭取更多客源，除針對特定公司行號推出獎勵旅遊行程，持續推出促銷方案外，將透過多元且充實之旅遊行程或提高旅遊服務品質，藉以吸引消費大眾之青睞。另外，蓬勃發展的郵輪業務及短期特殊行程之包機航線，除有一定之進入門檻，相對也能帶來可觀收益。未來旅行業勢必走向專業化、大者恆大、汰弱留強之局面。

4. 競爭利基

(1) 旅遊服務品質的掌控：有鑑於旅遊服務品質掌控不易，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改版成功 ISO9001 品管系統，並於民國 99 年完成新版改制程序，加強團體旅遊、郵輪行程、自由行套裝行程、票務與證照等作業程序標準化地落實，旅遊服務品質可望提昇。另員工素質的良窳也是造成品質變異的關鍵因素，本公司規劃了完善的教育訓練課程，例如在新進人員訓練方面：安排各部門主管介紹部門業務，並輔以輔導人制度，讓新進人員能在完善訓練下，順利進入工作崗位。領隊內部教育訓練課程方面：定期舉行旅遊最新資訊課程、危機處理能力訓練、各項簡易急救訓練，甚至各種美學賞析課程等。並在電腦系統建立 e-learning 平台，讓員工隨時自我學習。另外也安排資深領隊不定期開課指導，並提供實際帶團機會、或輔以 Local Guide 之協助，實地磨練帶團技巧。重視旅客的意見反饋，每個旅行團體均嚴格執行意見調查表全面回收制，除落實產品硬體設備符合承諾外，領隊導遊的服務也經由評鑑能進行檢核，務使領隊導遊均能提供旅客完善之旅遊服務。

(2) 品牌識別及知名度：公司已 14 次榮獲 T.T.G News Asia 亞洲最佳旅行社外，2012-2019 年多項產品均獲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頒佈金質旅遊獎，在國內眾多旅行社中，消費者將精挑細選真正具有品牌保證的優良旅行社。本公司成立已逾一甲子，且營運規模居旅行業相當重要之地位，經過多年來之經營耕耘，除已承辦過證交所、證券公會、汽車公會、針織公會、石材工會、元大證券、統一證券、中國信託、華碩電腦、微星科技、財金資訊、中山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台灣大學、信義房屋、麗寶建設、羅氏醫學儀器、衛采製藥、Yahoo、全球人壽、富邦人壽、國泰人壽、南山人壽、宏泰人壽、永旭保經、豐群水產等機關團體與公司行號之會議、考察暨旅遊團體，並已累積眾多之消費客戶。

近年來，除數度由台灣觀光協會、旅行同業公會、品保協會等相關單位推薦，獲得交通部觀光局評鑑之「優良旅行社獎」外，亦獲得許多國內外機構的肯定，累積相當的品牌知名度及聲譽，將有利公司業務之發展。

(3) 電腦網路之運用：因應「科技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的趨勢，本公司全面電腦化，目前公司已建構起內部網路，團體操作、個人機票、會計等內部作業流程，均可透過電腦網路連線系統，全面整合公司之即時資訊。另為配合行動商務時代，除在網路上刊載中文旅遊資訊及行銷目錄，並推出鳳凰旅遊手機版響應式網頁、行動機票、雍利保代（銷售旅遊平安險）等 APP，使消費者能利用各種不同的載具透過雲端資料庫查詢公司產品，提供遊客更便捷之服務。因應智慧旅遊發展，也推出鳳凰隨身雲及鳳凰雲掌櫃等 APP，前者提供旅行途中讓旅客更輕鬆即時掌握行程、食、宿、領隊公布事項等團體資訊。旅途中，還能呼叫領隊及地圖定位，尋求最即時的協助。後者結合會員回饋機制，提供創新加值服務。此外，為有效整合國、內外分公司之操作，將成立虛擬操作中心，有效降低成本及增加工作效率。本公司並與各大航空公司之訂位網路系統採線上連線作業，例如：Sabre、Amadeus 及 Galileo 系統等，皆可同步提供便捷快速之訂位開票服務。有鑒於自由行旅遊成為趨勢，開發了鳳凰旅遊機加酒輕鬆 GO 優化自由行訂位機制，讓消費者能輕鬆完成機票及酒店即時同步作業。

(4) 旅遊產品上游資源掌握：

關係企業航空代理部門，除一般旅客機票銷售外，並依航點包裝團體機位供旅遊部門包裝銷售，增加貨源供給，以達到垂直整合之綜效，建構競爭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連續假日“小確幸”，個人休閒意識抬頭，出國旅遊方便

隨著個人有薪假日、年休假、週休二日、連續假日，提前退休等可支配之休閒假日愈來愈多，加以出國手續簡化、多國陸續提出免簽證之優勢、個人休閒意識抬頭等因素，直接間接促進旅遊消費需求之成長。



(2) 台灣成為旅遊中轉站，國外業者重視台灣市場

國際航空業者在利多之激勵下不斷增班或直航，未來包括以大陸地區以台灣為中轉站，其便利性更增加國人出遊意願，近年來郵輪市場蓬勃發展，包括歐、美籍大型郵輪公司，亞洲航次成倍數成長，並以基隆為進出點安排東北亞航程，更顯郵輪業者重視台灣市場。

(3) 由國外觀光旅遊，帶動國內觀光開發

一般國家觀光事業發展過程大都從國內開始，而台灣由於國內之觀光設施開發較晚，故觀光發展歷程是先到國外觀光再帶動國內旅遊之開發與建設，交通部觀光局近幾年更積極配合地方主管機關，籌劃各地方特色的旅遊活動，帶動地方觀光活動之熱潮。並持續推動「觀光大國行動方案」積極促進觀光產業及人才優化、整合及行銷特色產品、引導智慧觀光推廣應用、鼓勵綠色及關懷旅遊，全方位提升台灣觀光價值，提振國際觀光競爭力。

(4) 產品種類多樣化，可分散經營風險

本公司於進入旅遊市場之初，即選擇操作難度最高之長程線，如歐洲、美洲地區，為因應時代潮流及消費市場需求改變，不斷開發與規劃新旅遊行程並帶動旅遊創新觀念，除遍布世界五大洲的團體旅遊行程、另有專為消費者量身訂做之包團行程、機票加酒店自主行程及旅遊諮詢服務等，此外更成立遊輪部門率先同業致力推廣郵輪之旅，如此多元化之產品規劃，不但可滿足消費者之各類需求，亦能達到分散各旅遊線經營風險之效。

6.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不利因素一：大型 OTA 網路旅行社及廉價航空進入市場，旅遊產品趨於碎片化，自由行需求侵蝕團體旅遊市場。

大型網路平台提供訂房、訂機位之優惠價及比價功能，甚或連參觀行程及導遊都可安排，已將旅遊元素拆解並可依旅客需求自行組合，傳統團體旅遊區塊會逐漸被瓜分。廉價航空優惠且彈性的票價，也刺激許多消費者個人出國旅遊意願。

◎因應對策：

利用豐富操作經驗，持續強化產品包裝之豐富性，不斷推陳出新增加新元素，吸引希望得到完整服務，且能因團體優惠得到更多附加價值，安心便利之團體旅遊旅客。另外也積極建構機加酒輕鬆 GO 訂位機制，更方便消費者安排自由行。

(2) 不利因素二：來自同業削價競爭與異業分食旅遊市場大餅。

由於行業進入障礙低，「牛頭」、「靠行」因而產生，造成旅遊市場競爭激烈且素質參差不齊，為求市場佔有率，部份業者不惜降價求售甚作賠本生意；而網際網路興起與企業多角化經營盛行，產業本業與異業垂直與水平整合之經營型態已蔚為風潮，使原本趨飽和之旅遊市場競爭更加激烈。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面對同業削價競爭之市場競爭中，仍堅持品質為重且不輕易降價之產品定位，由於服務品質已廣為消費者所接受，早已成功地區隔出市場並擁有一定層次消費群愛戴，故在激烈價格戰下本公司秉持信念仍屹立於同業；而在面臨異業加入分食情況下，本公司亦以品質服務為訴求，以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及競爭力。

(3) 不利因素三：與航空公司似敵似友之關係，票務經營環境趨惡。

旅遊產品最主要之組成要素之一是機位，機票來源之鞏固極為重要。時至今日，各行業因面臨經營之競爭考驗為求脫穎而出，新產品及行銷方式不斷推新，致航空公司與旅行業通路質變之情形逐漸形成，其中最明顯的就是旅行業收益中來自為航空公司販售機票之佣金收入持續減少或被取消，除因目前網際網路售票訂位方便外，E -ticket「電子機票」亦為目前新趨勢，即機票電子化後可大量減少航空公司通路成本以提升獲利，致使旅行社之加值服務漸次

被削減。此外航空公司也將從現有之機位提供者，漸朝向套裝旅遊行程之販售，航空公司介入旅行產品的程度越深，愈使航空公司由向來為旅遊業者機票來源之供應商轉變為類似同業之競爭。

◎因應對策：

本公司向來為航空公司主要且良好之合作夥伴之一，且本公司係以國外團體旅遊產品為主，透過此大宗團體機票之需求，航空公司尚不會輕易放棄此一通路管道，況且以國人之旅遊習慣而言，仍需依賴旅行社之行程建議與諮詢；另電子機票至今僅逐步擴及簡單點對點的部份航段，於短期內影響不大；此外本公司亦有為航空公司販售其自行設計之精緻旅遊等行程等，如此與航空公司之合作模式，使未來航空業之走向對屬於具規模之本公司而言衝擊尚屬不大。

(4) 不利因素四：陸客來台市場因故進入衰退期，團客及自由行旅客數量銳減中。

◎因應對策：

本公司以接待優質觀光團及參訪團為主，並策略性與大陸組團社以交換團體方式進行合作，以質代替量。同時配合國家發展南向政策，積極開發東南亞或其他地區客源，藉此提升入境接待廣度。

(5) 不利因素五：因全球暖化氣候變遷因素，加上世界各國政經動盪抗爭事件頻傳，恐怖攻擊事件，罷工事件等也影響旅遊市場。

◎因應對策：

本公司產品多元化且全球佈局，除提供豐富旅遊產品讓消費者選擇，亦可分散經營風險。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藉多年來所累積之旅遊專業技能、經驗及蒐集世界各國旅遊勝地之交通運輸、飲食、住宿、遊覽及娛樂等資訊，進而設計出各式各樣的旅遊行程，而行程中有關當地風景民情、歷史文物、地方特色等亦安排專人指導解說。旅遊產品對工作忙碌無暇安排或不知從何著手進行之消費者而言，只要決定旅遊目的地，其他旅遊事務及手續交由旅行社服務即可。除提供各項旅遊行程外，在相關之旅遊服務方面，本公司並代理銷售國內外各大航空公司機票或套裝行程，皆可即時完成訂位、開票手續。另透過知名全球訂房系統 **Expedia** 自動搜尋有房有價之旅館，可同步完成機位及飯店之訂定，省時又方便，對於經常往返各地之商務旅客或是喜好自主行之個人旅客言，提供了即時與便利之專業旅遊服務。

2. 本公司係屬觀光服務業，並非生產事業，故無製作過程。

就團體旅遊部份，本公司之作業流程如下所述：旅遊市場脈動之掌握→相關航線機位之取得→國外景點開發及包裝→國外當地業者尋求配合及報價→簽證取得之相關資訊→旅遊成本之核算及市場接受度之評估→推廣至消費市場。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觀光服務業，並非生產事業，故無製造業之製造原物料。

本公司產品主要供應來源為 **IATA** 機票票務中心、各大航空公司、高鐵、郵輪公司（義大利商歌詩達郵輪、公主號遊輪、皇家加勒比海郵輪）及有合作關係之國外當地旅行社。機票部分為華航、泰航、土航、韓航、日航、國泰航空暨其他外籍航空公司在台之主要代理商，因長期密切合作，機位取得相對穩定；國外分包商部分則除國外分公司外，由各線選取當地優良之業者 2~3 家為主要往來配合對象，定期評鑑長期合作，以利於成本控制及品質掌控。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本公司商品之最終銷售及服務對象皆為不特定之消費大眾，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對象，故不適用。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年度前十名）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			108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金額
1	IATA		1,395,558	33.89	無	1,213,573
2	其他		2,721,826	66.11	無	2,658,257
	進貨淨額		4,117,384	100.00	進貨淨額	3,871,830

註：本公司主係透過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之銀行清帳制度(BSP)辦理參與之航空公司與旅行社間之航空票務、銷售結報、劃撥轉帳及票務管理等作業，由於該機構為國內最大之機票供應單位，故最近二年度為本公司第一大進貨廠商。其餘各供應商進貨金額皆未達百分之十。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量(註1)	產值(註2)	產量(註1)	產值(註2)
國外旅遊團體	亞洲線	9,216	147,301	12,023	172,440
	美洲線	1,870	152,492	2,033	121,820
	紐澳線	3,615	80,239	3,155	82,721
	歐洲線	9,483	668,663	12,064	641,322
	土希埃線	8,708	488,702	8,593	556,772
	郵輪線	12,562	345,964	11,947	292,622
	東北亞線	7,933	187,049	8,926	187,297
	大陸線	9,316	347,963	10,100	384,876
國民旅遊		4,910	24,572	5,377	25,935
其他(註3)		—	76,217	—	89,518
合計		67,613	2,519,162	74,218	2,555,323

註1：本公司係服務業，且各產品線內涵蓋各不同天數之行程，故產量無法予以估算，此以銷量即參團人數列示以供參考。

註2：產值係指各團體旅遊線全年度代付總金額；其他產值係帳列之其他營業成本等。

註3：其它係指手續費成本及佣金支出等及子公司之營業成本。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 量(註 1)	銷 值(註 2)	銷 量(註 1)	銷 值(註 2)
國 外 旅 遊 團 體	亞 洲 線		9,216	162,725	12,023	190,298
	美 洲 線		1,870	164,311	2,033	135,078
	紐 澳 線		3,615	86,376	3,155	94,027
	歐 洲 線		9,483	762,374	12,064	739,591
	土 希 埃 線		8,708	572,164	8,593	641,961
	郵 輪 線		12,562	374,380	11,947	331,384
	東 北 亞 線		7,933	202,767	8,926	207,222
	大 陸 線		9,316	376,867	10,100	425,456
國民旅遊			4,910	24,706	5,377	28,636
其 他(註 3)			—	191,142	—	181,106
合 計			67,613	2,917,812	74,218	2,974,759

註 1：銷量係指參團人數。

註 2：銷值係指團體旅遊線全年度代收總金額。

註 3：其它係指機票手續費淨收入及佣金收入等及子公司之營收。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員工人數 (人)	經 理 及 以 上	51	53	52
	一 般 職 員	240	226	217
	合 計	291	279	269
平 均 年 歲		39.26	41.04	41.8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83	8.34	9.10
學歷分布比例 (%)	博 士	0.34%	0.36%	0.37%
	碩 士	5.49%	4.3%	4.08%
	大 學	79.03%	81.36%	80.68%
	高 中	15.14%	13.98%	14.87%



四、環境保護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因污染環境所致損失及處分：無。

(二) 本公司於未來環境保護問題之因應對策：

1. 實施環境管理督導機制：

本公司推動環境管理督導機制，由各單位自主實施環境管理，總公司管理部隨時督察，確保環境管理落實於各單位基層作業中。

2. 實施全員環境教育訓練：

為落實公司環境政策與環境管理作業，本公司推動全員環保教育作業，由總公司實施系統面、政策面環境教育訓練，各單位執行作業面環境教育訓練，培養同仁愛護地球環境態度，加強並精進專業人員職能。

3. 推動能源管理作業：

(1) 節電部份：隨時注意進行辦公室空調溫度控制，與汰換耗能燈具，並使用節能 LED 燈具，有效利用能源，期能達到節能減碳目標，另加強「空調節能」，調整空調系統啟停時間。

(2) 節水部份：依循「開源」及「節流」二大方向，加強宣導節約用水之政策。

4. 設置資源回收桶，確實實施垃圾分類制度，以達廢物再利用。

(三) 依 95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50007006 號函揭露 RoHS (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資訊：本公司為觀光旅遊業，不適用 RoHS 規範。

(四) 本年度及未來三年度預計之環保支出：無。

(五) 環保支出對盈餘之影響：無。

(六) 環保支出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由於環保績效之良窳，儼然成為企業展現社會責任的重要指標之一，又於綠色消費主義盛行之趨勢下，若能積極投入環保工作，預期對本公司之競爭地位將可帶來正面影響及形象加值之效應。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勞資關係和諧：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及法務單位，專責服務受理員工之投訴，勞資雙方溝通良好，勞資關係和諧，並且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規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達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並防範各類勞工問題於未然之目的。

2. 退休制度及退休金準備：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方法，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每月依「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存於法定金融機構。

3. 自 94 年 07 月 01 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舉辦勞資會議。員工對業務如有改進意見或申訴事項，除於有關會議提出外，應以書面向直屬主管陳訴；各級主管應視其理由是否正當，作必要之處理，適時且有效化解同仁間所面臨之問題，溝通管道暢通，故至目前並無發生勞資糾紛情事。

5. 福利措施：

(1) 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員工依個人意願參加，分別按職等自員工每月薪資中扣除一定金額。

(2)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規定由公司及員工提撥福利金，辦理下列福利事項：

三節獎金（禮品）之發放、員工旅遊、春酒及抽獎活動、員工婚喪喜慶、傷病及急難救助津貼補助、完善之職前及在職訓練、TOEIC 考試輔導等。

6. 藉由各項培育制度與教育訓練之推展、鼓勵學習，強化人員的知識與技能外，同時累積公司內部知識並充份交流，以朝學習型組織邁進。本公司施以系統之教育訓練，規劃了完善的教育訓練課程：

(1) 新進人員訓練方面：安排各部門主管介紹部門業務，並輔以輔導人制度，讓新進人員能在完善訓練下，順利進入工作崗位。

(2) 領隊內部教育訓練課程方面：定期舉行旅遊最新資訊課程、危機處理能力訓練、各項簡易急救訓練，甚至各種美學賞析課程等。

(3) 電腦系統建立 e-learning 平台，讓員工隨時自我學習。

(4) 安排資深領隊不定期開課指導，並提供實際帶團機會、或輔以 Local Guide 之協助，實地磨練帶團技巧，務使每一位領隊均能提供旅客完善之旅遊服務。

(二) 本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辦理情形：

1. 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消毒：

針對辦公室環境定期請專業公司進行消毒、滅蟑、滅鼠、更換清洗冷氣濾網等，以維持同仁辦公環境之舒適、清潔。

2. 定期更換飲水機之濾心：

針對辦公室之飲水機，皆定期委外更換濾心，給予同仁一個乾淨飲水的工作環境。

3. 旅遊保險：

針對帶團之同仁領隊，一律提高旅行業責任保險之保險額度，使其工作更安心無虞。

4. 加裝保全系統：

本公司辦公室已加裝保全系統，對於財產安全、夜晚或假日加班同仁之人身安全，加多保護程序。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或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金額：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備註
ABACUS 訂位系統合約	先啟資訊系統(股)公司	2006.04.12~	系統連線、設備及軟體租賃合約	無
電腦訂位及票務作業系統用戶契約	有方國際(股)公司	2012.04.11~	加利略電腦訂位及票務作業系統	無
數位內容租賃	競技國際(股)公司	2020.01.01~2020.12.31	數位內容租賃合約書	無
資訊設備服務	敦緯數位服務(股)公司	2019.09.01~2021.09.30	資訊設備服務合約	無
保險	南山產物保險(股)公司	2019.12.09~2020.12.09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	無
保險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公司	2019.11.15~2020.11.15	旅行業責任保險單	無
保險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公司	2020.01.23~2021.01.23	旅行業履約保證保險單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1,309,323	1,293,326	1,570,560	1,539,635	1,685,408	1,308,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3)		287,228	269,420	262,613	270,198	248,494	246,045
無 形 資 產		34,491	31,553	31,553	31,553	31,141	31,141
其 他 資 產		47,089	42,719	34,688	106,433	533,485	527,162
資 產 總 額		1,678,131	1,637,018	1,899,414	1,947,819	2,498,528	2,113,02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09,606	618,994	791,917	840,421	1,273,055	995,170
	分 配 後	674,469	735,745	967,044	934,405	(註 4)	—
非 流 動 負 債		12,885	16,541	16,164	13,863	68,906	65,75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22,491	635,535	808,081	854,284	1,341,961	1,060,921
	分 配 後	687,354	752,286	983,208	948,268	(註 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19,685	966,443	1,053,852	1,058,408	1,133,230	1,029,272
股 本		640,396	640,396	625,606	610,606	612,944	612,944
資 本 公 積		281,358	281,358	244,135	232,813	223,447	223,44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59,567	351,911	382,580	345,529	341,281	345,896
	分 配 後	194,704	243,916	213,291	222,357	(註 4)	—
其 他 權 益		(33,391)	(67,929)	(21,663)	(17,109)	(44,442)	(150,333)
庫 藏 股 票		(128,245)	(239,293)	(176,806)	(113,431)	0	(2,682)
非 控 制 權 益		35,955	35,040	37,481	35,127	23,337	22,833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155,640	1,001,483	1,091,333	1,093,535	1,156,567	1,052,105
	分 配 後	990,777	884,732	916,206	999,551	(註 4)	—

註 1：上列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竣事並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註 3：上列最近五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

註 4：108 年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

註 5：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70343957 號函所示，重編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針對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辦理更補正。104 年度至 106 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以本公司更正或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編制。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1,009,393	1,034,761	1,270,462	1,224,067	1,347,2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80,225	108,700	180,888	177,650	175,523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373,498	335,411	345,829	426,807	826,414
資 產 總 額		1,563,116	1,550,872	1,797,179	1,828,524	2,349,15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37,618	575,571	734,379	760,273	1,187,836
	分 配 後	602,481	692,322	909,506	854,257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5,813	8,858	8,948	9,843	28,08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43,431	584,429	743,327	770,116	1,215,921
	分 配 後	608,294	701,180	918,454	864,100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 本		640,396	640,396	625,606	610,606	612,944
資 本 公 積		281,358	281,358	244,135	232,813	223,44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59,567	351,911	382,580	345,529	341,281
	分 配 後	194,704	243,916	213,291	222,357	(註 3)
其 他 權 益		(33,391)	(67,929)	(21,663)	(17,109)	(44,442)
庫 藏 股 票		(128,245)	(239,293)	(176,806)	(113,431)	0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119,685	966,443	1,053,852	1,058,408	1,133,230
	分 配 後	954,822	849,692	878,725	964,424	(註 3)

註 1：上列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列最近五年度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

註 3：108 年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派。

註 4：上列財務資料並未有更正或重編之情事發生。



(三)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3,018,517	2,840,700	2,741,443	2,917,517	2,974,759	365,963
營業毛利	442,149	410,443	396,818	398,355	419,436	72,618
營業損益	174,833	158,968	156,919	165,117	186,626	26,0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209	44,375	38,257	36,373	57,755	(18,378)
稅前淨利	236,042	203,343	195,176	201,490	244,381	7,68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0,323	170,599	162,809	163,476	200,740	4,442
停業單位損益	—	(4,432)	—	65	—	—
本期淨利 (損)	200,323	166,167	162,809	163,541	200,740	4,4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855)	(42,565)	45,806	19,022	(28,062)	(106,2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5,468	123,602	208,615	182,563	172,678	(101,78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9,076	163,058	158,323	158,506	198,753	4,61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47	3,109	4,486	5,035	1,987	(1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54,908	122,669	204,160	178,801	172,192	(101,2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560	933	4,455	3,762	486	(504)
每股盈餘	3.06	2.63	2.58	2.59	3.24	0.08

註 1：上列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竣事並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註 3：停業部門損益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70343957 號函所示，重編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針對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辦理更補正。104 年度至 106 年度之財務資料係以本公司更正或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編制。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2,858,546	2,735,939	2,651,390	2,816,837	2,859,954
營業毛利	336,487	326,085	315,371	311,847	330,352
營業損益	130,065	138,268	132,321	137,052	151,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646	53,044	52,009	51,533	83,388
稅前淨利	223,711	191,312	184,330	188,585	234,38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99,076	163,058	158,323	158,506	198,75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99,076	163,058	158,323	158,506	198,7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168)	(40,389)	45,837	20,295	(26,5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4,908	122,669	204,160	178,801	172,19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3.06	2.63	2.58	2.59	3.24

註 1：上列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停業部門損益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3：上列財務資料並未有更正或重編之情事發生。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庭銘、柯淵育	無保留意見
105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侯委晉	無保留意見
106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侯委晉	無保留意見
107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侯委晉	無保留意見
108年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瑞燕、侯委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27	38.39	42.54	43.86	53.71	50.2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4.71	385.69	421.72	409.85	176.19	162.2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6.45	198.25	198.32	183.20	132.39	131.50
	速動比率		202.92	145.00	170.16	152.92	118.22	127.67
	利息保障倍數		—	1,039.26	67.52	51.24	39.42	5.6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85	18.91	20.73	22.87	27.59	15.48
	平均收現日數		24.58	19.30	17.61	15.96	13.22	23.57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43	12.56	13.52	16.06	17.00	12.60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84	10.16	10.31	10.95	6.16	2.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77	1.69	1.55	1.52	1.34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08	9.93	9.35	8.67	9.26	0.25
	權益報酬率(%)		17.32	15.10	15.56	14.97	17.84	0.4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6.43	30.97	31.20	33.02	39.87	1.25
	純益率(%)		6.82	5.87	5.94	5.60	6.75	1.21
	每股盈餘(元)		3.06	2.63	2.58	2.59	3.24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9.66	4.39	11.70	19.07	32.61	(6.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1.90	95.90	79.19	81.43	90.69	62.8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5.80	(11.97)	(2.01)	(1.23)	23.71	(5.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0	1.08	1.05	1.05	1.09	1.1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2	1.02	1.04	1.0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20%：

-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流動比率減少、速動比率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總資產週轉率減少、現金流量比率增加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應付短期票券、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平均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利息費用及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竣事並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註 3：上述計算公式列示詳第 65 頁。



(二)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37	37.68	41.36	42.12	51.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4.50	539.73	587.55	601.32	202.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0.66	179.78	173.00	161.00	113.42
	速動比率		181.47	126.98	143.57	127.88	98.46
	利息保障倍數		—	1,023.06	63.00	47.99	47.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03	21.08	22.88	26.23	30.85
	平均收現日數		22.77	17.31	15.95	13.92	11.83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45	14.65	15.95	21.48	24.81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5.40	15.16	14.67	15.71	7.6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84	1.76	1.58	1.55	1.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80	10.48	9.61	8.92	9.71
	權益報酬率(%)		17.83	15.63	15.67	15.01	18.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4.93	29.87	29.46	30.88	38.24
	純益率(%)		6.96	5.96	5.97	5.63	6.95
	每股盈餘(元)		3.06	2.63	2.58	2.59	3.2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8.98	12.45	8.20	22.61	26.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8.06	105.47	88.86	79.19	89.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33	(9.06)	(5.04)	(0.28)	18.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0	1.01	1.01	1.0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2	1.03	1.0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達 20%：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流動比率減少、速動比率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應付短期票券增加及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平均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3. 權益報酬率增加、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純益率增加、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利息費用及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註 1：上列最近一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述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見附件一。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見附件二。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見附件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合併）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685,408	1,539,635	145,773	9.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8,494	270,198	(21,704)	(8.03%)
其他資產	564,626	137,986	426,640	309.19%
資產總額	2,498,528	1,947,819	550,709	28.27%
流動負債	1,273,055	840,421	432,634	51.48%
非流動負債	68,906	13,863	55,043	397.05%
負債總額	1,341,961	854,284	487,677	57.09%
股 本	612,944	610,606	2,338	0.38%
資本公積	223,447	232,813	(9,366)	(4.02%)
保留盈餘	341,281	345,529	(4,248)	(1.23%)
其他權益	(44,442)	(17,109)	(27,333)	159.76%
庫藏股票	—	(113,431)	113,431	(100.00%)
非控制權益	23,337	35,127	(11,790)	(33.56%)
權益總額	1,156,567	1,093,535	63,032	5.76%

（二）增減比例超過 20%之變動分析：

1. 其他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增加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2. 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增加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所致。
3.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4. 庫藏股票減少：主要係因註銷庫藏股所致。
5.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要係出售股權作為權益交易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長期借款發生重大變動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劃：無此情形。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合併）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2,974,759	2,917,517	57,242	1.96%
營業成本	2,555,323	2,519,162	36,161	1.44%
營業毛利	419,436	398,355	21,081	5.29%
營業費用	242,368	236,266	6,102	2.58%
營業淨利	186,626	165,117	21,509	13.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755	36,373	21,382	58.7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4,381	201,490	42,891	21.29%
減：所得稅費用	43,641	38,014	5,627	14.80%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00,740	163,476	37,264	22.79%

（二）增減比例達 20%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三）預計銷貨量及其依據：無。

（四）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持續開拓新市場及新路線，著重老客戶之經營，增加航空公司機位量，以達成利潤目標。



三、現金流量

(一) 現金流量比較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193	215,384	(33,191)	(15.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5,106	160,231	254,875	159.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7,351)	(12,824)	(474,527)	3,700.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5,751	(179,131)	474,882	(265.10%)
匯率變動影響數	(1,764)	(1,467)	(297)	20.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3,935	182,193	221,742	121.71%

增減比例達 20%變動分析說明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營運成長使獲利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因投資性不動產增加所致。
- 3.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所致
- 4.匯率變動影響數增加：主要係台幣升值所致。

(二) 本年度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合併）：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本公司 109 年度預估之現金流出主要為支付現金股利等，以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說明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5,157)	(3,513)
兌換收益（淨額）	15,089	18,276

1. 本公司截至目前止所需之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金支應，故利率波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資金規畫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首重安全性及流動性，並無高風險之投資項目。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國外合作廠商大部份以月結帳方式，且隨時注意外幣的變動情形，機動調整匯率，並適時購進外幣；各線亦採較保守穩健的估價政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損失幅度。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為控管交易風險，本公司已依證期局相關法令及規定，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風險控制管理辦法」，以資規範。
2. 惟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活動。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風險管理：
 - (1) 信用風險管理：交易對象為本公司長期有業務往來之銀行，其信用良好，發生信用風險可能性極小。
 - (2) 市場及商品風險管理：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係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合約，其市場價格風險係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本公司係以投資組合方式分散風險。交易金額符合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規定之限額。
 - (3) 流動性風險管理：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合約，於約定期間以自有資金支應，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作業風險管理：依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 (5) 法律風險管理：目前簽訂之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合約，均屬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之合約，無法律風險之問題。
 - (6) 現金流量風險管理：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資金來源均為自有資金，無現金流量風險問題。

(三) 未來研發業務發展計畫及預計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誠實正派經營，秉持服務客戶至上，持續累積正面形象，落實各項服務細節，並積極投入社會公益，善盡企業公民之責。若發生影響形象之不實負面新聞、訊息、事件，即在第一時間迅速反應及處理，包括發佈澄清新聞稿等方式，降低負面效應於最小。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對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現任董事、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負責人與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與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訴訟、非訟及行政爭訟案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七、其他重要事項：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進修之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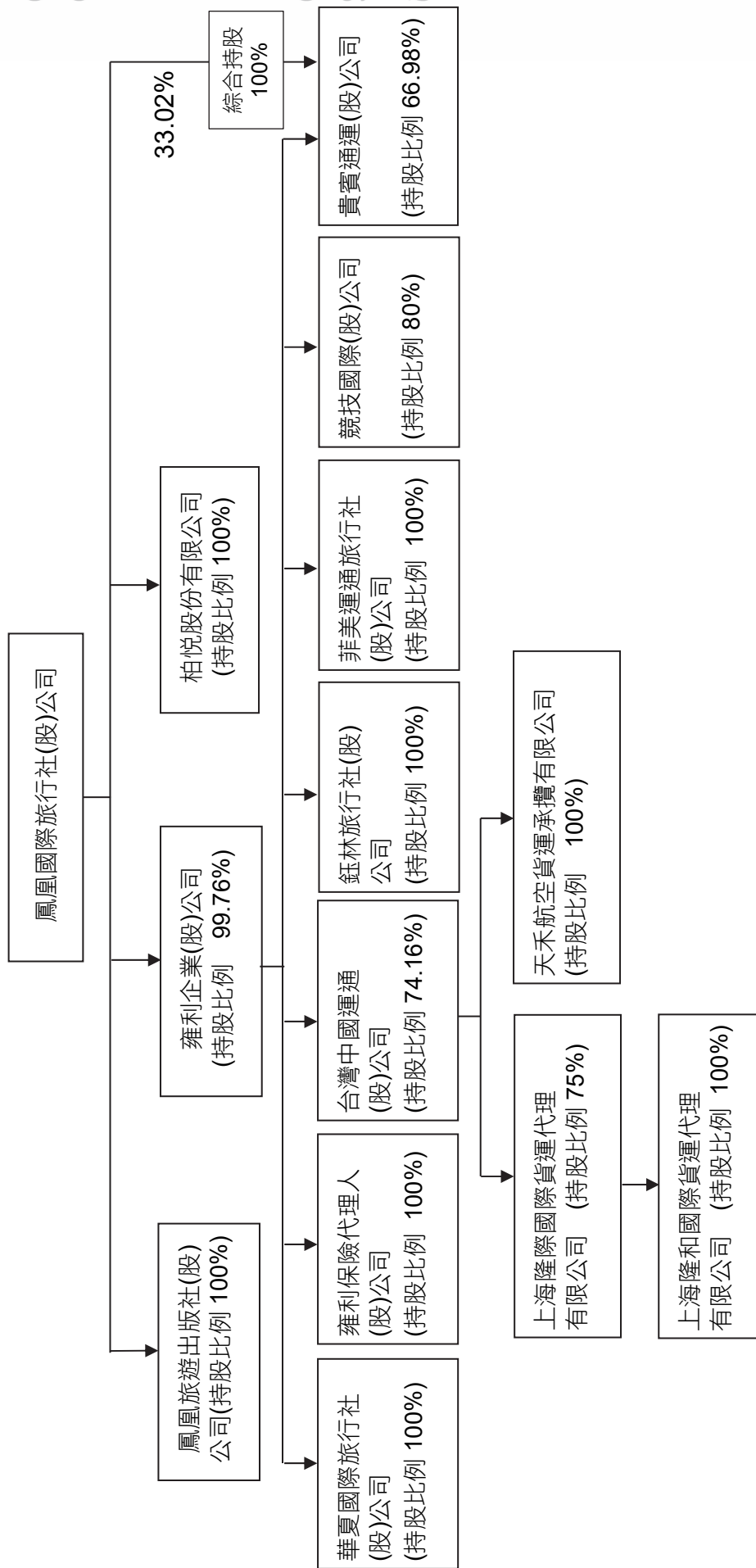
職稱	姓 名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協理	周郁慧	108/0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公司法」最新修正內容與企業因應實務	3 小時
		108/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評鑑實務	3 小時
		108/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釋例範本解析	3 小時
		108/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5 收入認列實務議題解析	3 小時
經理	潘玉珍	108/10/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6 租賃會計下之內稽內控實務	6 小時
		108/10/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員工舞弊」之法律責任與舞弊鑑識作法探討	3 小時
		108/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審閱財務報告及重大訊息實務解析	3 小時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雍利企業(股)公司	78.05.11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11樓	190,000	民用航空總代理業、航空貨運承攬業、旅行業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95.12.11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4樓	4,000	通訊稿業、雜誌出版業、圖書出版業及有聲出版業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87.08.15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5樓	6,000	旅行業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87.06.26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5樓	6,000	旅行業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59.06.29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11樓	35,000	代理客運及貨運業務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91.02.25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11樓	6,000	旅行業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92.07.15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11樓	5,000	代理貨運業務
競技國際(股)公司	93.09.27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11樓	3,500	資訊軟體服務業、資訊軟體零售業、電子材料零售業、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94.09.04	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18號15樓E座	美金 100 萬元	代理貨運業務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97.03.04	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18號15樓E座	人民幣 500 萬元	代理貨運業務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92.09.02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6樓	50,000	遊覽車客運業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98.09.07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11樓	5,000	財產保險代理人
柏悅股份有限公司	104.12.07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2段210號地下2層	28,000	食品什貨批發零售、日常用品、醫療器材、餐飲業、其它工商服務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五)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相互業務關係：

1. 自關係企業進貨：

- (1) 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義大利航空、真航空、星悅航空及埃及航空等國外航空公司機票。
- (2) 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美國航空及以色列等國外航空公司機票。
- (3) 鈺林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機票款。



(4)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菲律賓航空包機機位及東南亞團體合作。

(5)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旅遊平安險等。

(6)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國內遊覽車租用。

(7) 柏悅股份有限公司—個人餐飲安排。

(8) 競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訊設備維護及導覽機租賃服務。

2. 銷貨予關係企業：

雍利、鈺林、菲美及台灣中國運通等—機票款。

(六)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 109 年 03 月 6 日止)

公 司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股 數	持股比例
雍利企業(股)公司	董 事 長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家豪	18,954,000	99.76%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巍耀	18,954,000	99.76%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黃賢在	18,954,000	99.76%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楊莉莉	18,954,000	99.76%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周郁慧	18,954,000	99.76%
	監 察 人	卞傑民	0	0%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2,595,685	74.16%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金明	2,595,685	74.16%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黃賢在	2,595,685	74.16%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邱慈祥	2,595,685	74.16%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2,595,685	74.16%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王乃功	2,595,685	74.16%
	董 事	陳培蓉	700,000	20.00%
	監 察 人	卞傑民	0	0%
貴賓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3,349,207	66.98%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陳樂強	3,349,207	66.98%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3,349,207	66.98%
	監 察 人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卞傑民	1,650,793	33.02%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6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6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邵鼎清	600,000	100%
	監 察 人	雍利企業(股)公司：卞傑民	600,000	100%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6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邱慈祥	6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600,000	100%
	監 察 人	雍利企業(股)公司：卞傑民	600,000	100%



公 司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股 數	持股比例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6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6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李姿慧	600,000	100%
	監 察 人	雍利企業(股)公司：卞傑民	600,000	100%
競技國際(股)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280,000	8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280,000	8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陳樂強	280,000	80%
	監 察 人	卞傑民	0	0%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董 事 長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巍耀	5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金明	500,000	100%
	董 事	雍利企業(股)公司：張家豪	500,000	100%
	監 察 人	雍利企業(股)公司：卞傑民	500,000	100%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董 事 長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巍耀	400,000	100%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金明	400,000	100%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家豪	400,000	100%
	監 察 人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卞傑民	400,000	100%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董 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張金明	-	100%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張巍耀	-	75%
	董 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林寬碩	-	75%
	董 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董穎	-	75%
	董 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Charles Wijesundera	-	75%
	監 事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趙秋霞	-	75%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公司：王乃功	-	100%
	董 事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公司：彭若樺	-	100%
	董 事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公司：董穎	-	100%
	監 事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公司：趙秋霞	-	100%
柏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巍耀	2,800,000	100%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邵之雋	2,800,000	100%
	董 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陳樂強	2,800,000	100%
	監 察 人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張家豪	2,800,000	100%



(七)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公 司 名 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 盈餘
雍利企業(股)公司	190,000	357,426	43,480	313,946	38,415	24,750	30,603	1.61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35,000	74,321	33,246	41,075	20,899	2,843	3,900	1.11
貴賓通運(股)公司	50,000	44,724	981	43,743	6,662	(714)	36	0.01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6,000	9,401	1,335	8,066	2,888	283	562	0.94
競技國際(股)公司	3,500	10,718	809	9,909	5,993	2,021	1,764	5.04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6,000	6,776	15	6,761	-	(18)	42	0.07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	6,000	8,148	15	8,133	-	(19)	260	0.43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	5,000	11,339	2,247	9,092	8,194	2,816	2,274	4.55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4,000	4,216	118	4,098	6,903	569	458	1.15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5,000	5,598	789	4,809	111	(393)	(369)	-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6,582	47,796	7,426	40,370	12,379	2,918	2,133	-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22,865	20,678	-	20,678	44	(694)	(378)	-
柏悅(股)公司	28,000	79,080	52,201	26,879	25,181	1,068	2,263	0.81

註：108 年期末匯率計算：1CNY=4.3210TWD

(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九) 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附件一】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書、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瑞燕、侯委晉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郭立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附件二】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 巍 耀



中華民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十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鳳凰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鳳凰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鳳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鳳凰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9；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6。

< 續下頁 >

< 承上頁 >

鳳凰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各項旅遊業務服務、國內交通運輸服務、航空客運暨貨運代理服務、代售國內保險合約、經營美食廣場及票務代理服務等產生之營業收入，於各項交易中需判斷企業係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進而判斷應按總額或淨額認列收入；另其收入認列之時點，團體及陸運收入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其他營業收入，則依勞務提供之交易條件認列。因應以總額或淨額認列收入及收入認列截止時點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鳳凰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鳳凰集團營業及收款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各業務態樣營業合約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及對個體財務報告所出具之查核報告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合資被投資公司之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合資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3,927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20%，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份額為新台幣(1,773)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88)%。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鳳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鳳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鳳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續下頁 >

< 承上頁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鳳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鳳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鳳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 續下頁 >

< 承上頁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鳳凰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17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53637 號

曾瑞燕

會計師：

曾瑞燕



侯委晉

侯委晉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



鳳凰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師事務所：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傑民

資 產		附 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權益		附 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403,935	17	\$ 182,193	9	2102	銀行借款	四、六.14、六.35及八		\$ 220,000	9	\$ 355,000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重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75,383	11	312,567	16	2111	應付短期票券	四、六.15、六.35及八		529,917	21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重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八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6		206,614	8	172,964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4		732,487	29	659,588	34	2150	應付票據	四		28,870	1	27,60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5		51,313	2	71,956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		108,830	4	135,385	7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5		32,923	1	56,24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42,022	2	38,431	2
1410	其他應收款	四及六.6		4,173	-	2,626	-	2255	齡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四		26,411	1	21,819	1
1410	預付款項	四及六.6		180,386	7	254,459	1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三、四、六.16及六.35		44	-	2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8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942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870	-	-	-		流動負債合計			102,405	4	89,190	5
1476	流動資產合計	四、六.7及八		1,685,408	67	1,539,635	79					1,273,055	50	840,421	43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重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15,142	1	15,6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33		2,020	-	1,62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3,879	-	3,927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三、四、六.16及六.35		44,388	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及八		248,494	10	270,198	14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7		16,190	2	11,925	1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四及六.10		5,333	-	-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七		6,308	-	31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三、四、六.11及八		441,713	18	-	-		存入保證金			68,906	4	13,863	1
1805	商譽	四、五及六.12		31,141	1	31,553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41,961	54	854,284	4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3		4,382	-	3,605	-		負債總計						
1915	預付資產款	四及六.11		-	-	40,000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8					
1920	存出保證金	四及六.11		12,960	1	16,675	1	3100	股本			612,944	25	610,606	31
1960	預付投資款	四及六.13		40,404	2	11,850	-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9		223,447	9	232,813	12
1970	其他長期投資	四、六.7及八		9,672	-	-	-	3200	資本公積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23	1	3300	保留盈餘	六.20		204,718	8	190,974	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813,120	33	408,184	2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21		17,110	1	21,66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三及六.22		119,453	4	132,892	7
								3350	未分配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四、六.23及六.32		(1,389)	-	(988)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23及六.32		(43,053)	(2)	(16,121)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24		-	-	(113,431)	(6)
								3500	庫藏股票			1,133,230	45	1,058,408	54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三及六.25		23,337	1	35,127	2
								3xxx	非控制權益			1,156,567	46	1,093,535	56
									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 2,498,528	100	\$ 1,947,81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98,528	100	\$ 1,947,81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載耀



經理人：李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6及七	\$ 2,974,759	100	\$ 2,917,5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27及七	(2,555,323)	(86)	(2,519,162)	(86)
5900	營業毛利		419,436	14	398,355	14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六.27				
6100	推銷費用		(174,583)	(6)	(170,746)	(6)
6200	管理費用		(67,785)	(2)	(68,64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及六.5	-	-	3,120	-
	營業費用合計		(242,368)	(8)	(236,266)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28及七	9,558	-	3,028	-
6900	營業利益		186,626	6	165,117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29	24,674	1	23,26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13及六.29	25,900	1	21,260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9	(6,360)	-	(4,01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9	(48)	-	(1,773)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四、六.2及六.29	14,001	-	(2,370)	-
7670	減損損失	四、六.12及六.29	(412)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755	2	36,373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4,381	8	201,490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3	(43,641)	(1)	(38,014)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0,740	7	163,476	6
8100	停業單位損益	六.30及六.31	-	-	65	-
8200	本期淨利		200,740	7	163,541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3、六.17及六.3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424)	-	8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3,755)	(1)	19,196	-
83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84	-	541	-
	合計		(26,495)	(1)	19,81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7)	-	(79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合計		(1,567)	-	(79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062)	(1)	19,02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678	6	\$ 182,563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8,753	7	\$ 158,506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987	-	5,035	-
	本期淨利		\$ 200,740	7	\$ 163,541	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2,192	6	\$ 178,80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486	-	3,76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678	6	\$ 182,563	6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9710	繼續營業單位		\$ 3.24		\$ 2.59	
9720	停業單位		-		-	
			\$ 3.24		\$ 2.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9810	繼續營業單位		\$ 3.24		\$ 2.58	
9820	停業單位		-		-	
			\$ 3.24		\$ 2.5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義輝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 625,606	\$ 244,135	\$ 175,141	\$ 67,929	\$ 139,510	\$ (664)	\$ -	\$ (20,999)	\$ (176,806)	\$ 1,053,852	\$ 37,481	\$ 1,091,333		
-	-	-	-	12,200	-	(32,317)	20,999	-	882	-	882		
625,606	244,135	175,141	67,929	151,710	(664)	(32,317)	-	(176,806)	1,054,734	37,481	1,092,21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民國一〇六年盈餘公積	-	-	15,833	-	(15,833)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6,266)	46,266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169,289)	-	-	-	(169,289)	-	(169,289)		
股東現金股利	-	(5,838)	-	-	-	-	-	-	(5,838)	-	(5,838)		
資本公積轉發現金股利	-	(5,484)	-	-	(42,891)	-	-	63,375	-	-	-		
庫藏股註銷	(15,000)	-	-	-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869	-	(3,869)	-	-	-	-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	158,506	-	-	-	158,506	5,035	163,541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4	(324)	20,065	-	20,295	(1,273)	19,022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4)	20,065	-	20,295	3,762	182,563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減少	-	-	-	-	159,060	(324)	20,065	-	178,801	(6,116)	(6,116)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35,127	1,093,535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0,606	232,813	190,974	21,663	132,892	(988)	(16,121)	-	1,058,408	(3)	(511)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508)	-	-	-	-	35,124	1,093,02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610,606	232,813	190,974	21,663	132,384	(988)	(16,121)	-	1,057,900	-	-		
民國一〇七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民國一〇七年盈餘公積	-	-	13,744	-	(13,744)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53)	4,553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93,984)	-	-	-	(93,984)	-	(93,984)		
股東現金股利	-	-	-	-	(29,188)	-	-	-	-	-	-		
股東股票股利	29,188	-	-	-	(77,215)	-	-	113,431	-	-	-		
庫藏股註銷	(26,850)	(9,366)	-	-	-	-	-	-	-	-	-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2,878)	-	-	-	(2,878)	(1,012)	(3,89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254	-	(3,254)	-	-	-	-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198,753	-	-	-	198,753	1,987	200,740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82)	(401)	(23,678)	-	(26,561)	(1,501)	(28,062)		
民國一〇八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6,271	(401)	(23,678)	-	172,192	486	172,678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11,261)	(11,26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12,944	\$ 223,447	\$ 204,718	\$ 17,110	\$ 119,453	\$ (1,389)	\$ (43,053)	\$ -	\$ 1,133,230	\$ 23,337	\$ 1,156,56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義耀

經理人：于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44,381	\$ 201,490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	105
本期稅前淨利	244,381	201,5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780	11,13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3,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損失	(14,001)	2,370
利息費用	6,360	4,013
利息收入	(1,203)	(500)
股利收入	(23,471)	(22,7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之份額	48	1,773
處分子公司利益	-	(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0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765	1,362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1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1,185	(24,405)
應收票據	20,643	(13,015)
應收帳款	23,752	8,445
其他應收款	(1,462)	(1,928)
預付款項	74,073	(39,683)
其他流動資產	(38)	221
合約負債-流動	33,650	25,127
應付票據	1,267	(7,271)
應付帳款	(26,226)	18,173
其他應付款	3,502	2,846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15	-
預收款項	-	(616)
其他流動負債	13,215	7,01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841	(1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5,538	170,516
收取之利息	1,118	500
收取之股利	23,471	22,780
支付之利息	(6,271)	(3,880)
支付之所得稅	(38,750)	(29,6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5,106	160,2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759)	(92,32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615	156,46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	(78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7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1,850)
取得其他長期投資	(42,6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1)	(19,4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1	-
預付投資款增加	-	(40,0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50,2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15	(61)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8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7,351)	(12,8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銀行借款	40,000	585,000
償還銀行借款	(175,000)	(58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29,917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998	(2,888)
發放現金股利	(93,984)	(175,127)
非控制權益變動	(3,301)	(6,116)
租賃本金償還	(7,87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95,751	(179,1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64)	(1,4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1,742	(33,1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2,193	215,3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3,935	\$ 182,19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巍耀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三十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四樓。主要營業項目為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〇年十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八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有關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前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影響外，其餘未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 16)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 IAS 17)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有關本集團適用 IFRS 16 之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4 及四.15。

租賃定義

本集團依 IFRS 16 之租賃定義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依 IFRS 16 重評估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為承租人

- (1)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分別表達為籌資及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時選擇修正式追溯過渡至適用 IFRS 16 並將累積影響數調整至該日之未分配盈餘，且不重編比較資訊。適用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並以如同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以下簡稱 IAS 36)評估減損。

本集團適用 IFRS 16 之主要影響係原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美食廣場改為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12,941 仟元、使用權資產增加 8,821 仟元及投資性不動產增加 63,818 仟元與租賃負債-流動增加 7,879 仟元、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 52,330 仟元、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未分配盈餘減少 508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 3 仟元。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4%。
- (3) 本集團按 IAS 17 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之租賃負債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12.31 按 IAS 17 揭露營業租賃承諾	\$68,149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1,188)
108.01.01 採 IFRS 16 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66,961
108.01.01 加權平均增額借款利率	2.4%
108.01.01 採 IFRS 16 之租賃負債餘額	\$60,209

本集團為出租人

- (1)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將所承租之日月光購物廣場轉租予專櫃承租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均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認可及發布於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28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前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將適用，而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 (修正)	重大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修正)	業務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第 9 號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正)	利率指標變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經評估於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準則修正，將不致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 IASB 已發布生效，但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無。

4. IASB 已發布但未生效及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均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予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併財務報告編製範圍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者。本公司並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被投資者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本公司報酬金額之能力。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重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註 1)	代理航空公 司業務及 航空貨運 承攬業務	99.76	99.76
本公司	歐蘭旅行社(股) 公司	(註 1)	旅行業	- (註 7)	- (註 7)
本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 (股)公司	(註 4)	出版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柏悅(股)公司 (註 11)	(註 6)	市場管理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2)	(註 2)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33.02 (註 9)	33.02 (註 9)
雍利企業(股) 公司	華夏國際旅行社 (股)公司(註 13)	(註 3)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 公司(註 14)	(註 3)	代理航空公 司業務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 公司	(註 1)	代理航空公 司業務及 航空貨運 承攬業務	74.16 (註 8)	74.16 (註 8)
雍利企業(股) 公司	菲美運通旅行社 (股)公司(註 15)	(註 1)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註 16)	(註 1)	資訊處理業	80.00	8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註 17)	(註 1)	保險代理人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2)	(註 2)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66.98	66.98
鈺林旅行社 (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2)	(註 2)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 (註 9)	- (註 9)

<續下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2)	(註 2)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 (註 9)	- (註 9)
競技國際(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2)	(註 2)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 (註 9)	- (註 9)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 有限公司	(註 1)	代理航空公司 貨運業務	100.00	100.00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 代理有限公司 (註 18)	(註 5)	進出口貨物 國際運輸 代理業務	75.00 (註 10)	55.00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 代理有限公司 (註 18)	(註 5)	進出口貨物 國際運輸 代理業務	100.00	100.00

註 1：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11 樓

註 2：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6 樓

註 3：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5 樓

註 4：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4 樓

註 5：上海市漕溪北路 18 號 15 樓 E 座

註 6：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 2 段 210 號地下 2 層

註 7：本集團因經營規劃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八日將子公司歐蘭旅行社(股)公司之全數股權出售予非關係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0 及六.31。

註 8：基於營運考量，子公司雍利企業(股)公司(以下簡稱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向非關係人取得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中國運通公司)1%股權，取得金額為 488 仟元，取得後對其持股比例由 73.16%增加至 74.16%。

註 9：基於經營規劃考量，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六日分別向子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及競技國際(股)公司取得貴賓通運(股)公司(以下簡稱貴賓公司)12.38%、13.02%及 7.62%股權，取得金額分別為 4,952 仟元、5,208 仟元及 3,048 仟元，因未導致喪失控制力，故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取得後對其持股比例為 33.0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 10：基於營運考量，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為向非關係人取得上海隆際公司 20% 股權比例，而預付投資款項 11,85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前述股權轉讓過戶程序尚未辦理完成而帳列預付投資款-非流動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已完成過戶程序。因取得前述子公司前已對其具控制力，故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而將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相對應所購買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 3,890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未分配盈餘 2,878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 1,012 仟元。取得後，對其持股比例由 55% 增加至 75%。
- 註 11：子公司柏悅(股)公司(以下簡稱柏悅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金額為 12,000 仟元，分為 1,2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平價發行，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
- 註 12：子公司貴賓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例為 28.57%，共計減資金額為 20,000 仟元，消除股份 2,000 仟股，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股本為 50,000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 註 13：子公司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例為 40.00%，共計減資金額為 4,000 仟元，消除股份 400 仟股，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股本為 6,000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 註 14：子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例為 79.59%，共計減資金額為 23,400 仟元，消除股份 2,340 仟股，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股本為 6,000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 註 15：子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例為 70.00%，共計減資金額為 14,000 仟元，消除股份 1,400 仟股，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股本為 6,000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 註 16：子公司競技國際(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六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減資比例為 50.00%，共計減資金額為 3,500 仟元，消除股份 350 仟股，並決議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九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股本為 3,500 仟元。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 註 17：子公司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金額為 2,000 仟元，分為 2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平價發行，並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8：該等公司係設立於中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限制，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受外匯管制之現金、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金額合計分別為 18,541 仟元及 17,690 仟元。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均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編製。

3.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集團內個體間之交易有關之集團內資產與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並對類似情況下之相似交易及事項採用統一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告包括取得控制日起至終止控制日止之子公司收益及費損。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A.未導致喪失控制者

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任何對價之公允價值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B.導致喪失控制者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導致喪失控制者，於喪失控制日時，除列前子公司之資產、負債、非控制權益及所有與前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其與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前子公司分配股份予業主之權益交易之股份分配及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合計之差額認列為利益或損失。另對前子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視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視為原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

4.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5.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各合併個體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A.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6.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

7. 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5)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項目：

-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E.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則列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係以整體混合合約之條款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非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應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則應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並以衍生工具處理，除非整體混合合約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 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集團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9.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 A. 本集團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B. 本集團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 IAS 36 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 (1) 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 (2) 在權益法下，合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合資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集團對合資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時，則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集團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若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合資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3) 當合資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合資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享有合資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4) 合資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資本公積」。若前述調整係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其所有權權益減少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及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本集團對合資喪失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按喪失聯合控制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對聯合控制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此外，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6) 本集團與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集團在合資權益之範圍內銷除。
- (7) 本集團於報導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合資可能發生減損，若有，則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依 IAS 36 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投資合資帳面金額之減少。該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29-55	年
房屋及建築之附屬設備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6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出租資產	29-5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修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3. 無形資產-商譽

商譽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本集團對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則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非以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A.融資租賃下，租賃投資淨額係按依約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之固定報酬率。

B.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5 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說明。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B.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15. 投資性不動產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

(1) 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或於正常營業中出售而持有之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投資不動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其採用之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模式規定處理，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分別為50年及2-10年(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投資性不動產於處分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

(2) 投資性不動產僅於用途改變且有證據證明時，始得以轉換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進行重分類。

16. 其他長期投資

其他長期投資係指本集團投資一項業務，以原始投資成本認列，其後於取得獲配利潤收取之權利時認列為利益。

17.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8. 庫藏股票

任何集團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集團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勞務之提供

本集團主要係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旅遊方式或自行組團，安排旅客旅遊、食宿、交通及提供有關服務，並藉由合理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而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衡量完成程度係為對客戶移轉所承諾勞務之控制之履約結果，且完成程度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投入成本占預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若情況隨時間逐步改變時，則更新完成程度之衡量結果以反映履約義務結果之任何變動，該等變動係作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若本集團係屬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售國內保險合約、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而產生代理服務收入時，則於移轉商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提供勞務之履約義務結果無法合理衡量時，僅在已發生成本之可收回範圍內認列收入。

本集團於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或勞務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集團重大財務利益，本集團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集團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20.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前述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

B.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除國外子公司外)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C.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2.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集團屬國內公司者，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3.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4.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且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2)項下說明。
-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做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六.4 及六.5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88,309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1,633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7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有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帳面金額為 16,190 仟元。若本集團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2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減少 1,112 仟元或增加 1,122 仟元，及增加 1,157 仟元或減少 1,085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之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之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之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導致已入帳之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之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之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4,382 仟元，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3。

(4)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測試

本集團對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不論有無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 所述，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可回收金額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商譽減損損失估列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子公司之減損損失金額為 412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金及零用金	\$10,100	\$5,511
支票及活期存款	221,593	176,682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72,242	-
合 計	<u>\$403,935</u>	<u>\$182,193</u>

- (1) 上述附買回債券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投資。
- (2)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貴賓公司與票券公司間承作之附買回債券，約定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票券公司以 172,341 仟元買回。
- (3) 上述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受益憑證	\$180,706	\$252,769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	21,139	16,177
股權連結商品	73,538	43,621
合 計	\$275,383	\$312,567

- (1) 本公司從事之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受益憑證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契約期間為三年，於契約期間，若遇連結標的配息，即可於各連結標的之配息交割日領回配息金額；若契約價格小於契約約定下界價格、契約存續期間連結標的發生清算或合併、本公司申請提前終止(須支付約定懲罰金)，則均視為提前到期，依契約結算可領回現金金額。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從事之股權連結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股票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股權連結商品契約期間為五年，於契約期間，若遇連結標的除息，則於每次現金股利發放日(含)前領回股利金額；若遇現金減資基準日且該次減資連結標的恢復交易日不晚於到期日，則於退還股款發放日(含)前領回退還股款。若連結標的自交易日之次一個營業日(含)起至到期日前第三個預定營業日(含)為止，任一日盤中價格或收盤價格曾小於或等於下限價格、若未發生前述事件則契約到期日前第二個預定營業日連結標的收盤價格未跌停且未停止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申請提前終止(須支付約定懲罰金)，則均視為提前到期，依契約結算可領回現金金額。
- (3)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分別為利益 14,001 仟元及損失 2,370 仟元。
- (4)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5) 有關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546,298	\$434,314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特別股	229,413	242,000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15,000	15,000
小計	790,711	691,314
評價調整：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59,293)	(32,042)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特別股	16,069	15,316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142	653
小計	(43,082)	(16,073)
合計	\$747,629	\$675,241
	108.12.31	107.12.31
列為流動資產	\$732,487	\$659,588
列為非流動資產	15,142	15,653
合計	\$747,629	\$675,241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集團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23,471 仟元及 21,674 仟元。
-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因出售部分國內上市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而將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累積利益自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轉列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 3,254 仟元及 3,869 仟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以每股 18 元參與承億文旅(股)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投資股數為 833,334 股，投資總金額金額為 15,000 仟元。
- (5) 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以每股 41 元取得中華航空(股)公司為辦理台灣虎航(股)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所釋出之台灣虎航(股)公司股權，投資股數分別為 1,586,641 股及 16,508 股，投資總金額分別為 65,052 仟元及 677 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七日認購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發行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3,000 仟股，每股 60 元發行，嗣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七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7 年期 IRS 利率(1.9225%~3.922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 7 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
- (7) 本公司及子公司貴賓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四日認購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股數分別為 1,800 仟股及 600 仟股，以每股 50 元認購，嗣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七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4.8%(五年期 IRS 利率 0.89125%+3.9087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五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本公司及子公司貴賓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分別出售前述甲種特別股 560 仟股及 600 仟股(出售價格區間為每股 51.27 元至 52.87 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分別購買及出售前述甲種特別股 300 仟股及 575 仟股(購買價格為每股 53.88 元及出售價格區間為每股 54.15 元至 54.9 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965 仟股。
- (8)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9) 有關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4.應收票據淨額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	\$51,813	\$72,456
減：備抵損失	(500)	(500)
淨 額	\$51,313	\$71,956

5.應收帳款淨額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33,956	\$57,379
減：備抵損失	(1,133)	(1,133)
淨 額	\$32,823	\$56,24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本集團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1,633	\$4,817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	-
調整後期初餘額	1,633	4,817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迴轉	-	(3,120)
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	(6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1,633	\$1,633

- (3) 有關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6. 預付款項

	108.12.31	107.12.31
預付團費	\$166,711	\$244,015
其他	13,675	10,444
合計	\$180,386	\$254,459

7. 其他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到期日短於一年之定期存款	\$4,870	\$-
<u>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u>		
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9,672	\$14,72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2) 有關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 B。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合資名稱	108.12.31	所持權益 比例(%)	107.12.31	所持權益 比例(%)
鑫億旅館(股)公司	\$3,879	19	\$3,927	19

- (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公允價值：無此事項。

- (3)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3,927	\$-
本期新增投資	-	5,700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48)	(1,773)
期末餘額	\$3,879	\$3,927

- (4)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所有權權益變動所計算之差額及所享有權益份額之變動，係依該合資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投資鑫億旅館(股)公司，投資金額為 5,700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19%。依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八日與承億文旅(股)公司及鑫富都建設有限公司共同簽訂之股東協議，本公司對鑫億旅館(股)公司具聯合控制而採權益法評價。

- (6)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48	\$1,77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48	\$1,77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2.31
自 用	\$182,970
營業租賃出租	65,524
合 計	\$248,494

(1) 本集團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民國一〇八年度)：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通 訊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39,500	\$157,717	\$27,189	\$20,880	\$6,821	\$17,506	\$438	\$370,051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52,277)	(22,825)	-	-	-	(14,780)	-	(89,882)
調整後餘額	87,223	134,892	27,189	20,880	6,821	2,726	438	280,169
本期增添	-	-	-	2,550	121	-	-	2,671
本期處分	-	-	(159)	(2,880)	(36)	-	-	(3,075)
本期重分類	-	-	-	-	-	-	(438)	(438)
兌換差額	-	(1,218)	(27)	-	(20)	-	-	(1,265)
期末餘額	87,223	133,674	27,003	20,550	6,886	2,726	-	278,06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4,802)	(22,689)	(16,569)	(3,368)	(2,425)	-	(99,853)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	9,027	-	-	-	1,839	-	10,866
調整後餘額	-	(45,775)	(22,689)	(16,569)	(3,368)	(586)	-	(88,987)
本期折舊	-	(4,156)	(1,889)	(1,437)	(921)	(595)	-	(8,998)
本期處分	-	-	137	2,291	36	-	-	2,464
兌換差額	-	387	24	-	18	-	-	429
期末餘額	-	(49,544)	(24,417)	(15,715)	(4,235)	(1,181)	-	(95,092)
累計減損	-	-	-	-	-	-	-	-
期末帳面金額	\$87,223	\$84,130	\$2,586	\$4,835	\$2,651	\$1,545	\$-	\$182,97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民國一〇八年度)：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調整	52,277	22,825	75,102
調整後餘額	52,277	22,825	75,102
本期增添	-	-	-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52,277	22,825	75,10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調整	-	(9,027)	(9,027)
調整後餘額	-	(9,027)	(9,027)
本期折舊	-	(551)	(551)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	(9,578)	(9,578)
累計減損	-	-	-
期末帳面金額	\$52,277	\$13,247	\$65,524

本集團將自有辦公室之部分樓層出租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使用，由於無法單獨出售，且該辦公室主要仍係用於勞務提供，及供管理目的所持有，因此該自有辦公室未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度)：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通 訊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39,500	\$157,418	\$26,293	\$20,880	\$6,097	\$1,240	\$-	\$351,428
本期增添	-	1,100	914	-	736	16,266	438	19,454
本期處分	-	-	-	-	-	-	-	-
兌換差額	-	(801)	(18)	-	(12)	-	-	(831)
期末餘額	<u>139,500</u>	<u>157,717</u>	<u>27,189</u>	<u>20,880</u>	<u>6,821</u>	<u>17,506</u>	<u>438</u>	<u>370,05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0,110)	(20,691)	(15,446)	(2,329)	(239)	-	(88,815)
本期折舊	-	(4,901)	(1,876)	(1,123)	(1,051)	(2,186)	-	(11,137)
本期處分	-	-	-	-	-	-	-	-
兌換差額	-	209	(122)	-	12	-	-	99
期末餘額	<u>-</u>	<u>(54,802)</u>	<u>(22,689)</u>	<u>(16,569)</u>	<u>(3,368)</u>	<u>(2,425)</u>	<u>-</u>	<u>(99,853)</u>
累計減損	-	-	-	-	-	-	-	-
期末帳面金額	<u>\$139,500</u>	<u>\$102,915</u>	<u>\$4,500</u>	<u>\$4,311</u>	<u>\$3,453</u>	<u>\$15,081</u>	<u>\$438</u>	<u>\$270,198</u>

(4)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均無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將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5)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

(6)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7)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期 間	108.12.31
109.01.01-109.12.31	\$1,213
110.01.01-110.12.31	240
111.01.01-111.12.31	240
112.01.01-112.12.31	240
113.01.01-113.12.31	160
合 計	<u>\$2,09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8)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與承租人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認列租金收入(帳列營業收入淨額及其他收益項下)為 11,385 仟元 (含變動專櫃租金收入 1,109 仟元(註 1))。因簽訂不可取消租約承租人之各期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19,53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1,454
合 計	\$40,990(註 2)

註 1：專櫃租金收入計收方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6。

註 2：包含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IFRS 16 認列為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之再轉租於未來各年度所應收之未折現金額。

10.使用權資產

- (1)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房屋及建築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12,559
調整後期初餘額	12,559
本期增添	-
本期到期	-
期末餘額	12,55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3,738)
調整後期初餘額	(3,738)
本期折舊	(3,488)
本期到期	-
期末餘額	(7,226)
累計減損	-
期末帳面金額	\$5,333

- (2)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1. 投資性不動產

(1)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68,050	68,050
調整後期初餘額	-	-	68,050	68,050
本期增添	194,200	196,000	-	390,200
本期處分	-	-	-	-
本期重分類	-	-	438	438
期末餘額	194,200	196,000	68,488	458,68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4,232)	(4,232)
調整後期初餘額	-	-	(4,232)	(4,232)
本期折舊	-	(2,882)	(9,861)	(12,743)
本期處分	-	-	-	-
期末餘額	-	(2,882)	(14,093)	(16,975)
累計減損	-	-	-	-
期末帳面金額	\$194,200	\$193,118	\$54,395	\$441,713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非關係人購入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座落於高雄市前金區 774、775、776、780、781、782、785 地號等 7 筆之土地及高雄市前金區民生段 1398 建號之建築物)，合約總價款為 400,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約支付簽約金 40,000 仟元，帳列預付資產款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已完成過戶登記程序，並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3)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出租之租賃期間為十年，第七年起按約定比例每年調高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所承租之日月光購物廣場之使用權予專櫃承租人，租賃期間為一年到四年。除固定租賃給付外，該轉租合約之變動租賃給付計算方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6。

- (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租賃(包含轉租)於未來各年度應收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

期 間	108.12.31
109.01.01-109.12.31	\$22,181
110.01.01-110.12.31	16,954
111.01.01-111.12.31	13,600
112.01.01-112.12.31	12,000
113.01.01-113.10.31	12,000
114.01.01 以後	51,519
合 計	<u>\$128,254</u>

- (6) 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委由外部鑑價專家進行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公允價值	108.12.3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468,000
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61,366
合 計	<u>\$529,366</u>

A.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之公允價值係委任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估價師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基準日進行估價。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方法主要採用成本法及折現現金流量法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 4%及收益資本化利率 2.86%。

B. 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之公允價值係委任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估價師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基準日進行估價。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方法主要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折現率 15%。

- (7)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收入及費用如下：

	108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出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9,524
轉租使用權資產(註)	13,450
合 計	<u>\$22,974</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營業成本-折舊	\$9,862
其他收益及費損-折舊	2,882
合 計	<u>\$12,744</u>

註：民國一〇八年度含變動專櫃租金收入 990 仟元。

(8)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無投資性不動產減損之情形。

(9)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0)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8.12.31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1(1)列示之投資性不動產本期增添	\$390,200
減：期初預付資產款	(40,0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流出	<u>\$350,200</u>

12. 無形資產-商譽

本集團無形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1,553	\$31,553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
本期減少	-	-
期末餘額	<u>31,553</u>	<u>31,553</u>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	-
本期增加	(412)	-
本期減少	-	-
期末餘額	<u>(412)</u>	<u>-</u>
期末帳面金額	<u>\$31,141</u>	<u>\$31,553</u>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經評估子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其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故將該差額 412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以評估時前述子公司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存出保證金之金額計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其他長期投資

(1) 本集團其他長期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本期增加	42,600
兌換差額	(2,196)
期末餘額	\$40,404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九日與非關係人簽訂投資熱氣球業務合約，投資金額為歐元 1,200 仟元，投資期間為四年(到期日為民國一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自投資日次月起依約定所投資熱氣球營運利潤計算方式按月獲配利潤。自獲配利潤滿一年後，本公司可於擬提前終止該投資之兩個月前提出申請，即可領回原投資之款項。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其他長期投資而獲配利潤為 4,457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4. 銀行借款

	108.12.31	107.12.31
銀行抵押借款	\$148,000	\$210,000
銀行信用借款	72,000	145,000
合 計	\$220,000	\$355,000

(1) 本公司銀行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08.12.31	107.12.31
銀行抵押借款	1.00%~1.10%	1.10%~1.20%
銀行信用借款	1.15%	1.15%~1.30%

(2) 本公司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5。另本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5. 應付短期票券

	108.12.31
應付商業本票	\$5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3)
淨 額	\$529,917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8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中國信託銀行	\$105,000	\$(6)	\$104,994	0.200%
中國信託銀行	255,000	(14)	254,986	0.200%
兆豐票券	170,000	(63)	169,937	0.852%
合 計	\$530,000	\$(83)	\$529,917	

上述短期票券之發行係由本公司開立同額本票，以備到期償付；另發行短期票券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5。本公司提供保證或承兌機構發行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6.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 額
108.12.31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16%-2.50%	\$52,330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7,942)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44,388

- (1) 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並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二年至五年，按月支付租賃款。本集團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 (2) 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承租日月光購物廣場之美食廣場，並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十年，按月支付租賃款。前述約定租賃期間第四年及第七年依約定金額調整租賃給付。除訂有固定租賃給付外，亦約定以美食廣場營業額之特定比例計算變動給付。本集團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3)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2,39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0,276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318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對符合短期租賃之 2,397 仟元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部分辦公室及大樓商場，認列租金支出(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8,831 仟元(含變動租金 243 仟元)。因簽訂不可取消租約之各期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10,44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9,968
超過五年	27,739
合 計	\$68,149

17.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 A. 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

- B.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金額	\$18,507	\$18,589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24	(82)
期末金額	\$21,931	\$18,507

-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0,611	\$36,91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421)	(24,985)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190	\$11,925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36,910	\$40,364
當期服務成本	459	494
前期服務成本	1,739	-
利息費用	405	518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46	22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618	957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利益)	2,543	(472)
計畫資產支付數	(3,209)	(5,173)
期末帳面金額	\$40,611	\$36,910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24,985	\$28,208
利息收入	282	372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83	789
雇主之提撥數	1,480	789
計畫資產支付數	(3,209)	(5,173)
期末帳面金額	\$24,421	\$24,985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臺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4,421 仟元及 24,985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提撥金額為 852 仟元。

F.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459	\$494
前期服務成本	1,739	-
利息費用	405	518
利息收入	(282)	(372)
高估數	5	22
合計	<u>\$2,326</u>	<u>\$662</u>
推銷費用-薪資費用	<u>\$2,326</u>	<u>\$662</u>

G.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625%~1.00%	0.875%~1.3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0%~2.250%	2.000%~2.250%

有關本集團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2)。

H.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u>6.6 年~16.7 年</u>	<u>5.7 年~17.6 年</u>
未來 10 年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1,607	\$3,032
2 至 5 年	7,404	5,887
6 年以上	8,625	8,036
未折現金額合計	<u>\$17,636</u>	<u>\$16,955</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確定提撥計畫

A.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C.本集團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推銷費用-薪資費用	\$7,090	\$7,507

18.股 本

	額定股本 (仟元)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107.01.01 餘額	\$800,000	62,561	\$625,606
庫藏股註銷	-	(1,500)	(15,000)
107.12.31 餘額	\$800,000	61,061	\$610,606
108.01.01 餘額	\$800,000	61,061	\$610,606
股東紅利轉增資	-	2,918	29,188
庫藏股註銷	-	(2,685)	(26,850)
108.12.31 餘額	\$800,000	61,294	\$612,944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民國一〇四年度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 1,500 仟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9 及六.24。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民國一〇五年度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 2,685 仟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9 及六.2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29,188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918 仟股。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為除權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已申報生效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2。

19.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13,637	\$223,003
員工認股權	9,810	9,810
合 計	\$223,447	\$232,813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5,838 仟元轉發現金予股東，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1,500 仟股，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 15,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5,484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 及六.2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2,685 仟股，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 26,850 仟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9,366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 及六.24。

2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1.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其相關規範如下：

- (1) 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2) 於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2.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原股利政策為：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為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為：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為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50% 分派之，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13,744	\$15,83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4,553)	(46,266)
股東紅利		
現金	\$93,984	\$169,289
每股現金股利	1.61 元	2.90 元
股票	2,918 仟股	-股
每股股票股利	0.50 元	-元
資本公積發給股東		
現金	\$-	\$5,838
每股現金	-元	0.10 元

23.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u>108 年度</u>					
期初餘額	\$(988)	\$(16,121)	\$(5,842)	\$48	\$(22,903)
本期發生-本集團	(401)	(23,678)	(1,166)	(77)	(25,322)
不重分類為損益					
-本集團	-	(3,254)	-	-	(3,254)
重分類為損益	-	-	-	-	-
期末餘額	<u>\$(1,389)</u>	<u>\$(43,053)</u>	<u>\$(7,008)</u>	<u>\$(29)</u>	<u>\$(51,479)</u>
<u>107 年度</u>					
期初餘額	\$(664)	\$-	\$(5,369)	\$-	\$(6,03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32,317)	-	1,073	(31,244)
期初重編後之餘額	(664)	(32,317)	(5,369)	1,073	(37,277)
本期發生-本集團	(324)	20,065	(473)	(869)	18,399
不重分類為損益					
-本集團	-	(3,869)	-	(156)	(4,025)
重分類為損益	-	-	-	-	-
期末餘額	<u>\$(988)</u>	<u>\$(16,121)</u>	<u>\$(5,842)</u>	<u>\$48</u>	<u>\$(22,90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庫藏股票

(1)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表如下：

買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08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2,685	<u>\$113,431</u>	-	<u>\$-</u>	(2,685)	<u>\$(113,431)</u>	-	<u>\$-</u>
<u>107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4,185	<u>\$176,806</u>	-	<u>\$-</u>	(1,500)	<u>\$(63,375)</u>	2,685	<u>\$113,431</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得自買回股票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及一〇七年十一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2,685 仟股及 1,500 仟股，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 及六.19。

25.非控制權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35,127	\$37,481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3)	-
期初重編後餘額	35,124	37,48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987	5,03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166)	(4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7)	(86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58)	69
處分被投資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1,012)	-
非控制權益減少	(11,261)	(6,116)
期末餘額	<u>\$23,337</u>	<u>\$35,127</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營業收入淨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團體收入	\$2,786,618	\$2,739,219
其他營業收入	188,141	178,593
營業收入淨額	2,974,759	2,917,812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收入	-	(295)
繼續營業單位之營業收入	<u>\$2,974,759</u>	<u>\$2,917,517</u>

(1) 收入之細分：

A.主要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團體收入	\$2,786,618	\$2,739,219
佣金收入	65,949	66,900
專櫃租金收入(註)	12,960	7,806
陸運收入	4,911	4,566
貨運收入	421	347
手續費收入等	103,900	98,679
合 計	<u>\$2,974,759</u>	<u>\$2,917,517</u>

註：專櫃租金收入包含按專櫃月營業額抽成及月包底營業額計算，兩者取其高，按專櫃月營業額抽成者係依與設櫃廠商分別依約定比例計算。

B.依應報導部門細分之收入，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

C.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團體及陸運收入認列時點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08.12.31	107.12.31
合約資產	<u>\$-</u>	<u>\$-</u>
合約負債	<u>\$206,614</u>	<u>\$172,964</u>

A.有關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4 及六.5。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合約負債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72,964	\$151,348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206,614	172,964

(3)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收入之時點如下：

	108.12.31	107.12.31
團體旅遊合約		
-109 及 108 年第 1 季履行	\$11,283	\$12,687

27.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3,587	\$141,746	\$145,333	\$5,026	\$141,314	\$146,340
勞健保費用	-	14,757	14,757	-	13,821	13,821
退休金費用	-	9,416	9,416	-	8,169	8,169
董事酬金	-	4,373	4,373	-	4,415	4,4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557	5,557	-	5,644	5,644
合 計	3,587	175,849	179,436	5,026	173,363	178,389
減：屬停業單位之員工福利費用	-	-	-	-	(179)	(179)
屬繼續營業單位之員工福利費用	3,587	175,849	179,436	5,026	173,184	178,210
折舊費用(註 2)	10,362	11,985	22,347	2,339	8,247	10,58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1) 上列薪資費用中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及實際派發情形，其相關說明如下：

- A.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員工。
- B.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858 仟元及 3,643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當期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及 1.5%為基礎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C.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909 仟元及 2,931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當期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及 1.5%為基礎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D.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與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註 2：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所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5,780 仟元及 11,137 仟元，其中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計提之折舊費用合計分別為 3,433 仟元及 551 仟元，列於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項下。

28.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		
租金收入	\$2,977	\$3,579
折舊費用	(551)	(551)
投資性不動產		
租金收入	10,014	-
折舊費用	(2,882)	-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9,558	\$3,028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1,203	\$500
股利收入	23,471	22,780
合 計	24,674	23,280
減：屬停業單位之利息收入	-	(11)
屬繼續營業單位之其他收入	\$24,674	\$23,269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15,089	\$18,2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0)	-
其他利益	11,204	3,404
其他損失	(343)	(420)
合 計	\$25,900	\$21,260

(3)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2,637)	\$(4,013)
應付票券利息	(2,405)	-
租賃負債利息	(1,318)	-
合 計	\$(6,360)	\$(4,013)

(4)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之份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8。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

(6)減損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2。

30.停業單位

- (1) 本公司因經營規劃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八日將持有子公司歐蘭旅行社(股)公司之全數股權出售予非關係人，處分總價款為 9,223 仟元，認列處分利益 89 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併綜合損益表屬停業單位損益明細資訊如下：

	107.01.01-107.05.18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淨額	\$295
營業成本	-
營業毛利	295
營業費用	(2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
稅前淨利	16
所得稅費用	(40)
	(24)
停業單位處分損益	
處分利益	89
所得稅費用	-
	89
停業單位損益	\$65

(3) 合併現金流量表屬停業單位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7.01.01-107.05.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淨現金流入	\$865

歐蘭旅行社(股)公司於處分日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1。

31.處分子公司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2 及六.30 所述，本公司因經營規劃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八日將持有子公司歐蘭旅行社(股)公司之全數股權出售予非關係人，並對其喪失控制，前述處分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完成過戶。

(1) 收取之對價：

	帳面金額
收取之對價	\$9,22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帳面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	\$8,306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存出保證金	300
流動負債	-
處分之淨資產	\$9,106

(3) 處分子公司利益：

	帳面金額
收取之對價	\$9,223
處分之淨資產	(9,106)
證券交易稅	(28)
處分利益	\$89

(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金 額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9,223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8,306)
證券交易稅	(28)
淨現金流入	\$889

32.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費用	稅後金額
<u>108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424)	\$-	\$(3,424)	\$684	\$(2,7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23,755)	-	(23,755)	-	(23,75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7)	-	(1,567)	-	(1,567)
合 計	\$(28,746)	\$-	\$(28,746)	\$684	\$(28,06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費用	稅後金額
<u>107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82	\$-	\$82	\$541	\$6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9,196	-	19,196	-	19,19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97)	-	(797)	-	(797)
合 計	<u>\$18,481</u>	<u>\$-</u>	<u>\$18,481</u>	<u>\$541</u>	<u>\$19,022</u>

33.所得稅

(1) 本集團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貴賓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及競技國際(股)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含)以前暨子公司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柏悅公司、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及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43,850	\$36,9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期認列調整	(508)	12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299	725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 得稅費用	-	224
所得稅費用	<u>43,641</u>	<u>38,054</u>
減：屬停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4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43,641</u>	<u>\$38,014</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調高為 20%，本公司及合併國內子公司係於稅率變動當期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另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本公司及合併國內子公司當年度盈餘未分配者，未分配盈餘由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調降為 5%。

B.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684)	\$ 17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利益	-	(558)
合 計	<u>\$ (684)</u>	<u>\$ (541)</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會計利潤		
稅前淨利	<u>\$244,381</u>	<u>\$201,595</u>
按相關國家所適用		
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57,569	\$47,779
所得基本稅額高於一般所得稅額		
之差異	-	86
國內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3,380)	(9,836)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	(921)
課稅所得未達起徵點	(21)	(23)
調整後課稅所得為負數	83	-
虧損扣抵	<u>(396)</u>	<u>(109)</u>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43,850	36,9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期認列調整	(508)	129
遞延所得稅費用	<u>299</u>	<u>949</u>
所得稅費用	43,641	38,054
減：屬停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4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43,641</u>	<u>\$38,014</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資產利得	\$454	\$(35)	\$-	\$419	
備抵呆帳超限	104	68	-	1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0	273	-	553	
退休金費用調整	2,385	169	684	3,238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82	(382)	-	-	
合 計	\$3,605	\$93	\$684	\$4,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03	\$1,102	\$-	\$1,405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770	(155)	-	6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8	(8)	-	-	
未實現團體利潤	547	(547)	-	-	
合 計	\$1,628	\$392	\$-	\$2,020	
	期初餘額	稅率變動 影響數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資產利得	\$488	\$-	\$(34)	\$-	\$454
備抵呆帳超限	566	100	(562)	-	10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55	44	(19)	-	280
退休金費用調整	2,066	365	(29)	(17)	2,385
		(註)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	382	-	382
合 計	\$3,375	\$509	\$(262)	\$(17)	\$3,605

註：包含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稅率變動影響數 558 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稅率變動 影響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 未分配盈餘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8	\$-	\$8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	303	-	303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810	143	(183)	-	770
未實現團體利潤	-	32	335	180	547
合 計	<u>\$810</u>	<u>\$175</u>	<u>\$463</u>	<u>\$180</u>	<u>\$1,628</u>

(6)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子公司貴賓公司及柏悅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抵之虧損餘額之情形如下：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
發生年度	108.12.31	107.12.31	可抵減年度
一〇五	\$-	\$903	一一五
一〇六	669	2,028	一一六
一〇八	34	-	一一八
合 計	<u>\$703</u>	<u>\$2,931</u>	

(7)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12.31	107.12.31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	<u>\$140</u>	<u>\$586</u>

34.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經營單位 之本期淨利	\$198,753	\$158,44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	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98,753	\$158,506
期初流通在外(已扣除庫藏股票)	58,376 仟股	58,376 仟股
108.07.27 股東紅利轉增資暨追溯調整	2,918	2,918
加權平均股數	61,294 仟股	61,294 仟股
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3.24	\$2.59
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	-	-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3.24	\$2.59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繼續經營單位 之本期淨利	\$198,753	\$158,44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	6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98,753	\$158,506
加權平均股數	61,294 仟股	61,294 仟股
加：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144	133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61,438 仟股	61,427 仟股
母公司業主繼續營業單位	\$3.24	\$2.58
母公司業主停業單位	-	-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3.24	\$2.58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初次適用		公允價值	
			IFRS 16 之 調整數	匯率變動	變動	
<u>108 年度</u>						
銀行借款	\$355,000	\$(135,000)	\$-	\$-	\$-	\$2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529,917	-	-	-	529,917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	(7,879)	60,209	-	-	52,330
合計	<u>\$355,000</u>	<u>\$387,038</u>	<u>\$60,209</u>	<u>\$-</u>	<u>\$-</u>	<u>\$802,247</u>
<u>107 年度</u>						
銀行借款	\$350,000	\$5,000	\$-	\$-	\$-	\$355,000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內個體間之帳戶餘額、交易、收益及費損於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有關本公司與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子公司間及各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之附表七。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情形揭露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類別/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其他/永安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永安)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依 IFRS 15 之規定，當企業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企業為主理人；惟若企業僅於移轉商品之法定所有權予客戶前短暫地取得該法定所有權，則該企業不必然為主理人。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陸客團外包屬代理人，故應以淨額手續費收入列帳；而本集團因承接團體旅遊業務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機票款則屬主理人，產生之營業成本係以總額團體成本列帳。有關前述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列示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主要管理人員	\$-	\$41
其 他	262	393
合 計	\$262	\$434

本公司承接之陸客團外包予其他關係人，係依雙方簽訂之業務合作協議書約定收取定額之利潤及子公司貴賓公司對其他關係人所提供之勞務，無其他交易可供比較。對關係人收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2)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 他	\$9	\$5,933

本公司因承接團體旅遊業務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機票款團體成本，係依航空公司報價，無其他交易可供比較。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3.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陸客團外包屬代理人，係以手續費收入淨額列帳，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代收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u>代收款項</u>		
其 他	\$925	\$3,048

4. 租金收入

- (1) 本集團出租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使用而發生之租賃收入(租金係按月收取)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u>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租金收入</u>		
其 他	\$229	\$229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辦公室而收取之保證金金額均為 2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項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向銀行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而由關係人作為連帶保證情形如下：

借款銀行及保證/承兌機構	連帶保證人
<u>108.12.31</u>	
永豐銀行、第一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及兆豐票券	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長)
<u>107.12.31</u>	
永豐銀行及第一銀行	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長)

6.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集團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福利	\$28,099	\$28,048
退職後福利	275	280
合 計	\$28,374	\$28,328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集團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及交通部觀光局作為本集團借款、申請融資額度、發行短期票券保證或承兌之擔保、保證之擔保暨本集團旅行業保證金如下：

帳 列 項 目	108.12.31	107.12.31	抵押機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130	\$379,062	第一銀行、永豐銀行及兆豐票券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定期存款	14,542	14,72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中國信託銀行、花旗銀行、國泰世華銀行、上海浦發銀行及交通部觀光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203,565	206,509	中國信託銀行及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387,318	-	中國信託銀行
合 計	\$1,022,555	\$600,29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中：

1. 本集團為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等之業務往來，提供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所述之質抵押資產，委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之保證金額為 263,082 仟元。
2. 本公司因發行短期票券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合計 530,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資本管理

- (1)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集團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 (3) 本集團與相同行業中之其他企業一致，係以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為基礎，進行資本控管。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集團並無任何需遵循外部所加之資本規範。有關本集團各期之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1,341,961	\$854,28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03,935)	(182,193)
淨負債	938,026	672,091
權益總額	1,156,567	1,093,535
資本總額	\$2,094,593	\$1,765,626
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	44.78%	38.07%

2. 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集團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集團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匯率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運活動及國外其他長期投資而產生。對此，本集團隨時注意外幣之變動情形，機動調整匯率，並適時購進外幣及承作衍生性工具；各線亦採較保守穩健之估價政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損失幅度。另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大陸子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敏感度分析係本集團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3%，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3%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 增減數
<u>108.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79	30.00	\$23,384	3%	\$702	\$-
歐元：新台幣	1,482	33.67	49,900	3%	1,497	-
日幣：新台幣	25,729	0.277	7,127	3%	21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49	30.00	\$13,475	3%	\$404	\$-
歐元：新台幣	14	33.67	483	3%	14	-
日幣：新台幣	4,940	0.277	1,368	3%	6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107.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1	30.72	\$3,103	3%	\$93	\$-
歐元：新台幣	138	35.21	4,859	3%	146	-
日幣：新台幣	4,686	0.278	1,303	3%	39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9	30.72	\$5,806	3%	\$174	\$-
歐元：新台幣	229	35.21	8,063	3%	242	-
日幣：新台幣	567	0.278	158	3%	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合併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15,097	-	\$18,122	-
人民幣	(8)	-	154	-
合 計	\$15,089		\$18,276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集團所從事之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銀行借款。本集團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若於未來利率風險產生重大暴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預計以利率交換合約或遠期利率協定進行風險管理。

a. 本集團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08.12.31	107.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186,784	\$14,723
金融負債	(582,247)	-
淨 額	\$(395,463)	\$14,723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221,555	\$176,645
金融負債	(220,000)	(355,000)
淨 額	\$1,555	\$(178,355)

b.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放款利率增加1%，並假設持有一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減少 1,760 仟元及 2,840 仟元。

本集團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本集團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股權連結商品、受益憑證及權益證券，而產生價格風險，惟其中對未上市(櫃)公司-承億文旅(股)公司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將不會積極交易該投資，其餘本公司係以投資組合方式分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若於報導日前述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上漲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如下，若連結標的及受益憑證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下跌 10%時，則對稅後淨利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普通股暨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若於報導日該金融資產價格上漲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分別對稅後淨利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若前述金融資產價格下跌 10%時，則分別對稅後淨利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後淨利增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8,071	\$25,277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6,246	4,552
股權連結商品	19,454	8,251
小 計	43,771	38,080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73,249	65,959
合 計	\$117,020	\$104,03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信用風險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集團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知名之金融機構、證券機構或信用良好之國外公司，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B)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票據	500	500
應收帳款	1,133	1,133
合 計	<u>\$1,633</u>	<u>\$1,633</u>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回收，本集團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集團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C)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同 業：			
0~180 天	\$1,453	4.89%	\$71
181~240 天	13	5.82%	1
241~300 天	-	0%	-
301 天以上	-	100.00%	-
小 計	<u>1,466</u>		<u>72</u>

<續下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08.12.31</u>			
直 客：			
0~30 天	\$80,280	0~1%	\$742
31~60 天	2,291	0~1%	14
61~120 天	1,398	0~1%	3
121 天以上	334	0~100%	131
小 計	84,303		890
合 計	<u>\$85,769</u>		962
未迴轉之備抵損失			671
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			<u>\$1,633</u>
<u>107.12.31</u>			
同 業：			
0~180 天	\$1,471	29.03%	\$427
181~240 天	-	32.38%	-
241~300 天	-	85.13%	-
301 天以上	68	100.00%	68
小 計	1,539		495
直 客：			
0~30 天	125,858	0%~1.06%	1,107
31~60 天	1,944	0%~1.06%	17
61~120 天	483	0%~1.06%	3
121 天以上	11	100.00%	11
小 計	128,296		1,138
合 計	<u>\$129,835</u>		<u>\$1,633</u>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本集團商品之最終服務對象主要為不特定之消費大眾，無超過占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故不適用。

C.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向銀行融資，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銀行融資係本集團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分別為 310,000 仟元及 215,000 仟元。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108.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220,132	\$-	\$-	\$-	\$220,132
應付短期票券	530,000	-	-	-	530,000
應付票據	28,870	-	-	-	28,870
應付帳款	108,830	-	-	-	108,830
其他應付款	42,022	-	-	-	42,022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9,109	7,783	18,198	22,674	57,764
合 計	<u>\$938,963</u>	<u>\$7,783</u>	<u>\$18,198</u>	<u>\$22,674</u>	<u>\$987,618</u>

107.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355,235	\$-	\$-	\$-	\$355,235
應付票據	27,603	-	-	-	27,603
應付帳款	135,385	-	-	-	135,385
其他應付款	38,431	-	-	-	38,431
合 計	<u>\$556,654</u>	<u>\$-</u>	<u>\$-</u>	<u>\$-</u>	<u>\$556,654</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之公允價值，係假設本集團若依契約約定期間終止契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契約之未實現損益，係依約定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按契約約定之結算方式估算。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股權公允價值係以股價淨值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估計。
- (E) 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F)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集團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u>108.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80,706	\$-	\$-	\$180,706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	21,139	-	21,139
股權連結商品	-	73,538	-	73,5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732,487	-	15,142	747,629
<u>107.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252,769	\$-	\$-	\$252,769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	16,177	-	16,177
股權連結商品	-	43,621	-	43,6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59,588	-	15,653	675,241

(B) 本集團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公允價值移轉情形：

- a. 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興櫃公司普通股(台灣虎航(股)公司)，原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取得金額合計為 65,729 仟元。因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取得中華航空(股)公司為辦理台灣虎航(股)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所釋出之台灣虎航(股)公司股權，故以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查得其母公司中華航空(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三十日洽特定人之認股價格為其公允價值，嗣因已可取得其市場報價，故移轉為第一等級。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15,653	\$-
本期新增	-	15,000
本期處分	-	-
本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1)	653
期末餘額	\$15,142	\$15,653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約定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按契約約定之結算方式評算。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之公允價值，係以股價淨值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估計股權公允價值。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性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附表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有四個應報導部門，明細如下；

1. 團體旅遊部門：旅遊路線規劃設計、包裝暨提供各項旅遊業務服務。
 2. 國內交通運輸部門：國內遊覽車出租部門。
 3. 航空客運暨貨運代理部門：民用航空客運總代理部門及航空貨運承攬代理部門之辦理。
 4. 票務等其他部門：代訂個人機位、住宿及交通設備承租、保險經紀、市場管理暨相關旅遊證照之辦理。
- 應報導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總管理及後勤成本、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衡量金額係提供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該等部門及評估該等部門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因本集團之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參考或形成決策之用，故未揭露部門資產及負債。

部門資訊

108 年度	團體旅遊 -亞洲線	團體旅遊 -歐洲線	團體旅遊 -紐澳線	團體旅遊 -其他	國內交通運輸 部門	航空客運暨貨 運代理部門	票務等其他 部門	調節 及銷除	合 併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3,882	\$739,591	\$94,027	\$1,559,118	\$4,911	\$57,068	\$126,162	\$-	\$2,974,759
部門間收入	-	-	-	-	1,751	-	11,541	(13,292)	-
收入合計	<u>\$393,882</u>	<u>\$739,591</u>	<u>\$94,027</u>	<u>\$1,559,118</u>	<u>\$6,662</u>	<u>\$57,068</u>	<u>\$137,703</u>	<u>\$(13,292)</u>	<u>\$2,974,759</u>
部門損益	<u>\$37,206</u>	<u>\$98,269</u>	<u>\$11,306</u>	<u>\$120,442</u>	<u>\$804</u>	<u>\$56,548</u>	<u>\$94,861</u>	<u>\$-</u>	<u>\$419,436</u>
總管理及後勤成本									(242,36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9,5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75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244,381</u>
折舊									<u>\$25,780</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合資損益之份額									<u>\$(48)</u>
所得稅費用									<u>\$43,641</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352,871</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團體旅遊 -亞洲線	團體旅遊 -歐洲線	團體旅遊 -紐澳線	團體旅遊 -其他	國內交通運輸 部門	航空客運暨貨 運代理部門	票務等其他 部門	調節 及銷除	合 併
<u>107 年度</u>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65,492	\$762,374	\$86,376	\$1,524,977	\$4,566	\$66,225	\$107,507	\$-	\$2,917,517
停業部門收入	-	-	-	-	-	-	295		295
部門間收入	-	1,975	-	6,872	1,126	-	10,720	(20,693)	-
收入合計	\$365,492	\$764,349	\$86,376	\$1,531,849	\$5,692	\$66,225	\$118,522	\$(20,693)	\$2,917,812
部門損益	\$31,142	\$93,711	\$6,137	\$116,591	\$938	\$65,506	\$84,330	\$-	\$398,355
總管理及後勤成本									(236,266)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3,0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37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01,490
停業部門稅前淨利									105
稅前淨利									\$201,595
折舊									\$11,1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合資損益之份額									\$1,773
所得稅費用									\$38,05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59,454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註一)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311	\$ 4,311	\$ 2,587	1.95%	(註二)	\$ -	營運周轉	\$ -	-	\$ -	(註三)	(註三)

註一：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三：個別貸放限額及總限額均為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淨值20,678仟元×40%=8,271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六)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七)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七)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七)
		公司名稱	關係										
1	權利企業(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子公司	\$62,789	\$63,508	\$62,789	\$24,018	\$24,018	7.65	\$313,945			
1	權利企業(股)公司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子公司	62,789	29,000	(註一) 29,000	-	-	-	313,945			
1	權利企業(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子公司	62,789	29,000	(註二) 29,000	-	-	-	313,945			
1	權利企業(股)公司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孫公司	62,789	29,000	(註二) 29,000	-	-	-	313,945			

註一：係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保證額度。

註二：係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三：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五：限額之計算係按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評價而得。

註六：權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動產予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及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作為金融機構為其出具保證函之擔保。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結構型商品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 例(%)	公允價值/ 淨值	備註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結構型商品	300%參與建結摩根多元入息成長基金A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768	-	\$10,768	
		300%參與建結安聯四季豐收債券組合基金A副型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371	-	10,371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788	-	9,788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642	-	10,642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324	-	9,324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098	-	9,098	
		復華南非幣短期收益A副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4,856	15,182	-	15,182	
		復華南非幣長期收益A副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000	10,695	-	10,695	
		多元化外幣(歐元)投資組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2,732	16,954	-	16,954	
		多元化外幣(美元)投資組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2,722	61,592	-	61,592	
	股票	永豐全球多元入息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756	-	2,756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4,645	30,090	-	30,090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20,000	-	220,000	
		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00,462	95,134	-	95,134	
		雲品國際酒店(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5,000	31,500	-	31,500	
		台灣虎航(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86,641	78,745	-	78,745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192,600	-	192,600	
		聯軒商業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5,000	52,882	-	52,882	
		承德文旅(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334	15,142	2.09	15,142	
		復華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A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8,547	18,734	-	18,734	
獲利企業(股)公司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4,776	8,076	-	8,076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438	-	9,438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642	-	10,642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20	8,320	-	8,320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0,000	6,286	-	6,286	
		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733	18,127	-	18,127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2,000	-	22,000	
		台灣虎航(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08	819	-	819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9,680	-	9,680	
	股票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8,538	3,005	-	3,005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000	-	11,0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767	2,098	-	2,098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16	-	6,516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08	-	5,008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股票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9,680	-	9,680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8,538	3,005	-	3,005	
	基金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000	-	11,0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767	2,098	-	2,098	
貴賓通運(股)公司	股票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000	-	11,000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767	2,098	-	2,098	
天禾航空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16	-	6,516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08	-	5,008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16	-	6,516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08	-	5,008	
獲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16	-	6,516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08	-	5,008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註2)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土地與房屋建築	107.12.07	\$400,000	\$400,000	鑫富都建設有限公司、 陳沁怡、方惠蘭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3	投資性不動產	無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董事會決議日。

註2：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非關係人購入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已完成過戶登記程序，並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1。

註3：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9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金額為461,000千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108.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216,701	\$216,701	18,954,000	99.76	\$309,567	\$30,603	\$30,492	子公司(註1及註2)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4,000	4,000	400,000	100.00	4,097	458	458	子公司(註1及註2)	
	柏悅(股)公司	台北市	市場管理	28,000	28,000	2,800,000	100.00	26,879	2,263	2,263	子公司(註1及註2)	
	貴賓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13,208	13,208	1,650,793	33.02	13,069	36	12	子公司(註1及註2)	
	鑫億旅館(股)公司	高雄市	旅館業	5,700	5,700	570,000	19.00	3,879	(256)	(48)	合資(註1)	
雍利企業(股)公司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5,368	5,368	600,000	100.00	6,761	42	-	孫公司(註1及註2)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2,449	2,449	600,000	100.00	8,066	562	-	孫公司(註1及註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33,870	33,870	2,595,685	74.16	37,895	3,900	-	孫公司(註1及註2)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5,550	5,550	600,000	100.00	8,133	260	-	孫公司(註1及註2)	
	競技國際(股)公司	台北市	資訊處理業	1,725	1,725	280,000	80.00	8,550	1,764	-	孫公司(註1及註2)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人	5,000	3,000	500,000	100.00	9,092	2,274	-	孫公司(註1及註2)	
	貴賓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35,518	35,518	3,349,207	66.98	34,691	36	-	子公司(註1及註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貨運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4,808	(369)	-	孫公司(註1及註2)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2：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 仟元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4)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4)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臺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上海陸隆國際貨 運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貨運業務	USD 1,000	係孫公司—台灣中國 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轉 投資	USD 950 (註3)	\$-	\$-	USD 950	\$2,212 (RMB 494)	75.00	\$1,659 (RMB 367)	\$30,278 (RMB7,007)	USD 582
上海陸隆和國際貨 運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貨運業務	RMB 5,000	上海陸隆轉投資	(註2)	-	-	(註2)	(391) (RMB(88))	75.00	(293) (RMB(66))	20,678 (RMB4,786)	-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28,500 (USD 950)	\$28,500(註2) (USD 950)	\$693,940

註1：依經濟部投資會議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辦理。

註2：上海陸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係上海陸隆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四年投資上海陸隆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故間接持有上海陸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註3：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為向非關係人取得上海陸隆公司20%股權比例，而預付投資款項11,850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因前述股權轉讓過戶程序尚未辦理完成而帳列預付投資款-非流動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已完成過戶程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2。

註4：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08年度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8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7,338	個別議定	0.58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1,887	個別議定	0.0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利息費用	18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51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2,48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10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存出保證金	340	依合約約定支付保證金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5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7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223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勞務收入	2,286	個別議定	0.08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751	個別議定	0.0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405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6,903	個別議定	0.23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5	依合約約定支付保證金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52)	個別議定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45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收票據	196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460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付票據	1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6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4,088	個別議定	0.14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83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062	個別議定	0.07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41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400	個別議定	0.01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成本	446	個別議定	0.0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229	0.01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費用	360	0.01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91	-
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費用	240	0.01
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上海隆國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562	0.1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件三】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台北市 11494 內湖區港墘路
185 號 9 樓
9F, No.185, Gangcien Rd.,
Taipei, Taiwan 11494, R.O.C.

■ TEL: +886 2 8751 6006
FAX: +886 2 8751 6009
www.diwan.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6；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4。

<續下頁>

< 承上頁 >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各項旅遊業務服務及票務代理服務等產生之營業收入，於各項交易中需判斷企業係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進而判斷應按總額或淨額認列收入；另其收入認列之時點，團體收入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其他營業收入，則依勞務提供之交易條件認列。因應以總額或淨額認列收入及收入認列截止時點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及收款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各業務態樣營業合約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合資被投資公司之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合資被投資公司之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3,927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21%，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份額為新台幣(1,773)仟元，占個體稅前淨利之(0.9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續下頁 >

< 承上頁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前述組成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 續下頁 >

< 承上頁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17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53637 號

曾瑞燕

曾瑞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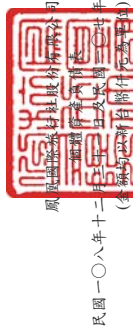
會計師：

侯委晉

侯委晉



中華民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如附錄資料內所載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9	\$	9		\$	10	\$	20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23,445		69,817			220,000		355,00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97,260	8	179,788	10		529,917	23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八	670,861	29				190,442	8	160,895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4及七	51,423	2	67,770	4		27,822	1	26,72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5及七	24,439	1	38,526	2		63,610	3	80,098	4
117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五	952	-	-	-		3,039	-	2,619	-
1410	預付款項	六.6	177,654	8	251,830	14		30,022	1	33,452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7及八	1,180	-	-	-		20,909	1	16,672	1
	流動資產合計		1,347,214	57	1,224,067	67		44	-	29	-
								3,380	-	-	-
								98,651	4	84,787	5
15xx	非流動資產							1,187,836	51	760,273	4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15,142	1	15,65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四、五、六.8及七	357,491	15	354,081	19		700	-	54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六.9及八	175,523	7	177,650	10		8,354	-	-	-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四、六.10及七	11,540	1	-	-		12,834	1	9,09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11及八	387,318	17	-	-		6,197	-	1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9	3,253	-	2,586	-		28,085	1	9,843	-
1915	預付資產款	四及六.11	-	-	40,00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9,996	-	12,037	1		1,215,921	52	770,116	42
1960	其他長期投資	四及六.12	40,404	2	-	-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7及八	1,270	-	2,45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01,937	43	604,457	33		612,944	26	610,606	33
								223,447	9	232,813	13
								204,718	9	190,974	11
								17,110	1	21,663	1
								119,453	5	132,892	7
								(1,389)	-	(988)	-
								(43,053)	(2)	(16,121)	(1)
								-	-	(113,431)	(6)
								1,133,230	48	1,058,408	58
1xxx	資產總計		\$ 2,349,151	100	\$ 1,828,524	100		\$ 2,349,151	100	\$ 1,828,524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繼輝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4及七	\$ 2,859,954	100	\$ 2,816,83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25及七	(2,529,602)	(88)	(2,504,990)	(89)
5900	營業毛利		330,352	12	311,847	11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25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49,569)	(5)	(142,140)	(5)
6200	管理費用		(39,679)	(2)	(38,88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四、五、六.4及六.5	-	-	3,000	-
	營業費用合計		(189,248)	(7)	(178,024)	(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26及七	9,896	-	3,229	-
6900	營業利益		151,000	5	137,052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及六.27	21,910	1	20,50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27	22,318	1	17,515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7	(5,095)	-	(4,01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8及六.27	33,177	1	20,012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四、六.2及六.27	11,078	-	(2,48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388	3	51,533	2
7900	稅前淨利		234,388	8	188,585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9	(35,635)	(1)	(30,079)	(1)
8200	本期淨利		198,753	7	158,506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3、六.8、六.16 、六.22及六.2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5)	-	(26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19,372)	(1)	18,303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48)	-	2,0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35	-	531	-
	合計		(26,160)	(1)	20,61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1)	-	(3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合計		(401)	-	(32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561)	(1)	20,295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192	6	\$ 178,801	7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0	\$ 3.24		\$ 2.5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0	\$ 3.24		\$ 2.5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巍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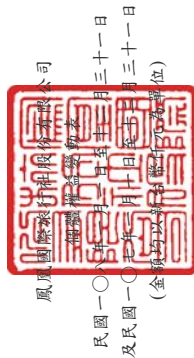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權益類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目	項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公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股東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轉發現金股利 庫藏股註銷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七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之調整數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股東現金股利 股東股票股利 庫藏股註銷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八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25,606	\$ 244,135	\$ 175,141	\$ 67,929	\$ 139,510	\$ (664)	\$ (20,999)	\$ (176,806)	1,053,852			
		-	-	-	-	12,200	-	-	20,999	-	882		
		625,606	244,135	175,141	67,929	151,710	(664)	(32,317)	-	(176,806)	1,054,734		
		-	-	15,833	-	(15,833)	-	-	-	-	-		
		-	-	-	(46,266)	46,266	-	-	-	-	-		
		-	-	-	-	(169,289)	-	-	-	-	(169,289)		
		-	(5,838)	-	-	-	-	-	-	-	(5,838)		
		(15,000)	(5,484)	-	-	(42,891)	-	-	-	63,375	-		
		-	-	-	-	3,869	-	(3,869)	-	-	-		
		-	-	-	-	158,506	-	-	-	-	158,506		
		-	-	-	-	554	(324)	20,065	-	-	20,295		
		-	-	-	-	159,060	(324)	20,065	-	-	178,801		
		610,606	232,813	190,974	21,663	132,892	(988)	(16,121)	-	(113,431)	1,058,408		
		-	-	-	-	(508)	-	-	-	-	(508)		
		610,606	232,813	190,974	21,663	132,384	(988)	(16,121)	-	(113,431)	1,057,900		
		-	-	13,744	-	(13,744)	-	-	-	-	-		
		-	-	-	(4,553)	4,553	-	-	-	-	-		
		-	-	-	-	(93,984)	-	-	-	-	(93,984)		
		29,188	-	-	-	(29,188)	-	-	-	-	-		
	(26,850)	(9,366)	(77,215)	-	(77,215)	-	-	-	113,431	-			
	-	-	(2,878)	-	(2,878)	-	-	-	-	(2,878)			
	-	-	3,254	-	3,254	-	(3,254)	-	-	-			
	-	-	198,753	-	198,753	-	-	-	-	198,753			
	-	-	(2,482)	-	(2,482)	(401)	(23,678)	-	-	(26,561)			
	-	-	196,271	-	196,271	(401)	(23,678)	-	-	172,192			
	\$ 612,944	\$ 223,447	\$ 204,718	\$ 17,110	\$ 119,453	\$ (1,389)	\$ (43,053)	\$ -	\$ -	\$ 1,133,23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卞傑民



董事長：張巍耀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4,388	\$ 188,5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006	4,64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	(3,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損失	(11,078)	2,482
利息費用	5,095	4,013
利息收入	(596)	(165)
股利收入	(21,314)	(20,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3,177)	(20,0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6)	(13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89)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571	1,4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394)	23,737
應收票據	16,347	(13,817)
應收帳款	14,087	12,752
其他應收款	(889)	3
預付款項	74,176	(43,951)
合約負債	29,547	13,058
應付票據	1,101	(6,627)
應付帳款	(16,159)	(8,08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0	(928)
其他應付款	(3,519)	5,375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15	-
預收款項	-	(116)
其他流動負債	13,864	22,86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560	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0,915	161,740
收取之利息	533	165
收取之股利	42,448	38,893
支付之利息	(5,006)	(3,880)
支付之所得稅	(31,477)	(24,9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7,413	171,9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001)	(59,03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615	92,33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90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195
預付資產款增加	-	(40,000)
取得其他長期投資	(42,6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1)	(1,405)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50,2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41	1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6,816)	(29,6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銀行借款	40,000	585,000
償還銀行借款	(175,000)	(580,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29,917	-
存入保證金增加	6,000	-
發放現金股利	(93,984)	(175,127)
租賃本金償還	(3,19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3,735	(170,1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04)	(1,40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3,628	(29,2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817	99,0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3,445	\$ 69,8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巍耀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三十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四樓。主要營業項目為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〇年十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4857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八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有關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前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影響外，其餘未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 IFRS 16)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 IAS 17)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4 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有關本公司適用 IFRS 16 之會計政策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1。

租賃定義

本公司依 IFRS 16 之租賃定義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依 IFRS 16 重評估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為承租人

- (1)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分別表達為籌資活動及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時選擇修正式追溯過渡至適用 IFRS 16 並將累積影響數調整至該日之未分配盈餘，且不重編比較資訊。適用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並以如同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以下簡稱 IAS 36)評估減損。

本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適用 IFRS 16 之主要影響係原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美食廣場改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其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少 442 仟元、使用權資產增加 5,399 仟元與租賃負債-流動增加 3,205 仟元、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 2,260 仟元及未分配盈餘減少 508 仟元。

- (2) 本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分別為 1.16% 及 2.42%。
- (3) 本公司按 IAS 17 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之租賃負債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12.31 按 IAS 17 揭露營業租賃承諾	\$6,528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995)
108.01.01 採 IFRS 16 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5,533
108.01.01 加權平均增額借款利率	1.16%
108.01.01 採 IFRS 16 之租賃負債餘額	\$5,465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認可及發布於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28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前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將適用，而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未採用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 (修正)	重大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修正)	業務之定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及第 9 號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正)	利率指標變革	西元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經評估於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準則修正，將不致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 IASB 已發布生效，但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無。

4. IASB 已發布但未生效及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 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2) 衡量基礎

A.依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B.本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予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3. 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本公司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予以轉出，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4.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

5.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5)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如下：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項目：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6)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則列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係以整體混合合約之條款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非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應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則應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並以衍生工具處理，除非整體混合合約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公司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7.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8.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A. 本公司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B. 本公司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種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C. 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 IAS 36 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之個體，係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其係依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2) 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 (3) 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或合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子公司或合資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而當本公司對合資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時，則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若投資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或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子公司或合資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 (4)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子公司或合資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或合資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享有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6) 合資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資本公積」。若前述調整係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其所有權權益減少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及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7)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或對合資喪失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或聯合控制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子公司或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或對聯合控制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或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此外，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8) 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公司在子公司權益或合資權益之範圍內銷除。
- (9) 本公司於報導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合資可能發生減損，若有，則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依 IAS 36 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投資合資帳面金額之減少。該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29-55	年
房屋及建築之附屬設備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6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出租資產	29-5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修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1.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則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非以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A. 融資租賃下，租賃投資淨額係按依約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之固定報酬率。

B.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2 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說明。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B.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12. 投資性不動產

- (1) 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或於正常營業中出售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其採用之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模式規定處理，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之耐用年限為 50 年。投資性不動產於處分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
- (2) 投資性不動產僅於用途改變且有證據證明時，始得以轉換不動產之帳面金額進行重分類。

13. 其他長期投資

其他長期投資係指本公司投資一項業務，以原始投資成本認列，其後於取得獲配利潤收取之權利時認列為利益。

14.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5. 庫藏股票

本公司或子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本公司權益內。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勞務之提供

本公司主要係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旅遊方式或自行組團，安排旅客旅遊、食宿、交通及提供有關服務，並藉由合理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而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衡量完成程度係為對客戶移轉所承諾勞務之控制之履約結果，且完成程度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投入成本占預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若情況隨時間逐步改變時，則更新完成程度之衡量結果以反映履約義務結果之任何變動，該等變動係作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若本公司係屬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而產生代理服務收入時，則於移轉商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提供勞務之履約義務結果無法合理衡量時，僅在已發生成本之可收回範圍內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或勞務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公司重大財務利益，本公司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公司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17.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18.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19.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公司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0.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當期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9(2)項下說明。

2.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做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六.4 及六.5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76,814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1,633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6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有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帳面金額為 12,834 仟元。若本公司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2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減少 1,021 仟元或增加 1,030 仟元，及增加 1,062 仟元或減少 996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9 所述，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3,253 仟元。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測試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8 所述，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前述可回收金額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估列金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認列減損之情形。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現金及零用金	\$9,090	\$4,078
活期存款	104,224	65,739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10,131	-
合 計	\$223,445	\$69,817

- (1) 上述附買回債券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投資。
- (2)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票券公司間承作之附買回債券，約定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票券公司以 110,204 仟元買回。
- (3) 上述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受益憑證	\$137,269	\$141,505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	21,139	16,177
股權連結商品	38,852	22,106
合 計	\$197,260	\$179,788

- (1) 本公司從事之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受益憑證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契約期間為三年，於契約期間，若遇連結標的配息，即可於各連結標的之配息交割日領回配息金額；若契約價格小於契約約定下界價格、契約存續期間連結標的發生清算或合併、本公司申請提前終止(須支付約定懲罰金)，則均視為提前到期，依契約結算可領回現金金額。
- (2) 本公司從事之股權連結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股票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股權連結商品契約期間為五年，於契約期間，若遇連結標的除息，則於每次現金股利發放日(含)前領回股利金額；若遇現金減資基準日且該次減資連結標的恢復交易日不晚於到期日，則於退還股款發放日(含)前領回退還股款。若連結標的自交易日之次一個營業日(含)起至到期日前第三個預定營業日(含)為止，任一日盤中價格或收盤價格曾小於或等於下限價格、若未發生前述事件則契約到期日前第二個預定營業日連結標的收盤價格未跌停且未停止交易、本公司申請提前終止(須支付約定懲罰金)，則均視為提前到期，依契約結算可領回現金金額。
- (3)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分別為利益 11,078 仟元及損失 2,482 仟元。
- (4)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5) 有關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473,189	\$383,962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特別股	229,413	242,000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15,000	15,000
小計	717,602	640,962
評價調整：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47,810)	(24,942)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特別股	16,069	15,316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142	653
小計	(31,599)	(8,973)
合計	\$686,003	\$631,989
	108.12.31	107.12.31
列為流動資產	\$670,861	\$616,336
列為非流動資產	15,142	15,653
合計	\$686,003	\$631,989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公司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21,314 仟元及 20,336 仟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因出售部分國內上市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而將累積利益自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轉入未分配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3,254 仟元及 1,779 仟元。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以每股 18 元參與承億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投資股數為 833,334 股，投資總金額金額為 15,000 仟元。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以每股 41 元取得中華航空(股)公司為辦理台灣虎航(股)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所釋出之台灣虎航(股)公司股權，投資股數為 1,586,641 股，投資總金額為 65,052 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七日認購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發行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3,000 仟股，每股 60 元發行，嗣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七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7 年期 IRS 利率(1.9225%~3.922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 7 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
-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四日認購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1,800 仟股，以每股 50 元認購，嗣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七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4.8%(五年期 IRS 利率 0.89125%+3.9087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五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前述甲種特別股 560 仟股 (出售價格區間為每股 51.27 元至 52.87 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分別購買及出售前述甲種特別股 300 仟股及 575 仟股(購買價格為每股 53.88 元及出售價格區間為每股 54.15 元至 54.9 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965 仟股。
- (8)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 (9) 有關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4.應收票據淨額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	\$51,923	\$68,270
減：備抵損失	(500)	(500)
淨 額	\$51,423	\$67,770

5.應收帳款淨額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25,572	\$39,659
減：備抵損失	(1,133)	(1,133)
淨 額	\$24,439	\$38,52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本公司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1,633	\$4,633
初次適用 IFRS 9 之調整	-	-
調整後期初餘額	1,633	4,63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迴轉	-	(3,000)
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	-
期末餘額	\$1,633	\$1,633

- (3) 有關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6.預付款項

	108.12.31	107.12.31
預付團費	\$166,711	\$244,015
其他	10,943	7,815
合計	\$177,654	\$251,830

7.其他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到期日短於一年之定期存款	\$1,180	\$-
<u>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u>		
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1,270	\$2,450

- (1)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有關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 B。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合資名稱	108.12.31	所持權益比例 (%)	107.12.31	所持權益比例 (%)
<u>子公司</u>				
雍利企業(股)公司	\$309,567	99.76	\$308,290	99.76
貴賓通運(股)公司	13,069	33.02	13,156	33.02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4,097	100	3,639	100
柏悅(股)公司	26,879	100	25,069	100
<u>合資</u>				
鑫億旅館(股)公司	3,879	19	3,927	19
合 計	<u>\$357,491</u>		<u>\$354,081</u>	

-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公允價值：無此事項。

- (3)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354,081	\$328,961
本期增加投資	-	30,908
本期處分投資	-	(9,106)
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調整	136	136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33,177	20,012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1,134)	(18,5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449)	1,727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2,878)	-
子公司追溯適用 IFRS 16 之調整數	(442)	-
期末餘額	<u>\$357,491</u>	<u>\$354,081</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合資所有權權益變動所計算之差額及所享有權益份額之變動，係按各子公司及合資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投資鑫億旅館(股)公司，投資金額為 5,700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19%。依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八日與承億文旅(股)公司及鑫富都建設有限公司共同簽訂之股東協議，本公司對鑫億旅館股份有限公司具聯合控制而採權益法評價。
- (6) 本公司因營運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參與柏悅(股)公司現金增資案，投資金額為 12,000 仟元，參與增資後，持有股權比例仍為 100%。
- (7) 本公司因經營規劃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六日分別向子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及競技國際(股)公司取得貴賓通運(股)公司 12.38%、13.02%及 7.62%股權，取得金額分別為 4,952 仟元、5,208 仟元及 3,048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共計為 33.02%。
- (8) 本公司因經營規劃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八日將持有歐蘭旅行社(股)公司之全數股權出售予非關係人，處分總價款為 9,195 仟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89 仟元。
- (9) 孫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向非關係人取得其子公司-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20%股權比例。因取得前述子公司前已對其具控制力，故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而將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相對應所購買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調整減少未分配盈餘，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相對調整減少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未分配盈餘，金額均為 2,878 仟元。
-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列入編製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合併個體中。
- (11)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48)	\$(1,7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	\$(1,773)

- (12)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2.31
自 用	\$150,402
營業租賃出租	25,121
合 計	\$175,523

(1) 本公司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民國一〇八年度)：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通 訊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4,303	\$106,444	\$20,325	\$3,350	\$4,846	\$1,039	\$240,307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19,880)	(8,887)	-	-	-	-	(28,767)
調整後餘額	84,423	97,557	20,325	3,350	4,846	1,039	211,540
本期增添	-	-	-	2,550	121	-	2,671
本期處分	-	-	-	(1,250)	-	-	(1,250)
本期重分類	-	-	-	-	-	-	-
期末餘額	84,423	97,557	20,325	4,650	4,967	1,039	212,961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8,994)	(19,037)	(1,834)	(2,397)	(395)	(62,657)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	3,456	-	-	-	-	3,456
調整後餘額	-	(35,538)	(19,037)	(1,834)	(2,397)	(395)	(59,201)
本期折舊	-	(2,343)	(726)	(732)	(634)	(173)	(4,608)
本期處分	-	-	-	1,250	-	-	1,250
期末餘額	-	(37,881)	(19,763)	(1,316)	(3,031)	(568)	(62,559)
累計減損	-	-	-	-	-	-	-
期末帳面金額	\$84,423	\$59,676	\$562	\$3,334	\$1,936	\$471	\$150,40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公司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民國一〇八年度)：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19,880	8,887	28,767
調整後餘額	19,880	8,887	28,767
本期增添	-	-	-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19,880	8,887	28,767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	(3,456)	(3,456)
調整後餘額	-	(3,456)	(3,456)
本期折舊	-	(190)	(190)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	(3,646)	(3,646)
累計減損	-	-	-
期末帳面金額	\$19,880	\$5,241	\$25,121

本公司將自有辦公室之部分樓層出租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使用，由於無法單獨出售，且該辦公室主要仍係用於勞務提供，及供管理目的所持有，因此該自有辦公室未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度)：

	107 年度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 通訊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04,303	\$105,344	\$20,020	\$3,350	\$4,846	\$1,039	\$238,902
本期增添	-	1,100	305	-	-	-	1,405
本期處分	-	-	-	-	-	-	-
本期重分類	-	-	-	-	-	-	-
期末餘額	104,303	106,444	20,325	3,350	4,846	1,039	240,307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6,461)	(18,233)	(1,484)	(1,614)	(222)	(58,014)
本期折舊	-	(2,533)	(804)	(350)	(783)	(173)	(4,643)
本期處分	-	-	-	-	-	-	-
期末餘額	-	(38,994)	(19,037)	(1,834)	(2,397)	(395)	(62,657)
累計減損	-	-	-	-	-	-	-
期末帳面金額	\$104,303	\$67,450	\$1,288	\$1,516	\$2,449	\$644	\$177,650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均無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將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

(6)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期 間	108.12.31
109.01.01-109.12.31	\$424
110.01.01-110.12.31	240
111.01.01-111.12.31	240
112.01.01-112.12.31	240
113.01.01-113.12.31	160
合 計	\$1,304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與承租人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並認列租金收入 1,181 仟元。因簽訂不可取消租約承租人之各期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1,16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88
合 計	\$1,956

10. 使用權資產

- (1)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u>房屋及建築</u>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14,650
調整後期初餘額	14,650
本期增添	9,467
本期到期	(9,433)
期末餘額	14,684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9,251)
調整後期初餘額	(9,251)
本期折舊	(3,326)
本期到期	9,433
期末餘額	(3,144)
累計減損	-
期末帳面金額	\$11,540

-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未有使用權資產轉租之情事。
- (3)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事。
- (4)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
本期增添	194,200	196,000	390,200
本期處分	-	-	-
本期重分類	-	-	-
期末餘額	194,200	196,000	390,200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本期折舊	-	(2,882)	(2,882)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	(2,882)	(2,882)
累計減損	-	-	-
期末帳面金額	\$194,200	\$193,118	\$387,318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非關係人購入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座落於高雄市前金區 774、775、776、780、781、782、785 地號等 7 筆之土地及高雄市前金區民生段 1398 建號之建築物)，合約總價款為 400,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約支付簽約金 40,000 仟元，帳列預付資產款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已完成過戶登記程序，並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3)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出租之租賃期間為十年，第七年起按約定比例每年調高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4)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租賃於未來各年度應收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

期 間	108.12.31
109.01.01-109.12.31	\$12,000
110.01.01-110.12.31	12,000
111.01.01-111.12.31	12,000
112.01.01-112.12.31	12,000
113.01.01-113.12.31	12,000
114.01.01 以後	51,519
合 計	\$111,51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金額為 468,000 仟元，係委任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估價師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基準日進行估價。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方法主要採用成本法及折現現金流量法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 4% 及收益資本化利率 2.86%。

(6)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收入及費用如下：

	108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出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9,524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其他收益及費損-折舊	\$2,882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無投資性不動產減損之情形。

(8)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9) 個體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8 年度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1(1)列示之 投資性不動產本期增添	\$390,200
減：期初預付資產款	(40,0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流出	\$350,200

12. 其他長期投資

(1) 本公司其他長期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
本期增加	42,600
兌換差額	(2,196)
期末餘額	\$40,404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九日與非關係人簽訂投資熱氣球業務合約，投資金額為歐元 1,200 仟元，投資期間為四年(到期日為民國一十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自投資日次月起依約定所投資熱氣球營運利潤計算方式按月獲配利潤。自獲配利潤滿一年後，本公司可於擬提前終止該投資之兩個月前提出申請，即可領回原投資之款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其他長期投資而獲配利潤為 4,457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3. 銀行借款

	108.12.31	107.12.31
銀行抵押借款	\$148,000	\$210,000
銀行信用借款	72,000	145,000
合 計	\$220,000	\$355,000

- (1) 本公司銀行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08.12.31	107.12.31
銀行抵押借款	1.00~1.10%	1.10~1.20%
銀行信用借款	1.15%	1.15~1.30%

- (2) 本公司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10，另本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14. 應付短期票券

	108.12.31
應付商業本票	\$5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83)
淨 額	\$529,917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中國信託銀行	\$105,000	\$(6)	\$104,994	0.200%
中國信託銀行	255,000	(14)	254,986	0.200%
兆豐票券	170,000	(63)	169,937	0.852%
合 計	\$530,000	\$(83)	\$529,917	

上述短期票券之發行係由本公司開立同額本票，以備到期償付；另發行短期票券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10。本公司提供保證或承兌機構發行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租賃負債

	折現率	金 額
<u>108.12.31</u>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02%-1.16%	\$11,734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3,380)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u>\$8,354</u>

(1) 本公司以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並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二年至五年，按月支付租賃款。本公司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2)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2,13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5,335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5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對符合短期租賃之 2,137 仟元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部分辦公室並認列租金支出 6,082 仟元。因簽訂不可取消租約之各期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4,21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310
合 計	<u>\$6,528</u>

16.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本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個體財務報告中。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金額	\$16,201	\$15,935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5	266
期末金額	<u>\$18,376</u>	<u>\$16,201</u>

C.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6,001	\$32,01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3,167)	(22,9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2,834</u>	<u>\$9,099</u>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32,017	\$32,315
當期服務成本	407	443
前期服務成本	1,514	-
利息費用	360	44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44	176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失	1,516	946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失(利益)	1,298	(230)
計畫資產支付數	(1,255)	(2,078)
期末帳面金額	<u>\$36,001</u>	<u>\$32,017</u>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22,918	\$23,564
利息收入	260	329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783	626
雇主之提撥數	461	477
計畫資產支付數	(1,255)	(2,078)
期末帳面金額	<u>\$23,167</u>	<u>\$22,918</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臺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 (B)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3,167 仟元及 22,918 仟元。
- (C)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〇九年度提撥金額為 451 仟元。

F.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407	\$443
前期服務成本	1,514	-
利息費用	360	445
利息收入	(260)	(329)
合 計	\$2,021	\$559
推銷費用-薪資費用	\$2,021	\$559

G.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750%	1.12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0%	2.000%

有關本公司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2(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H. 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08.12.31	107.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11.4 年	12 年
未來 10 年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1,337	\$1,062
2 至 5 年	5,135	4,986
6 年以上	8,126	7,736
未折現金額合計	\$14,598	\$13,784

(2)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 本公司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推銷費用-薪資費用	\$5,237	\$5,569

17. 股本

	額定股本 (仟元)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107.01.01 餘額	\$800,000	62,561	\$625,606
庫藏股註銷	-	(1,500)	(15,000)
107.12.31 餘額	\$800,000	61,061	\$610,606
108.01.01 餘額	\$800,000	61,061	\$610,606
股票紅利轉增資	-	2,918	29,188
庫藏股註銷	-	(2,685)	(26,850)
108.12.31 餘額	\$800,000	61,294	\$612,944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於民國一〇四年度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 1,500 仟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8 及六.2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為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 2,685 仟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8 及六.2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29,188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918 仟股。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為除權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已申報生效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1。

18.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13,637	\$223,003
員工認股權	9,810	9,810
合 計	\$223,447	\$232,813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5,838 仟元轉發現金予股東，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1,500 仟股，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 15,000 仟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5,484 仟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7 及六.2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2,685 仟股，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 26,850 仟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9,366 仟元，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7 及六.23。

19.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0.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其相關規範如下：

- (1) 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2) 於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1.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原股利政策為：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為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為：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為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50%分派之，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最高以百分之百為上限。

-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情形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13,744	\$15,83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4,553)	(46,266)
股東紅利		
現金	\$93,984	\$169,289
每股現金股利	1.61 元	2.90 元
股票(面額每股 10 元)	2,918 仟股	-股
每股股票股利	0.5 元	-元
資本公積發給股東		
現金	\$-	\$5,838
每股現金	-元	0.10 元

22.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u>108 年度</u>		
期初餘額	\$(988)	\$(16,121)
本期發生		
-本公司	-	(19,3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401)	(4,306)
不重分類為損益		
-本公司	-	(3,2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	-
重分類為損益	-	-
期末餘額	\$(1,389)	\$(43,05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07 年度</u>		
期初餘額	\$(664)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32,317)
期初重編後之餘額	(664)	(32,317)
本期發生		
-本公司	-	18,3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324)	1,762
不重分類為損益		
-本公司	-	(1,7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	(2,090)
重分類為損益	-	-
期末餘額	\$(988)	\$(16,121)

23.庫藏股票

(1)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表如下：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回原因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08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2,685	\$113,431	-	\$-	(2,685)	\$(113,431)	-	\$-
<u>107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4,185	\$176,806	-	\$-	(1,500)	\$(63,375)	2,685	\$113,431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得自買回股票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及一〇七年十一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2,685 仟股及 1,500 仟股，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7 及六.18。

24.營業收入淨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團體收入	\$2,786,618	\$2,739,219
其他營業收入	73,336	77,618
營業收入淨額	<u>\$2,859,954</u>	<u>\$2,816,837</u>

(1) 收入之細分：

A.主要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團體收入	\$2,786,618	\$2,739,219
佣金收入	21,785	24,326
手續費收入等	51,551	53,292
營業收入淨額	<u>\$2,859,954</u>	<u>\$2,816,837</u>

B.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團體收入認列時點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08.12.31	107.12.31
合約資產	<u>\$-</u>	<u>\$-</u>
合約負債	<u>\$190,442</u>	<u>\$160,895</u>

A.有關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4 及六.5。

B.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合約負債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60,895	\$135,916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190,442	160,895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收入之時點如下：

	108.12.31	107.12.31
團體旅遊合約		
-109 及 108 年第 1 季履行	\$11,283	\$12,687

25.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1,842	\$110,948	\$112,790	\$3,503	\$109,457	\$112,960
勞健保費用	-	11,541	11,541	-	10,535	10,535
退休金費用	-	7,258	7,258	-	6,128	6,128
董事酬金	-	4,373	4,373	-	4,415	4,4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738	4,738	-	4,798	4,798
合 計	1,842	138,858	140,700	3,503	135,333	138,836
折舊費用(註 2)	-	7,934	7,934	-	4,453	4,453

註 1：(1) 上列薪資費用中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及實際派發情形，其相關說明如下：

A.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員工。

B.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858 仟元及 3,643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當期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及 1.5%為基礎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909 仟元及 2,931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當期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及 1.5%為基礎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D.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與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註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所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1,006 仟元及 4,643 仟元，其中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計提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3,072 及 190 仟元，列報於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項下。

註 3：(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每月底平均員工人數分別 244 人及 24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8 人。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578 仟元及 560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478 仟元及 471 仟元，民國一〇八年度較民國一〇七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 1.49%。

26.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		
租金收入	\$1,159	\$1,181
折舊費用	(190)	(190)
勞務收入	2,285	2,238
投資性不動產		
租金收入	9,524	-
折舊費用	(2,882)	-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9,896	\$3,22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596	\$165
股利收入	21,314	20,336
合 計	\$21,910	\$20,50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14,695	\$16,84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8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6	136
其他利益	7,487	737
其他損失	-	(291)
合 計	\$22,318	\$17,515

(3)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2,637)	\$(4,013)
租賃負債利息	(53)	-
應付票券利息	(2,405)	-
合 計	\$(5,095)	\$(4,013)

(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8。

(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	稅後金額
<u>108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75)	\$-	\$(2,175)	\$435	\$(1,7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9,372)	-	(19,372)	-	(19,3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42)	-	(742)	-	(7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06)	-	(4,306)	-	(4,30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01)	-	(401)	-	(401)
合 計	<u>\$(26,996)</u>	<u>\$-</u>	<u>\$(26,996)</u>	<u>\$435</u>	<u>\$(26,561)</u>

107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6)	\$-	\$(266)	\$531	\$2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8,303	-	18,303	-	18,3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9	-	289	-	2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62	-	1,762	-	1,76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24)	-	(324)	-	(324)
合 計	<u>\$19,764</u>	<u>\$-</u>	<u>\$19,764</u>	<u>\$531</u>	<u>\$20,295</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9.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35,649	\$29,39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期認列調整	65	12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79)	442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114
所得稅費用	<u>\$35,635</u>	<u>\$30,079</u>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 17%調高為 20%，本公司係於稅率變動當期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另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當年度盈餘未分配者，未分配盈餘由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調降為 5%。

B.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435	\$53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	478
合 計	<u>\$435</u>	<u>\$531</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會計利潤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34,388	\$188,585
按稅率計算之稅額	\$46,877	\$37,71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	-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1,345)	(7,613)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17	(709)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35,649	29,39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認列調整	65	12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79)	556
所得稅費用	\$35,635	\$30,079

(4)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並無與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項目有關之所得稅。

(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104	\$68	\$-	\$172
退休金費用調整	1,820	312	435	2,5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0	234	-	514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82	(382)	-	-
合 計	\$2,586	\$232	\$435	\$3,2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700)	\$-	\$(700)
未實現團體利潤	(547)	547	-	-
合 計	\$(547)	\$(153)	\$-	\$(70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稅率變動 影響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	\$559	\$99	\$(554)	\$-	\$104
退休金費用調整	1,488	(215)	16	531	1,82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7	34	49	-	28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382	-	382
合 計	<u>\$2,244</u>	<u>\$(82)</u>	<u>\$(107)</u>	<u>\$531</u>	<u>\$2,5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團體利潤	<u>\$-</u>	<u>\$(32)</u>	<u>\$(335)</u>	<u>\$(180)</u>	<u>\$(547)</u>

(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均為 0 元。

30.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98,753</u>	<u>\$158,506</u>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	58,376 仟股	58,376 仟股
108.07.27 股東紅利轉增資暨追溯調整	2,918	2,918
加權平均股數	<u>61,294 仟股</u>	<u>61,294 仟股</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3.24</u>	<u>\$2.59</u>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98,753	\$158,506
加權平均股數	61,294 仟股	61,294 仟股
加：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144	133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61,438 仟股	61,427 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3.24	\$2.58

3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初次適用		公允價值	
			IFRS 16 之 調整數	新增租賃	變動	
<u>108 年度</u>						
銀行借款	\$355,000	\$(135,000)	\$-	\$-	\$-	\$2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529,917	-	-	-	529,917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	(3,198)	5,465	9,467	-	11,734
合計	<u>\$355,000</u>	<u>\$391,719</u>	<u>\$5,465</u>	<u>\$9,467</u>	<u>\$-</u>	<u>\$761,651</u>
<u>107 年度</u>						
銀行借款	\$350,000	\$5,000	\$-	\$-	\$-	\$355,000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類別/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子公司/雍利企業(股)公司(雍利)	本公司之子公司
子公司/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鳳凰出版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子公司/貴賓通運(股)公司(貴賓通運)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1)
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中國運通)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子公司/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華夏)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續下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關 係 人 類 別/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子公司/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雍利保代)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子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鈺林)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子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菲美)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子公司/競技國際(股)公司(競技)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永安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永安)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註 1：原為本公司間接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六日向子公司取得貴賓通運之股權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8(7)。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依 IFRS 15 之規定，當企業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企業為主理人；惟若企業僅於移轉商品之法定所有權予客戶前短暫地取得該法定所有權，則該企業不必然為主理人。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代銷機票及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陸客團外包屬代理人，故應以淨額手續費收入(支出)列帳；而本公司因承接團體旅遊業務支付予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之機票款及保險費等則屬主理人，產生之營業成本係以總額團體成本列帳。有關前述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列示如下：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雍利	\$8	\$10
子公司/中國運通	7	1
子公司/鈺林	(152)	(215)
子公司/菲美	-	4
其他關係人/永安	262	220
合 計	\$125	\$20

除本公司承接之陸客團外包予其他關係人，係依雙方簽訂之業務合作協議書約定收取定額之利潤外，本公司代銷機票予上開關係人之交易，其交易價格與其他非關係人無重大異常。對關係人收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雍利	\$10,351	\$7,887
子公司/鳳凰出版社	5,964	8,373
子公司/中國運通	595	2,173
子公司/貴賓通運	1,815	1,178
子公司/華夏	-	1,975
子公司/雍利保代	458	268
子公司/鈺林	38	1,433
子公司/菲美	-	7,654
子公司/競技	2,428	2,756
其他關係人/永安	9	5,933
合 計	\$21,658	\$39,630

本公司因承接團體旅遊業務支付予關係人之機票款、保險費、廣告費、印刷費及導覽機費用等團體成本，係依航空公司報價或雙方協議價格交易，無其他交易可供比較。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3.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代銷機票及陸客團外包屬代理人，係以手續費收入及支出淨額列帳，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代收代付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u>代收款項</u>		
子公司/雍利	\$1,037	\$1,084
子公司/中國運通	1,202	101
子公司/鈺林	26,415	43,186
子公司/菲美	-	696
其他關係人/永安	925	3,048
<u>代付款項</u>		
子公司/雍利	\$8	\$40
子公司/鈺林	34	-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本公司因受子公司委託提供勞務所收取之服務收入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中國運通	\$2,285	\$2,238

5.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鈺林	\$-	\$1,143
子公司/競技	1,200	1,287
合 計	\$1,200	\$2,430

6. 租金收入

(1)本公司因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使用而發生之租金收入(租金係按月收取)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子公司/鳳凰出版社	\$34	\$34
其他關係人/永安	229	229
合 計	\$263	\$263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辦公室而收取之保證金金額均為 35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項下。

7. 承租協議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因營業之需向子公司雍利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限為五年，按月支付租賃款。本公司對所承租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本公司認列向子公司雍利取得之使用權資產金額為 11,196 仟元。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營業之需向子公司雍利承租辦公室所認列之租金支出金額為 1,943 仟元。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承租辦公室而支付之保證金金額均為 340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

8.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分別向子公司鈺林、菲美及競技取得貴賓通運股權，取得金額共計 13,208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33.02%，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8(7)。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債權債務情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12.31	107.12.31
<u>應收票據(註)</u>		
子公司/鈺林	\$196	\$903
<u>應收帳款(註)</u>		
子公司/雍利	\$51	\$221
子公司/鈺林	460	1,061
合 計	\$511	\$1,282
註：本公司與子公司之債權債務均無提供擔保或背書保證之情形，且經評估後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u>應付票據</u>		
子公司/鈺林	\$19	\$-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子公司/雍利	\$2,489	\$2,122
子公司/中國運通	-	258
子公司/貴賓通運	405	96
子公司/雍利保代	42	-
子公司/鈺林	20	-
子公司/競技	83	143
合 計	\$3,039	\$2,619
<u>其他應付款</u>		
子公司/雍利	\$-	\$180
子公司/鳳凰出版社	-	3,185
子公司/貴賓通運	-	114
子公司/競技	-	656
合 計	\$-	\$4,135
<u>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u>		
子公司/雍利	\$9,475	\$-
<u>其他流動負債</u>		
子公司/雍利	\$5	\$5
子公司/鈺林	69	284
合 計	\$74	\$28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背書保證

本公司向銀行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而由關係人作為連帶保證情形如下：

借款銀行及保證/承兌機構	連帶保證人
<u>108.12.31</u>	
永豐銀行、第一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及兆豐票券	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長)
<u>107.12.31</u>	
永豐銀行及第一銀行	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長)

11.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福利	\$20,438	\$20,607
退職後福利	180	192
合 計	\$20,618	\$20,799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及交通部觀光局作為借款、申請融資額度、發行短期票券保證或承兌之擔保、保證之擔保者暨旅行業保證金如下：

帳 列 項 目	108.12.31	107.12.31	抵押機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第一銀行及永豐銀行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130	\$379,062	及兆豐票券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	2,450	2,45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及
動)-定期存款			交通部觀光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中國信託銀行及上海
土地、房屋及建築	146,777	149,154	商業儲蓄銀行
投資性不動產	387,318	-	中國信託銀行
合 計	\$953,675	\$530,66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中：

- 1.本公司為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及航空公司之業務往來，提供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所述之質抵押資產，委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之保證金額為 164,902 仟元。
- 2.本公司因發行短期票券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合計 530,00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資本管理

- (1)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公司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 (3) 本公司與相同行業中之其他企業一致，係以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為基礎，進行資本控管。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 (4) 本公司並無任何需遵循外部所加之資本規範。有關本公司各期之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列示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2.31	107.12.31
負債總額	\$1,215,921	\$770,11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23,445)	(69,817)
淨負債	992,476	700,299
權益總額	1,133,230	1,058,408
資本總額	\$2,125,706	\$1,758,707
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	46.69%	39.82%

2.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公司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公司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公司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匯率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運活動及國外其他長期投資而產生。對此，本公司隨時注意外幣之變動情形，機動調整匯率，並適時購進外幣及承作衍生性工具；各線亦採較保守穩健之估價政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損失幅度。

本公司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敏感度分析係本公司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3%，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3%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 增減數
<u>108.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84	30.00	\$20,530	3%	\$616	\$-
歐元：新台幣	1,482	33.67	49,900	3%	1,497	-
日幣：新台幣	25,727	0.277	7,126	3%	214	-

非貨幣性項目：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1	30.00	\$12,923	3%	\$388	\$-
歐元：新台幣	14	33.67	483	3%	14	-
日幣：新台幣	4,940	0.277	1,368	3%	64	-

非貨幣性項目：無。

<u>107.12.31</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	30.72	\$684	3%	\$20	\$-
歐元：新台幣	137	35.21	4,841	3%	146	-
日幣：新台幣	4,684	0.278	1,302	3%	39	-

非貨幣性項目：無。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3	30.72	\$4,700	3%	\$141	\$-
歐元：新台幣	229	35.21	8,056	3%	243	-
日幣：新台幣	567	0.278	158	3%	5	-

非貨幣性項目：無。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兌換利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14,695	-	\$16,844	-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公司所從事之定期存款、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銀行借款。本公司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若於未來利率風險產生重大暴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預計以利率交換合約或遠期利率協定進行風險管理。

a. 本公司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08.12.31	107.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112,581	\$2,450
金融負債	(541,651)	-
淨 額	\$(429,070)	\$2,450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104,224	\$65,739
金融負債	(220,000)	(355,000)
淨 額	\$(115,776)	\$(289,261)

b.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放款利率增加1%，並假設持有一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減少 1,760 仟元及 2,840 仟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本公司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股權連結商品、受益憑證及權益證券，而產生價格風險，惟其中對未上市(櫃)公司-承億文旅(股)公司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將不會積極交易該投資，其餘本公司係以投資組合方式分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若於報導日前述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上漲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如下，若連結標的及受益憑證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下跌 10%時，則對稅後淨利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及特別股)若於報導日該金融資產價格上漲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分別對稅後淨利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若前述金融資產價格下跌 10%時，則分別對稅後淨利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後淨利增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3,727	\$14,151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6,246	4,552
股權連結商品	10,339	3,949
小 計	30,312	22,652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7,086	61,634
合 計	\$97,398	\$84,28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知名之金融機構、證券機構或信用良好之國外投資公司，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B)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金額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金額衡量		
應收票據	500	500
應收帳款	1,133	1,133
合 計	<u>\$1,633</u>	<u>\$1,633</u>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回收，本公司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108.12.31</u>			
同 業：			
0~180 天	\$1,453	4.89%	\$71
181~240 天	13	5.82%	1
241~300 天	-	0%	-
301 天以上	-	100.00%	-
小 計	<u>1,466</u>		<u>72</u>
直 客			
0~30 天	74,193	1%	742
31~60 天	1,380	1%	14
61~120 天	325	1%	3
121 天以上	131	100.00%	131
小 計	<u>76,029</u>		<u>890</u>
合 計	<u>\$77,495</u>		<u>962</u>
未迴轉之備抵損失			<u>671</u>
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			<u>\$1,633</u>
<u>107.12.31</u>			
同 業：			
0~180 天	\$1,471	29.03%	\$427
181~240 天	-	32.38%	-
241~300 天	-	85.13%	-
301 天以上	68	100.00%	68
小 計	<u>1,539</u>		<u>495</u>
直 客			
0~30 天	104,494	1.06%	1,107
31~60 天	1,578	1.06%	17
61~120 天	307	1.06%	3
121 天以上	11	100.00%	11
小 計	<u>106,390</u>		<u>1,138</u>
合 計	<u>\$107,929</u>		<u>\$1,63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本公司商品之最終服務對象主要為不特定之消費大眾，無超過占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故不適用。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向銀行融資，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銀行融資係本公司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分別為 310,000 仟元及 215,000 仟元。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108.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220,132	\$-	\$-	\$-	\$220,132
應付短期票券	530,000	-	-	-	530,000
應付票據	27,822	-	-	-	27,8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6,649	-	-	-	66,649
其他應付款	30,022	-	-	-	30,022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485	2,845	5,667	-	11,997
合 計	<u>\$878,110</u>	<u>\$2,845</u>	<u>\$5,667</u>	<u>\$-</u>	<u>\$886,622</u>
<u>107.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355,235	\$-	\$-	\$-	\$355,235
應付票據	26,721	-	-	-	26,72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2,717	-	-	-	82,717
其他應付款	33,452	-	-	-	33,452
合 計	<u>\$498,125</u>	<u>\$-</u>	<u>\$-</u>	<u>\$-</u>	<u>\$498,125</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之公允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契約約定期間終止契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契約之未實現損益，係依約定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按契約約定之結算方式估算。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股權公允價值係以股價淨值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估計。
- (E) 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F)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B. 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08.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37,269	\$-	\$-	\$137,269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	21,139	-	21,139
股權連結商品	-	38,852	-	38,8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70,861	-	15,142	686,003
<u>107.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41,505	\$-	\$-	\$141,505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	16,177	-	16,177
股權連結商品	-	22,106	-	22,1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616,336	-	15,653	631,989

(B) 本公司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公允價值移轉情形：

- a.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興櫃公司普通股(台灣虎航(股)公司)，原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取得金額為 65,052 仟元。因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取得中華航空(股)公司為辦理台灣虎航(股)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所釋出之台灣虎航(股)公司股權，故以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查得其母公司中華航空(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三十日洽特定人之認股價格為其公允價值，嗣因已可取得其市場報價，故移轉為第一等級。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15,653	\$-
本期新增	-	15,000
本期處分	-	-
本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1)	653
期末餘額	\$15,142	\$15,653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約定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按契約約定之結算方式評算。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之公允價值，係以股價淨值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估計股權公允價值。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之可能變動未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予揭露其量化資訊。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性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2。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七。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依規定得不予以揭露。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貸與對象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往來項目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註一)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是	\$ 4,311	\$ 4,311	\$ 2,587	1.95%	(註二)	\$ -	營運週轉	\$ -	-	\$ -	(註三)	(註三)

註一：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三：個別貸放限額及總限額均為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淨值20,678仟元×40%=8,271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被背書保證對象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六)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七)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七)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七)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子公司	\$62,789	\$63,508	\$62,789	\$24,018	\$24,018	7.65	\$313,94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子公司	62,789	29,000	(註一) 29,000	-	-	-	313,94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子公司	62,789	29,000	(註二) 29,000	-	-	-	313,94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孫公司	62,789	29,000	(註二) 29,000	-	-	-	313,945			

註一：係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保證額度。

註二：係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三：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

註五：限額之計算係按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評價而得。

註六：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動產予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紅林旅行社(股)公司及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作為金融機構為其出具保證函之擔保。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結構型商品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08.12.31)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淨值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結構型商品	300%參與建結摩根多元入息成長基金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768	-
		300%參與建結安聯四季豐收債券基金A類型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371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788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642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324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098	-
		復華南非幣短期收益A類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4,856	15,182	-
		復華南非幣長期收益A類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000	10,695	-
		多元化外幣(歐元)投資組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2,752	16,954	-
		多元化外幣(美元)投資組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2,722	61,592	-
	基金	永豐全球多元入息累積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2,756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4,645	30,090	-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20,000	-
		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00,462	95,134	-
		雲品國際酒店(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5,000	31,500	-
		台灣成航(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86,641	78,745	-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192,600	-
		聯軒商業銀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5,000	52,882	-
		承德文旅(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334	15,142	2.09
		復華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A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8,547	18,734	-
維利企業(股)公司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4,776	8,076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438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642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00,000	8,320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0,000	6,286	-
		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733	18,127	-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2,000	-
		台灣成航(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08	819	-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9,680	-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8,538	3,005	-
	結構型商品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000	-
		股權建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767	2,09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16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台灣中國通運(股)公司	股票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9,680	-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9,680	-
貴賓通運(股)公司	基金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8,538	3,005	-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1,000	-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767	2,09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16	-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維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8	5,008	-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四：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註2)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土地與房屋建築	107.12.07	\$400,000	\$400,000	鑫富都建設有限公司、 陳沁怡、方惠蘭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3	投資性不動產	無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董事會決議日。

註2：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非關係人購入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已完成過戶登記程序，並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11。

註3：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9條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估價金額為461,000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108.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216,701	\$216,701	18,954,000	99.76	\$309,567	\$30,603	\$30,492	子公司(註1及註2)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4,000	4,000	400,000	100.00	4,097	458	458	子公司(註1及註2)	
	柏悅(股)公司	台北市	市場管理	28,000	28,000	2,800,000	100.00	26,879	2,263	2,263	子公司(註1及註2)	
	貴賓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13,208	13,208	1,650,793	33.02	13,069	36	12	子公司(註1及註2)	
	鑫億旅館(股)公司	高雄市	旅館業	5,700	5,700	570,000	19.00	3,879	(256)	(48)	合資(註1)	
雍利企業(股)公司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5,368	5,368	600,000	100.00	6,761	42	-	孫公司(註1及註2)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2,449	2,449	600,000	100.00	8,066	562	-	孫公司(註1及註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33,870	33,870	2,595,685	74.16	37,895	3,900	-	孫公司(註1及註2)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旅行業	5,550	5,550	600,000	100.00	8,133	260	-	孫公司(註1及註2)	
	競技國際(股)公司	台北市	資訊處理業	1,725	1,725	280,000	80.00	8,550	1,764	-	孫公司(註1及註2)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人	5,000	3,000	500,000	100.00	9,092	2,274	-	孫公司(註1及註2)	
	貴賓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35,518	35,518	3,349,207	66.98	34,691	36	-	子公司(註1及註2)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貨運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4,808	(369)	-	孫公司(註1及註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2：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投資(註4)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4)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臺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上海隆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代理貨運業務	實收資本額 USD 1,000	投資方式 係孫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USD 950 (註3)		\$-	USD 950	\$2,212 (RMB 494)	75.00	\$1,659 (RMB 367)	\$30,278 (RMB7,007)	USD 582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代理貨運業務	實收資本額 RMB 5,000	投資方式 上海隆際轉投資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2)		-	(註2)	(391) (RMB(88))	75.00	(293) (RMB(66))	20,678 (RMB4,786)	-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28,500 (USD 950)	\$28,500(±2) (USD 950)	\$693,940

註1：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辦理。

註2：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係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四年投資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故間接持有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註3：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為向非關係人取得上海隆聚公司20%股權比例，而預付投資款項11,8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因前述股權轉讓過戶程序尚未辦理完成而帳列預付投資款-非流動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已完成過戶程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

註4：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08年度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8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7,338	個別議定	0.58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1,887	個別議定	0.0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利息費用	18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51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2,48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10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存出保證金	340	依合約約定支付保證金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5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7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223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勞務收入	2,286	個別議定	0.08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751	個別議定	0.0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405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6,903	個別議定	0.23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5	依合約約定支付保證金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52)	個別議定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45	個別議定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收票據	196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460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付票據	1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6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4,088	個別議定	0.14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83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062	個別議定	0.07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41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400	個別議定	0.01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成本	446	個別議定	0.02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229	0.01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費用	360	0.01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91	-
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費用	240	0.01
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562	0.1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同業標竿自許 品牌信譽服人

Commitment and service excellence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巍耀



Phoenix Tours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